

商工月刊

中華郵政特准掛號認爲新聞紙類

ANTUNG
COMMERCIAL & INDUSTRIAL
MONTHLY

Vol.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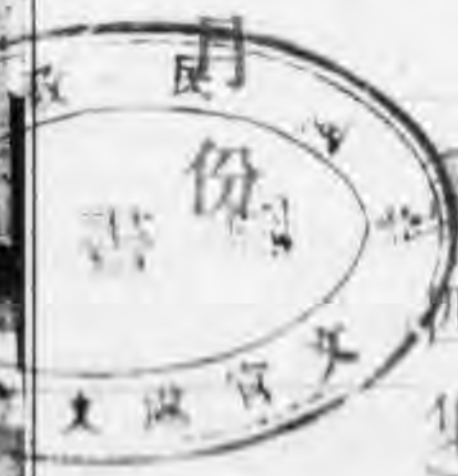
MARCH 1930

No. 4

中華民國十九年四月

(第一期)

(第四集)



遼寧安東總商會印行



THE GENERAL CHAMBER OF COMMERCE

ANTUNG, CHINA.

遼寧安東
縣興隆街

瀛西大藥房

專家製造
並無二號

國民政府奉天熱河警務處丙寅年公署丁卯察廳戊午年立憲醫院校醫士開同仁醫學士
行政院工實業廳丙寅年公署丁卯察廳戊午年立憲醫院校醫士開同仁醫學士
商部商標註冊嚴備案飭令各縣保護行銷
及文字註冊防影射各縣保護行銷
辰年註冊防影射各縣保護行銷

平熱散

一粒丹



前北京農本大警務黑龍江警東遼道尹公吉林長春
商部商標 總丁卯年務處辛酉署庚申年飭警察廳癸
局丙寅年 通令全省年通飭各令各縣一體亥年化驗
註冊專權 各縣保護縣保護 保獲 立案保護化驗有效
有效

治傷風感冒時令瘟疫一切寒顫發熱頭痛咳嗽骨節神經疼痛等熱症效能鎮靜滅菌中定溫度解散邪熱自表出汗清外表保持心力及體力之特效藥(關於頭痛及一切熱性症皆可服用)

治食積蟲積氣積水積寒火凝滯神痛積聚一切腹痛等症服用此丹當日由大便而下瀉水者即(水積)便蟲(蟲積)結塊(食積)蛋白(寒積)視查便下之物是物體即病之源一回斷根永不再犯孕婦忌服▲禁忌止痛藥類不可同日食

每袋定價現大洋三角

若無代售之處有願函購者請款匯下倘郵匯不通之處以郵票代替寄函地址註明即覆欲願代理者函索詳細章程即為奉上或與各分銷處接洽亦可

遼寧省 熱河省 吉林省 河南省 黑龍江省 江蘇省 山東省 朝鮮等處所屬各縣均有代售

總 理 遺 像



遺 囑

余致力國民革命凡四十年其目的在求中國之自由平等積四十年之經驗深知欲達到此目的必須喚起民衆及聯合世界上以平等待我之民族共同奮鬥現在革命尙未成功凡我同志務須依照余所著建國方略建國大綱三民主義及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宣言繼續努力以求貫徹最近主張開國民會議及廢除不平等條約尤須於最短期間促其實現是所至囑

大道之行也天下爲公選賢與能講行修睦故人不獨
親其親不獨子其子使老有所終壯有所用幼有所長
矜寡孤獨廢疾者皆有所養男有分女有歸貨惡其棄
於地也不必藏於己力惡其不出於身也不必爲己是
謀閉而不興盜竊亂賊而不作故外戶而不閉是謂大

同

孫文

遼寧安東總商會商工月刊第一期第四集目錄

總理遺像遺囑

照片

祝詞

◎ 論 著

振興東北以發展農業爲先務

對於養蜂一個小貢獻

天津地毯工業改良之建議

發展實業與中國國際貿易

◎ 調 查

復縣印版石鑛之報告

呼海鐵路之過去現在與未來

興安區屯墾第一年工作概況

北滿之烟草戰

本埠商店工場增減比較表

◎轉載

滿蒙鐵路與葫蘆島築港

中國醬業之危機

去年度世界人造絲工業概況

上海茶葉現狀

在華日商紗廠最近一覽

美國發明電氣業之偉人

◎法規

公司法

◎公牘

函安東滿鐵事務所爲請即日開江橋以利交通由

函致安東市政籌備處爲設立救濟院擬暫由本會担任現小洋七千元請查照辦理由

函覆安東地方法院爲秦中正與于程九一案承電通知業經和解相應將賬簿送回請查照由

函致安東市政籌備處爲遵代募公園捐現小洋三千二百七十四元一角五分請查照見覆由

函覆通化縣商會爲收到直魯賑捐奉天洋二萬元暨已未用捐啟專函鳴謝由

函致沙河稅捐局爲續送報領護照聯保清冊請查照備案以憑填發由

函覆安東地方法院執行李有年與吳日東一案已派員協同估計房產繕摺送請查照由

函安東市政籌備處爲兌換十一十二等月分江堤捐送實業銀行存儲請查照備案由

函覆沙河稅捐局爲前收十八年十一十二等月江堤捐款覆請查照由

函致鴨渾兩江水公安局爲艚船撞沉糧船請責令該艚吳永江賠償損失由

函安東縣政府爲准長山八高民政局函請調查案件轉請飭警查明見覆由

函遼寧紡紗廠爲本廠四月二十八日開會敝人公務羈絆實難脫離擬請孫廠長代表出席由

函遼寧紡紗廠四月二十八日開會正值敝會改組不容擺脫奉委吾兄分神代表出席由

函覆安東市政籌備處爲送救濟院捐款現大洋三千元請查收見覆由

佈告全埠商民爲前繳縣舊印花各速持圖章并縣給收據到會蓋章換新印花由

佈告全市爲准公安局函知五月十一日檢查印花合亟刷印佈告各商先自檢點俾免遺漏錯誤被

罰由

◎本埠商况

安東主要商品市况

- 一 木材
- 二 豆餅
- 三 豆油
- 四 雜糧
- 五 灰絲
- 六 棉布
- 七 棉紗
- 八 麵粉

◎金融

安東金融概況

- 一 中外各銀行存放款項及利率
- 二 申煙匯水價格表

◎經濟統計

安東海關貿易統計表

安東通融貨幣換算行市表

安東市零售物價表

安東主要貨物行市表

安東勞工資金表

◎ 附 錄

安東總商會撥款辦理及補助成立之附屬機關

戊關於娛樂事項

一 安東公園

◎ 小 說

黑籍魂

◎ 筆 記

奇女使藏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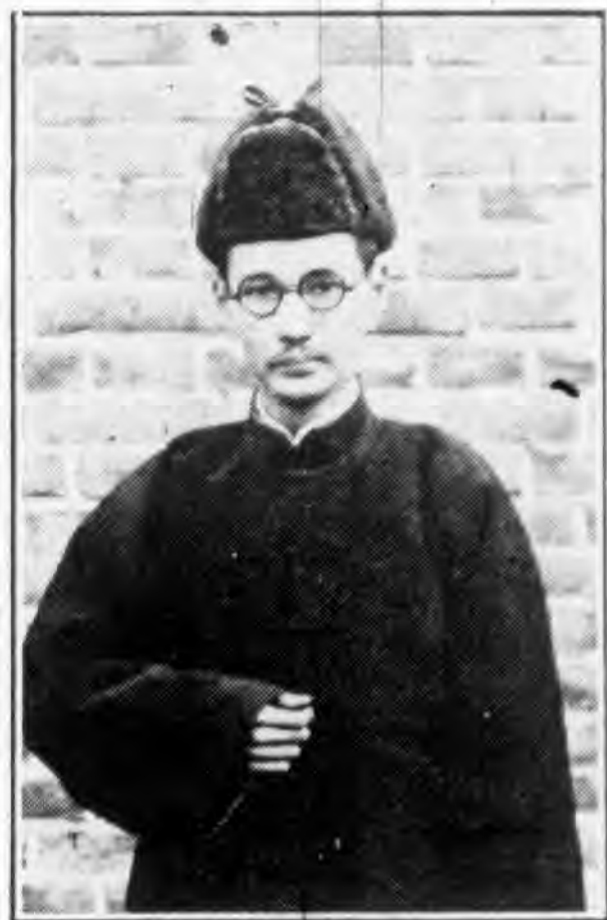
商工月刊目錄

潘陽關監督



富雙英

安東中國銀行行長



饒鳴楷肖像

柳河縣長吳常安肖像



安東縣農會會長



王文濤

安東大東溝商會會長



高秀峯

本溪稅捐徵收局長



高 會 芳

岫巖稅捐局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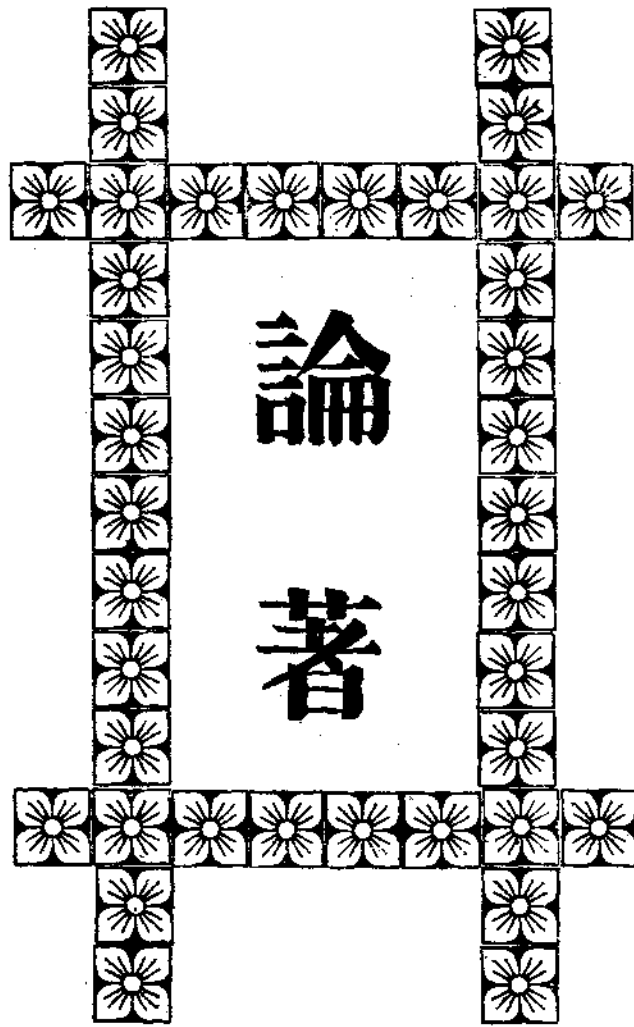
關 福 祥

民生在勤何以能勤養其
欲給其求勤乃由生而反抑
制之是率天下而怠業也
生民之生其道曰因可不
鑿諸

張景惠敬題

商工之鐸

樂雲奎



論
著

和源泰萬貨商店

披露廣告

啟號 大批採備國內一應綾
羅綢緞時髦絲織品與國產
所有出品以及環球呢絨萬
種洋貨逐時湧到有美皆備
批發零售價格克己望
惠顧諸君前來無任歡迎

中國電話二八一號
日長電話二四〇番

振興東北應以發展農業爲先務

蕭惺伯

東北數省地土廣博，佔有全國四分之一，西北與赤俄，東南與日本，及鴨渾兩江沿岸日屬朝鮮，國境銜接，犬牙相錯，除已與赤俄會議問題不計外，幾爲日帝國主義者之大陸政策所蠶食，時時受帝國主義者之政治，經濟，文化之種種侵略，自民四以還，每乘我國內亂發生，進攻不遺餘力，近數年來，幾乎脂盡膏枯，爲其剝削已極，謀生無路，我東北較內地各省，雖無兵燹與虫旱各災，而匪徒擾亂，出沒無常，亦時有所聞，幸當道剿捕有方，人民得以安居樂業，如不及時謀救濟方策，以期發展而杜絕外人之侵略，一旦罹內省各種慘狀，嗷嗷莫及，前途何堪設想，作者欲持定（往者不可追，來者猶可諫）之主張，以謀發展東北農業，厥有二端，（一）農業教育，（二）農業經濟，

吾國數十年來，向以農業立國，全國人民務農者，佔有百分之八十有奇，農業之於吾國，其所關係當非淺鮮，况東北地處重要，又爲農植物特產地，今爲東北人民生活，及各種事業計，非積極提倡力謀發展，不爲功今舉其一例言之，人無論老幼男女，或文或野，必須衣衣食食，世界各國而能惜給人類，以衣食者，厥惟農業界，農業既能維持人類生活，如此重大，而人類視之，每較其他事業爲輕，其故何也，

據美國農業教育專家白德裴博士有言，（世人常以礦產爲一國之富源，實則僅有礦產，何

足以言富，所足以言富，而又足以寶貴者，唯此衣食原料，層層不窮之土地耳，礦產之爲物，無論爲金爲銀，爲鐵爲煤，饑則不可食，寒則不可衣，採取之更有盡時，若農業之土壤，用之以其道，歲產物品，足以維持人類生命於不絕，而能用土壤以生產物品者，非手足胼胝之農夫乎，

近年來，常聞有工人罷工，商人罷市等事發生，莫不訝然而駭，色然而憂，以爲感受莫大之痛苦與不便，

設如世界，有以農夫如工人罷工，商人罷市之事相告之國家，則又將如之何，吾敢率爾言之，非工商則受其重大影響，而全國人民欲不啼飢號寒，束手以待斃者幾希，此皆足以表示農業，有關於一國之命脈至深且厚，申而言之，亦即農民之本身，關於國家社會所負之責任，不可膜然視之，况吾東北地居邊陲，人民稀少，土地有佔全面積四分之一五，正待開發以利農業，此農業教育提倡應視爲當務之急也，

▲農業教育

一國之富與貧，全視一國之教育普及與否而斷定，提倡農業教育，爲改良農業發展農事之根本問題，欲實現此根本問題之目的，約有兩端，（一）農民有知識（二）農民有科學基礎，農民之知識，卽如避旱防災各方法，至于肥料問題，土壤問題，均可得有相當之解決，卽

如近日各報，刊有捕蝗會，及研究防蝗之方法等是，農民若有科學之基礎，洞悉科學之方法，凡關於農事盡可於經驗中得有新發明，隨時可以改善耕種方法，一切農民工作，費時少而生產增加，即收事半功倍之效，

農業教育之提倡，最應注意者，略有三項，（一）獎勵農業之研究可為實業發達之原因，亦可為科學成功之初步，最後能獲完美之結果，（二）各縣應視各地之情形，廣設農校，使其適合本地之需要，（三）使農業教育，普及於整個之農民身上，

中國歷數千年之歷史，完全以農業立國，所以中國農民有特別優點，即農民能勤苦耐勞，所以為農民之長處，不過墨守舊規，不知研究改善之道推其原因乃缺乏農民教育之故，所以每日除深耕易耨而外，他非所知，其最顯著者，即為我東北數省，因有多年歷史之關係，依然固守經濟自足之農業，經年累月，不識不知，自討生活而已，

近世各國，每對於本國之貨物出口，不加絲毫捐稅，而又格外保護之，獎勵之，惟恐不至，我國無獎勵，與保護之實際，反課之以重稅雜捐，使農業與工商業，絕對不能立於同一經濟之原理上，

（未完）

對於養蜂一個小貢獻

石萬成

（二）我學習養蜂的動機

我在社會中，飽受了些經濟家和資本家的壓迫，深感尋覓工作的困難，兼被家庭的束縛，因無有兄弟姊妹的幫助，甚是處於不得已的地步，留家鄉去經營商業吧，苦無資本，投政界去作事吧，又無才幹，徘徊歧路，究將何止呢，

我素日常購買各種實業的書籍參看，腦筋中印定了研究的目的，可惜只讀些空言的文章，無有相當的技能，不足成事，我今春三月十五日抵北平閱報，知北平養蜂事業，甚是發達，而民生養蜂講習所，正招第五期男女學員我乃決然投入斯所學習，鈴聲當當的，又過起學生的生活來，誠屬樂事，

我爲什麼要學習養蜂，我國因受帝國主義的經濟侵略，人人都患貧困，生活都感困難，所以增進國民財富，發達產業，爲當今唯一的要務，俗云（蜂釀蜜，蠶吐絲，）蜜蜂有益民生，故歐美頗多以養蜂爲專業者，

吾國因提倡者寥寥，故蜂業落後，北平養蜂，正在萌芽時代，從事學習，既可得專門知識，亦可藉以提倡實業，此我學習養蜂之動機，

自吾國人士，因受封建遺毒，虛榮引誘，率以作官爲無上之尊榮，對於立國要素，如農工等實業，反鄙夷視之，以致實業不振，國庫空虛，孫總理深知國人貧窮病根，故遺教諄諄，注重農工，以國家多一農工，即多一生產，多一官吏，即增一消費者，吾國產業衰微，

故吾願國家日多忠實誠樸農工份子，從事生產，不願國家日多能文善辯之官吏，消費民脂民膏，此學習養蜂之動機也，

(二) 我國養蜂概況

我國養蜂，由來久矣，無史可考，昔郁離子曰「靈丘丈人之養蜂也，國有廬，廬有守，削木以爲蜂之宮其置疎密有行，新舊有序，及其取蜜也，分其贏而已，不竭其力也，丈人於是足不出戶，而坐收其利，」吾國位居溫帶，氣候和暖，地勢平坦，奇花異草，無處不有，前有美人培利氏，「來華考察農業，曾謂我國地勢風土，最宜於養蜂，况以農立國，花木尤多，若以養蜂爲農家餘業副產，或專其業，實爲最適合有利之事業，」將來斯業發達則全國每年輸入外洋砂糖一萬萬元之漏卮，不難挽回，而全國注意吾黨民生問題，可藉以解決，語云「養蜂之利益爲天然之福利，」信非誣也，

(三) 養蜂之利益

惟養蜂事業，輕而易舉，無需廣大土地，及資本，更無需多量勞力，利用田園隙地，無論男女老幼均可爲之，至於養蜂利益，甚爲驚人，一人年養十羣，即可得數百元之收入，美人云（養蜂一羣可抵耕種田地一畝），據美國著名博物家云（印度不養蜂，所失之利，逾其所得種鴉片之利，加利福尼亞洲不養蜂，所失之利，逾其逐年所掘得金鑛之利，可見養蜂

利益之梗概矣，况養蜂於工業農業人民衛生，尙有莫大之關係，如農作物果樹菜蔬，皆賴蜜蜂傳播花粉，得以結實傳種，吸取蜜汁，免除害虫發生，製燭製紙，製造化粧原料用品，及一切模型，均需蜜蠟製成之，如蜜可入藥，吾人食之適潤腸胃，可助消化，除口腔之有機物，於身體有莫大之裨益，砂糖則不然，人食過多，易生疾病，有損無益，他如勇敢機警，勤勞清潔合羣等，種種美德，堪爲吾人性情陶冶之榜樣也，

(四) 蜂羣之組織

蜜蜂是昆虫中膜翅類，全體分頭胸腹三部，六足四翅，性喜羣居，其組織與螞蟻無異，稱三性羣，爲蜂王蜂雄職蜂組合而成，分工合作，各司其職，有條不紊，紀律嚴明，秩序井然，儼然一軍隊生活也，每羣數目，自二三萬，至十餘萬不等，有蜂王一，雄蜂數十數百，或竟全無，其餘均係職蜂，各分述如下，

蜂王，蜂王爲發育完全雌性蜂，每羣只一以爲首領，俗云(蜂羣之有王，猶國之有君)，具有完全之生殖器，輸卵管及卵巢，在幼稚時，亦有螫針，因與雄蜂交尾後，將螫針變成輸卵管，體形極大，長約六七分，翅翼短小，不能遠飛，由卵子至飛翔，須經二十一日，再經十日內外，擇天氣清朗之正午，飛翔空中，與雄蜂交尾一次，即能產卵，每日產卵，可達二三千之數，壽可延至五年，現歐美養蜂專業者，必二年換一新王，代替產卵，望吾

國養蜂界，二年亦換之，蕃殖力隨之增加，蜂王爲全羣之母，一生之工作，以蕃殖子孫爲其任務，尙無特殊情形，除與雄蜂交尾後，每年自三月至十月，終生產卵不絕，卵分雌雄兩種，悉由己意分配之，

雄蜂，雄蜂爲發育完全之雄性蜂，亦名(遊蜂)，體形較小於蜂王，而大於職蜂，長約五六分，具有完全之生殖器，無螫針，不能螫人，色黑體鈍，尾端形圓，飛翔聲音頗洪亮，最易認識，由卵至飛行，需三十八日，一生任務，除與蜂王交尾外，終日無事，坐食儲蜜且與蜂王交尾後，卽行斃死，壽命至多，可延至五六月，所餘者，至秋季百花凋落時，均被職蜂棄逐箱外，節省蜜量，故又有奴蜂稱之也，小小昆蟲，亦知作工得食，况吾人乎，

職蜂，職蜂爲發育不完全雌性蜂，又有動蜂，工蜂之名，體形極小，長約四五分，翅部最爲發達，能遠飛，不能產卵，但全羣無王時，亦能產雄性蜂卵，平日決不產卵，由卵至飛翔，須經三十八日，壽命之長短，與其工作之勞動爲正比例，終歲勤勞，不敢稍懈，其一生任務，可分三期，一期年幼，飛翔力弱，專司造築，二期中年，年富力强，擔任育子護王，守衛拒敵，清理巢箱，三期老年，兩翼豐富，能飛行遠方始任採集花粉花蜜等責任，

(五) 舊法與新法之區別

我國養蜂事業，雖然有數千年以來，但一班人民保守迷信觀念甚深，視蜜蜂為神虫，以來去定禍福，坐失天然福利，即有少數養蜂者，總是墨守古法，不加改良，統傳至今壹如往昔，所以就沒有什麼法子，來管理蜂羣，那能有蜂具的發明呢，就像（取蜜）亦不是純潔的物質，（分封）即（分羣）隨蜂子自己意思來分，有時全羣逃遁的事，也不明白，什麼叫着，（造王）（合併）（疾病）（害敵）等事，

近世紀以來，科學昌明，歐美各國，改用新法養蜂，同時發明的器具很多，最普通的，最顯著的，就算美國蘭氏脫羅斯發明為世界標準的蜂具，今將新法與舊法養蜂不同，最要點略述如下，

一、舊法蜂巢與新法蜂箱比較

我國從來養蜂用蜂箱者甚少，多用蜂巢，其法用土坯壘成，形如小屋，或以樹木中鑿空洞，上端用木或石板作蓋，下竟留一口，以為蜂子出入營巢，其中空氣不甚流通，冬者嚴寒，夏者酷熱，有全羣悶死的弊病，即有用木製蜂箱，亦極是粗造，至簡且陋，對於查上管理上，最難施行手術，蜂脾是固着於蜂巢上的，取蜜時必將脾割掉，毀殺許多的幼虫幼蜂，蜂脾蜜蜂所作的蜂脾，如（人類建築房屋）是永久安適居住的房屋，永不變更的，有時全羣逃逸，因（氣候）（植物花）之關係，故率領全部遷移）蜂子作一個蜂脾，因勞瘁而死，許

多強健的蜂子，有何殘忍呢，

新法自蘭氏脫羅斯發明，世界標準，巢箱又名(蜂箱)分成三段，一箱蓋，二箱身，三箱底兼內部有巢櫃，是架設蜂脾的一箱蜂裝置十櫃或八櫃不等，視蜂子勢力的情形，而定其櫃數，茲將標準巢箱優點列下，

1 兩個箱的巢櫃，能隨便交換，強羣與弱小蜂羣的勢力，可使之平均，

2 可以看見巢箱裏面的情形，和蜂子的生活狀況，設若是有何種變更的時候，就能立時想法子調治的，

3 巢箱的各部分，都能自由分離，打掃箱內的污穢，很是方便，講求蜂子的衛生，不致發生疾病，或害敵等事，

4 取蜜不傷幼虫，幼蜂，巢脾，取蜜以後，巢脾仍可使用，省掉蜂子再造蜂脾，不致因勞瘁而死亡，

5 隨時隨意，可以人工分封，蕃殖迅速，蜂子不能逃遁，

6 巢箱的巢門能自由，伸縮，空氣也是十分流通，不致悶死，亦無有盜蜂的發現，

二、舊法分封(分羣)與新法分封之不同

舊法養蜂，對於分封，就是「蕃殖蜂羣勢力」皆係由夏季至秋季，是分封時期也不知內容情

形，悉隨蜂子自己意思來分配，人不能稍加限制，分封期將至，新出房的蜂王，或舊箱蜂王，率預一部分職蜂和雄蜂，飛翔空中或在樹枝房脊等處結團少憩，職蜂則四方尋覓妥適的巢穴，蜂王率之而去，職蜂營造巢房，即「蜂脾」蜂王開始產卵，蕃殖如初，故有全羣逃遁的事，

有一般農人，有時看見，則用很長的杆，上端懸着一個農夫帶的草帽，或竹帚等物，以作收蜂子的器具，當時覺是最完善的法子，還有一個可笑的事情，就是（用草和竹帚，必須掛着一個紅布，以作吉慶的事，以為家庭內快愉）此真吾人迷信達極點矣，

新法分封的時期，皆在夏季和蜜源充足的時候，悉由人的意思來分封，設我們想一羣分成數羣，預先檢查蜂羣的勢力（即蕃殖多寡）再調查蜜源植物的多少，和開落時期的長短，有二種的分封法，就是利用天然王台，即（蜂子自己作的蜂王），一種是利用人工造王，即（人工飼養的蜂王）再檢查蜂羣幼虫卵子，幼蜂的巢櫃，和蜜櫃多寡，酌量平均提出，另置一個新箱內，由我們自己分配羣數，不致有全羣逃走之虞，

三、舊法採蜜與新法採蜜不同點

舊法採蜜的時期，是在秋季，不知內面的儲蜜的多寡，也不顧冬季渡冬食料的充餘否，就用一把刀子將蜂子造的蜂脾割下，用一個細布或面袋等物，連幼虫，幼蜂，卵子，蜂蠟，

混合在一起，或搾或熬，蜜蠟始能分出，總是毀室殺子兼出來的蜜蠟，亦非是純粹的物質，有多骯髒呢，

新法採蜜時期，在流蜜時期，即（蜜源植物盛開之際）至蜜源充足時，預先設置繼箱於巢箱的上邊，繼箱與巢箱的中間，置一個隔板，「不使蜂王赴繼箱內產卵，只為隔離蜂王和雄蜂用的」職蜂可隨便出入，設若置一隻繼箱，蜂子作蜜有十分之八九，可再調查蜜源充足否，酌量另加設繼箱二三四個，待蜜作滿的時候，將蜜蓋用蜜刀割去，再置於搖蜜機，又名（分離器）的裏面，將蜜櫃垛在鐵籠子上，後用（遠心力）旋轉機柄，蜜即自然摔出，不能損傷蜂脾，還可以應用，省蜂子另造蜂脾的勞力，兼出的蜜，是純潔的物質，亦應有卵子幼蟲幼蜂，及一切不潔的物質混雜其中，用蜜諸君，究竟舊法新法採蜜孰為純潔，可想而知也，

四、舊式渡冬與新法渡冬之不同點

舊法養蜂，對於渡冬甚是忽略的，皆在外邊用土泥塗糊在蜂巢的四周，裏面的空氣，不甚流暢，到了春季的時候，完全將泥土撤掉，因春季寒暖不均，有時蜂子凍死的弊病，有多危險呢，

新法養蜂渡冬，亦在外面，或屋內，或地窖，裝置蜂箱的，巢箱分套箱重壁箱，四周圍些

稻草或羊毛等保溫物，留有相當的巢門，以流通空氣，用的常使用一支寒暑表，探視箱內的溫度高低，這樣渡冬甚安全，又保險，不至全羣有凍斃之慮，至明年初春時，可酌量天氣的寒暖，而減除保溫物的，

五、舊法與新法管理蜂羣不同點

舊法養蜂的蜂箱與蜂脾，是固定的不能自由提拔，未有檢查的手術也，無有什麼器具，來管理蜂羣，

新法養蜂巢箱與蜂脾，皆能自由的分離，所以檢查蜂羣情形，極為便利，亦有很多的器具，來管理蜂羣，就是普通常用的器具，如(面網，手套)(薰煙器)(巢礎)(溶蠟壺)(埋線器)(轉壓器)刮起刀)(巢門飼養器)(隔王板)(蜂王雄蜂幽閉器)等，

以上所說幾種是新法，較比舊法，真是天淵之別，就因舊法的蜂巢與蜂脾，是固定的兼無有器具的管理，今世新法，出現以來，養蜂的器具，發明也多了，上設幾種器具，是始業養蜂必須用的，養蜂器具如(人工造王用具)(巢礎機用具)(溶蠟用具)(防除害敵用具)(預防逃遁用具)(飼養用具)等，種類甚多，因限於篇幅，不能詳述，

天津地毯工業衰落之原因及其改良之建議

天津之地毯工業，除去外人所辦之海京，倪克，乾昌，號大工廠外，其餘工廠與作坊之資

本，均極薄弱，不過僅足爲房租工資等開支之用，依本會之調查，國人所辦之工廠與作坊，共有二九〇家，而其資本之總額，則不過國幣二五三，六八八元，其中有二五一家之資本，在五〇〇元以下，以製造者之數目論，約佔全數百分之八五，而其資本之總額，則不過五八，四〇八元而已，各工廠與作坊之資本爲數所以甚微者，不外二因，第一因用具簡單，無須鉅量資本，即可開始營業，第二因所用之原料及伙食等，均可賒欠，且有當舖之助，以濟其不時之需也，

天津地毯工業三〇三製造家，共有織機二〇七四九架，工人一一〇五六八人，每機一架需工人自四人至五人，民國一七年，二〇五一架織機，共出地毯二〇五三三〇五六〇方尺，民國一八四月到七月，爲本會調查之期，在此期內，凡已倒閉及未調查各廠坊之產量，均未計入，若計入之，則民國一七年天津地毯工業之總產量，當爲三〇一六六〇九五〇方尺，其價值約國幣六〇三三三〇九〇〇元，

地毯製造之本身，爲事本甚簡單，但未織之先，必須有數步之預備工作，如羊毛之治理，沖洗，擦梳，淨毛之染色，毛線之紡成等皆是也，預備工作亦有以機器代人工者，但大多數之製造者，除染色外一切仍用工法，昔時染色均用自然染料，多半取之於植物，今則因化學染之便宜，均已採用之矣，羊毛洗梳，仍用人工，紡線亦然，近世紡線工廠均已採用

機紡法，如海京，達紳，倪克三廠是也，其所出之毛線，俗名之曰機器毛線，以此毛線所製成之地毯，則爲上等地毯，但人工所紡之毛線，仍居百分之九，至於化學方法沖洗地毯之手續，從前須運到外國之後，始能舉行，以使地毯顯露絲色，但近年來各大製造廠多已起首設備，使此步工作，可在國內完成，倪克即其中試驗成功之一也，

地毯之分類，可依技術之差別而定，亦可由出產地之不同而分，依技術上之差別論，地毯之大小，輕重，以及時樣等，均可爲分類之標準，以出產地之不同論，則有寧夏、包頭，蒙藏北平，天津之別，其中以北平天津爲地毯工業之中心，地之產量，約居全國總產量百分之九，其大小之標準，長一二尺，寬九尺重量之標準，每方尺重一磅，道數之標準，每方尺自八〇至九〇，毛之高低約爲半尺，至於地毯之式樣，則多以西方購者之好尙爲定，依商業習慣，地毯可分爲定貨，現物，櫃受貨三種，其中定貨與櫃受貨約居天津全產量百分之九〇，其餘百分之一〇，別爲現貨，其價格每較定貨爲低，

出口商號之定作地毯，或收買地毯，均經買辦之手，未行外運之先，將地毯包裝保險，同時復向海關及地方政府，納出口稅及統稅，運往各地以美國，日本及英國爲多，（未完）

發展實業與中國國際貿易

王維幽

國際貿易在發展中國實業上，實佔有重要的地位，如何方可使國際貿易努力伸長，足以促

進實業之發達，舍提倡國貨儘量出口外，恐無他法，蓋能使國際市場需用中國貨物，即可促增生產，而促增生產之結果，即在多設工廠，如東三省多設豆油榨機廠，誠一極好的證明，前年上海廣設絲廠，又一證據，其實，如無國外市場的銷路，無有多少數製造品值得我們的注意，

有幾個顯著的例子，如我國人民需要進口火柴香煙，罐頭食品，水門汀，及其他襪類，我們便應該要仿製這種日用必需之品，據最近統計，中國共有一三四個火柴製造廠，（劉大鈞先生在密勒士評論報上曾發表），專製火柴梗，盒子等，亦有十五廠，亦無非應國內市場之需要而驟發達，

在上面我們可以看出國際貿易誠足以發展工業，又可曉得國際貿易統計，足以指示他的進展速度，因為出口貿易對於這種進展有直接關係，於是出口統計實指點進步速度之惟一表徵上面為中國進出口貿易海關統計表，（從一八六五年到九二八年）我們可以仔細底研究了，中國國際貿易統計表，（以百萬海關兩計）

年 份	出 口	進 口	年 份	出 口	進 口
一九二九	海關貿易報 告尚未造就		一九一六	四八一	五一六
一九二八	九九一	一九五	一九一五	四一八	四五四

一九二七	九一八	一一〇一二	一九一四	三五六	五六九
一九二六	八六四	一一二四	一九一三	四〇三	五七三
一九二五	七七六	九四七	一九一二	三七一	四七三
一九二四	七七	一〇一八	一九一一	三七七	四七三
一九二三	七五二	九二三	一九一〇	三八一	四六二
一九二二	六五四	九四五	一九〇五	二二七	四四七
一九二一	一六一	九〇六	一九〇〇	一五八	二一一
一九二〇	五四一	七六一	一八九五	一四三	一七一
一九一九	六三〇	六四六	一八九〇	八七	一二一
一九一八	四八五	五五四	一八八〇	七七	七九
一九一七	四六二	五四九	一八七五	六八	六七
一九一六	六一	六九	一八六五	六	六一

在這六十多年，出口貿易的統計，共增十五倍，（因為壹八六五年共六壹百萬關銀在壹九二八共九九壹百萬關兩）但進口則遞增更快，約有十八倍，（因為進口在壹八六五祇有六壹百萬在壹九二八年壹壹九五百萬關兩）如果壹八六五年為基地年度，我們便可用指數表示

計算如下表，

出口進口指數表

年 份	出 口	進 口	年 份	出 口	進 口
一八六五	一〇〇〇	一〇〇〇	一九一〇	六三三.三	七五七.三
一八七	一〇一.六	一一三.一	一九一五	六九六.六	七四四.二
一八七五	一一三.三	一〇九.八	一九二一	六〇一.六	二四九.一
一八八〇	一二八.三	一二九.五	一九二五	一二九三.三	一五五二.四
一八八五	一二八.三	一四四.二	一九二六	二四〇.〇	一八四二.六
一八九	一四五.〇	二〇八.二	一九二七	一二三〇.〇	一六五八.一
一八九五	二三八.八	二八〇.三	一九二八	二五一.六	一一五九.〇

照上表可以看出進出口貿易在前二十年間增加速度大致相等，但從一八八五年後，進口數量較出口數量較增多，尤其在一九〇五年進口價值，差不多兩倍于出口價值，在一九一五年，因為歐洲大戰，中國出口數量幾與進口數量相等，此時物價飛漲，可謂開貿易上之新紀錄，但自一九一四年到現在，進口數量又恰增加到一倍，出口數量遠遜于進口數量，推原其故，決非一端，從江寧條約訂明秉公議定稅則以後，一八四三年的中英商約裏，就規

定照值百抽五例徵稅，再後天津條約，規定課稅標準爲從量稅，稅則既然幾易修改，則價格的變動，又極易影響稅收，致令損失，再像從前子口稅的規定，外貨運至內地時祇付一次值百抽二，五的稅，便可通行無阻，凡此犖犖幾點，在關稅自主以前所受的損失何可勝數，茲略舉中國國際貿易不振原因幾端如下，

(一) 中國國際貿易不能發達，實由於成本太高，如同國貨物，舶來品值洋五十元，中國貨需五十五元，爲免除外貨奪取中國市場起見，我們應收較高之稅率，即謂保護貿易政策，無奈關稅制度不良，不能令外貨價高過五十元，於是中國貨品在競爭上不免要失敗了，

(二) 出口貿易遠不及進口貿易數量之多，其根本原因，即外貨多係製造品，出口品多係原料，以經濟學目光視察起來，製造品的價格，當然比原料貴，就是舶來品的進口量與土貨的出口量相等，價格仍不能相等，所以幾世紀來中國國際貿易總是入超的，

(三) 中國自有關稅不自主的歷史以來非特國家財政權被外人握管即規定稅則多從外人之手，所以國外輸入的有害品，奢侈品，無法制止入境，而以前所定稅則，不問奢侈品或必需品，皆爲值百抽五，因之外貨得盛銷於內地，而本國工業無發展之機會，

(四) 從稅則委員會研究的結果，稅則的徵收法，是依量的大小而徵耶之，一商品價格高漲時，只得依照原價抽之，不得以已漲之價計算，如以已漲之價算，是不啻稅則如商品一般

，以市面之高下，定國家的歲入歲出，

(五)我國眼光遠大的實業家，鑑於工商業的不振常常想用工業政策，去挽回利權外溢的悲觀，可是內亂不寧，又受不平等條約的束縛阻礙，希望發展實業，終難實現，歐戰發生時，國人曾利用外人因戰事無暇顧及工商業，於是大振旗鼓，想在國際競賽上奪得錦標，故麵粉棉紗等，非常起色，祇以製造不良，信用不固至一一八年，歐戰告終，市場又呈外貨充斥現象，因此國內工商業難於發展，從上面看起來，中國國際貿易的差額，年年是入超，(即輸入超過輸出)每年損失，不知若干，長此以往，不僅國弱民貧，即巍巍數千年之歷史，亦將隨之而亡，先總理的三民主義，在民族主義裏面說，我們中國人每年要給外人十二萬萬洋錢，這十二萬萬塊錢，就是我們中國人去孝敬外國人，也就是亡了國去進貢外國人，這樣看來，我們拿了錢給他們還不夠，還要給外人來欺侮，給外人來壓迫我們，這是外人以經濟壓迫我們中華民族的手段，幸自國民政府成立以來對於振興實業，提倡國貨，進行不遺餘力，前年在上海舉行大規模中華國貨展覽會，無非使中華國貨在國際市場佔有地位，使中華民族有個新覺悟，工商部孔部長在中華國貨展覽會說「我們祇於金錢去換外人貨物沒有貨物去換他們金銀，到了數十年後，金錢流盡，便為國際的落伍者，所以要增高我們的地位，我們非提倡國貨不可，中國貨物，不能受人歡迎，大半價昂物劣，推其原

因，由於手工業不及機器製造之靈巧，由於原料太貴，及運輸價高不便等一確爲國貨不能暢銷的病徵，然而我們既知道中國不能在國際貿易上佔一地位，那麼，對於改良補救各方面即宜從事研究，茲略述數端如左，

一 振興舊有實業，絲茶桐油花邊，爲我國輸出貿易中最大額，祇因製造不知改良，遂失對外信用，要免除外人輕視與增進對外貿易計，不僅應維持固有地位，即對商品精益求精之觀念，亦應隨時注意祇就生絲一類，原佔出口貿易額全數四分之一，現在已有逐漸衰敗的趨勢，此類貨物之良惡，影響國際貿易甚大，誠不可不重振旗鼓，

二 多設檢驗機關工商部爲提高國際貿易信用增加輸出貿易額起見，在各大商埠等設檢驗局務使我國不良之商品，絕跡於國際市場，然我國地土廣大，通商大埠甚多，商人每有經由甲埠出口商品得有檢驗之手續，其未經檢驗局者，仍亦有之，故凡南北沿，各岸應多設檢驗機關，檢驗貨物對內絕對禁不良物品出口如是對外則據此交涉本商品在國外禁止入口之限制，國際貿易信用，當然日益鞏固了，

三 解決勞資糾紛，中國勞資較之外國勞工待遇相差甚遠，不但不能與美國相比，亦難同日而語，所以在勞動者，應當注意到國家，環境，去向資本家建議，同時，資本家亦應當瞭解勞動者的勞苦，設法改進，年來工商部對於勞資調和問題，十分注意，除設勞資仲

裁委員會，日前又派員多名來滬調查，以便從速解決勞資糾紛，以冀工商業日趨發展，

四 改良運輸事業，總理在實業計劃中，有歸劃國道省道縣道等，欲發展工商業，及增加人民之購買力，國內運輸不便，國貨不能普及國內，國貨既不能普及，外貨亦不免源源而來，國際貿易既陷失敗地位，再以運輸不便之故，貨物不能及時售出，或腐爛難售，工商業之發展其可得乎，

五 取締壟斷等，壟斷實有礙人民利益，因為專利則無同業之競爭，無競爭必致物貴貨劣，故各國政府不但不獎勵，並且嚴加取締，我國如有此種壟斷事業，急宜取締，同時政府亦當予以援助獎勵新工業，補助大企業，而是中國實業不難振興矣，

六 派員考察調查，欲發展國際貿易，須賴檢政之精密，冀檢政之精密，非於世界各國辦理檢政情形時加注意，取長補短不為功，工商部既力為檢驗商品為發展對外貿易之要政，特於通商口岸設立檢驗局，將出口商品先行檢驗，似應選派人員至各國考察調查，以被邦之大成，為我初步之先導，如是可得國際間之信用，輸出額自可增加矣，

救火飛機

美國紐約救火會某消防專家，最近宣稱，會中將採用飛機，藉以增張救火能力，最顯著之佳點，乃機身之推進器不在前而在頂部，故飛起或降落時，直上直下，無地狹之苦，非常便利，機中裝有皮帶及抽水機，以及其他零星應用物件，如斧頭，雲梯，化學消防機等物，除外尚可容救火員六七人，或更裝以水上飛機之浮船，則又可停泊水面矣，

世界文化日益進化，熱鬧城市，逐漸增多，數十層高之大建築物，街道行人之擁擠皆使救火汽車不復適用於現代之消防，例如在芝加哥或紐約，設有火警發生，汽車經熱鬧之街道而趕往肇事處，既慢而費時又多危險，而對數十層之高樓施救更屬極難之事，若有飛機，既快且便，時間上經濟已不少，既抵目的地，只須停於鄰近大樓之屋頂上，即可施極有效之救助與消滅矣，如屋頂之水之供給為空氣壓力所不能達，即可取用機中所備之抽水機，一機之值并不甚昂，而市民之生命財產則安全多矣，



調
查

官廳立案 ○ 特許專賣 ○ 仿造必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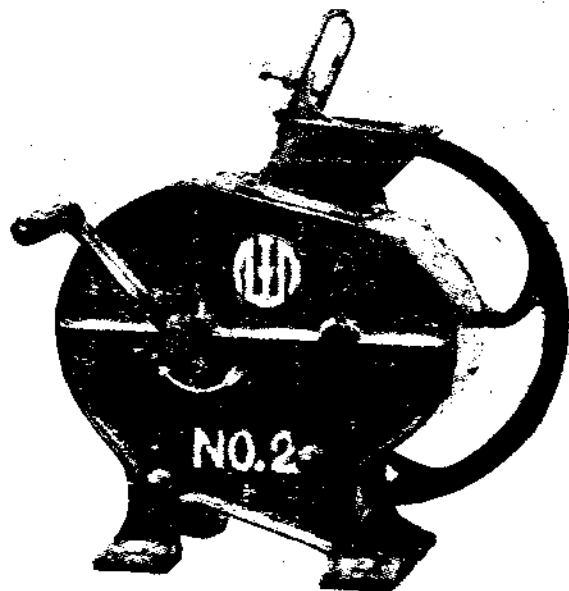
請 用 (音 福 夫 農) (寶 重 業 農) 機 粒 脫 米 包

商 册 註



◀ 廉 低 格 價 ▶ ▶ 用 使 險 保 ▶

(永無損壞之慮) (非常堅牢耐用)



(純用鋼鐵製成) (並無絲毫木質)

◀ 色 特 之 機 本 ▶

- 一此機之構造完全用鋼鐵製成內外塗以油漆
- 一此機齒車牙輪完全設在內部並無絲毫之危險
- 一此機帶有飛輪搖動時輕快靈敏即婦女童子皆能使用
- 一此機上有漏斗斗上設有彈簧與羅絲無論包米穗之大小及乾溼皆能將粒完全脫去
- 一此機所產出之包米粒完整新藍色澤光華並無絲毫之殘缺
- 一此機所脫之包米粒較人工所搓者不但乾淨整潔且每石又可多出數升
- 一此機分大小三種大號者一點鐘能脫包米三石△二號者能脫二石△三號者能脫二石△每機一具能代多數人之工作
- 一此機一具不但可代多數人之工作即所脫落之包米棒子又無破碎且可作極好之燒柴
- 一此機體質甚小佔地不大無論何處皆可放置重量又輕可自由隨時移動
- 一此機若將自己的包米搓完後尚可轉租或借與他人亦可得甚大之利益

◀ 街 前 縣 東 安 ▶

製 廠 造 製 械 機 華 中

(八七四五號掛報電)

(號五十二百三話電)

復縣印版石鑛報告

盧廣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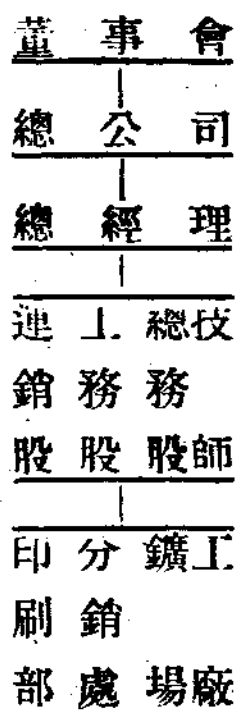
一 位置及沿革

此鑛位於遼寧省復縣舊城北，八里名甲屯村地方，東距南滿鐵路瓦房店站，約六十餘里，民國十五年五月由謝秋濤先往探視，斯年八月經于宗澤呈准實業廳報領探區六百零二畝，集資奉幣二十萬元，組織奉復印版石鑛公司，延聘續爲經理，籌備一切進行事宜，十二月躬往鑛區，實地勘查，購地二百餘畝，計劃採掘方法，並帶回鑛石數方，用人工磨製，試體其所含之化學成分，大部爲炭酸鈣頗與印刷石相類，嗣因同精於印刷者從事研究，亦均認爲可用，翌年一月設公司於復縣舊城，鑛區實行工作，並添設印刷試驗所，延請印刷專家，着手試驗，所得結果，均不甚完全，轉寫有時，小部分不着墨，印刷字跡亦有時脫落不清，嗣經繼續爲精密之研究，歷七閱月，始發明一種藥水，能使其容易吸收脂肪墨，固着力極強，由是印出之品與舶來品，德產印石無異，斯年六月，移設公司於復縣，添設工廠，利用，機器，研磨，惟以復縣缺少電力，所安機器全用瓦斯，每日出品供不應求，故於民國十七年四月，將工廠全部遷移遼寧小東邊門外，另建廠房，添置機器，安裝歷八閱月，始告就序，規模較前宏大矣，十一月呈准遼寧省政府，特許專利五年，十八年五月，又蒙國民政府財政部批准，運銷國內，只納一道關稅，概免重征，出口則一切稅厘均

予豁免，以示提倡，此本礦開辦後經過之概略也，

二 組織

本公司定為董事二十三人，組織董事會，由內推選常務董事三人，監察三人總理一人，公司設於瀋陽市，分總務，工務，運銷三股，印刷部亦附設在內，分銷處設於瓦房店，除銷售原料外，兼辦運輸事宜，茲將組織系統列表如下，



三 地質

此鑛地質為寒武系之泥灰岩，其上部因受風雨之侵蝕，敷有泥土及碎石厚三尺或至十尺不等，下即層狀，淡青綠色或青淡灰色，淺紫色之岩石，總厚自三十尺至五十尺，每層厚度，自一尺至八九尺，亦有厚逾一尺者，各層之間，間含泥土，每層之長由二十尺至四十尺，相連絡者甚多，故可任意，切成大小塊，鑛脈由鑛區西北海沿，將軍石處，蜿蜒而來，至鑛區南里許，截然而止，東走向八里莊隔續不斷，直達赫家溝而止，西走向分二脈，一至西北櫻樹溝止，一至西南匡家屯止，總計南北長四十餘里，東西長百餘里，鑛層向北

方傾斜二十度至三十度不等，儲藏量極豐富，鑛石紋理緻密，其主要成分，爲碳酸鈣，於顯微鏡下察視，確爲均勻之方解石狀，微粒結成，石中決無結晶，或玻璃質，以及脈紋癍痕，硬度爲四五，比德產印石稍硬，故可耐久使用也，

四 採製方法及每年產額

此鑛面積寬廣，層位淺顯，四周地勢平夷，無崎嶇斷裂之處，易於施工採運，故用露天採掘法，排水用排水機一具，搬運用平車車輛，並敷設輕便鐵路一段，鑛石採出後，用人工依所定尺寸，鑿成粗塊，運至瀋陽工廠，利用機器研磨光細，加以包裝，運銷各處，每日製出成品約三千餘磅，進計全年製出一百萬磅，

五 營業狀況

本公司成立於民國十六年一月，籌備開辦事宜，斯年六月，始在復縣街，設置工廠，試用機器研磨，除製出印刷石運銷遼寧哈爾濱等處外，並磨製大理石，爲遼寧交通銀行裝修櫃台，惟以初次推銷，時生阻礙，兼因工廠規模狹小，每日出品無多，營業不甚發達，民國十七年四月，將工廠全部移設瀋陽，擴充廠房，增加機器，九月間正式開工，每日出品較前始漸加多，除爲遼寧匯華銀行磨製櫃台外，並與上海純記號，草定代銷合同，分銷江浙閩贛等省，去年爲廣州中山紀念堂磨製本礦附產之大理石，用以裝修牆壁，並包修張大元

帥林墓所用白玉石工程今年承造葫蘆島築港開工紀念碑及包修會蘭亭浴池，湯公館樓房等項工程，由是營業前途漸有起色矣，

六 交通情形

礦石起出之後，先用人工鑿成粗塊，然後僱用馬車，運至瓦房店，再由瓦站裝火車，運赴遼寧，雖礦山距瓦站六十餘里，而道途尚平坦，中經山嶺亦不甚險峻，故交通尚無困難情形也，將來蓋復輕便鐵路，如能修成，可由舊城經過，運輸當更便利矣，

七 工廠設備

工廠內所設機器，除轉電機外，均係自行創作，並無購自外洋者，計設鋸機三台，用以切割石面，大鐵盤五台，用以磨粗，細機四架，用以光細，小鐵盤二台，用以磨製方磚及各種玩具，此外磨稜角者，則有立磨機一架，磨花邊者則有花邊機一台，此工廠設備之大致也，刻擬添設大鋸機一台，開口機一架，銼床一架，鉋床一架，正在製備中，不日可安置就序矣，

八 出品優點

本公司所產之印石，紋理極細緻，以顯微鏡視之，確為均勻細粒所構成，無舶來品印石上之玻璃質斑點，及脈紋，此其優點一也，又此種印石之硬度，比德國所產稍硬，故不易損

壞，使用耐久，甚爲經濟，此其優點二也，石版之壽命長，雖印至萬五千次，不改其本來影像，此其優點三也，因此種石質之細緻均勻，則精細美麗之印品爲德產印石所製不出者，而用此石自然可以製出，此其優點四也，

九 使用方法

本公司自發現印石後，即請印刷專家試驗應用不飽和溶液之明礬藥水，因此藥水能令石面容易吸收脂肪墨，固着堅牢不脫落，印出之品尤覺格外清晰精緻，其使用法在過版，（轉寫）前，用海棉或布，沾明礬水拭擦石面，以均勻爲度，三四分鐘後，將藥水拭淨或扇乾，再行轉寫，以下手續，與用德產印石無異，故不多贅，

呼海鐵路之

過去現在與未來

（哈爾濱十七日通信）呼海鐵路，自全路通車以來，已有年餘，營業及工程進步之速，實足驚人，雖路線由江省之松浦鎮至海倫不過四百餘華里，而沿線土地肥沃，農產物如豆麥二種，出產豐富，海倫，綏化，松浦等地又爲特產雲集之區，該路每年糧運事項，幾佔收入三分之一，每當秋冬二季，糧運收入，每日幾至十萬元，自民十五年冬季通車至今，每年之收入，均漸次增多，全線工程，已臻完善，將來成爲東北之一完善鐵路，洵非難事，記

者日前買棹渡江，至松浦管理局造訪，總務處長顏也愚君，當承引見，寒暄既畢，即以該路營業狀況，及一切建設事宜，並內部情形，承顏君殷殷相告，分誌如左，

對記者談，兄弟從前本在警界任事，現在謬膺交通重任，實有門外漢之稱，不過吾門無論作什麼事，要把精誠勇爲四個字，識得堅固，恐怕作那件事，沒有不達到完成的敝人隨高局長，宦遊若干年，自民十六年，承局長之招，來掌呼海重任，當時呼海全路，尙沒完全通車，不過由松浦通至綏化，先是全路工程，均包與前東鐵俄局長窩氏，轉包給華人，不免有敷衍的地方，關係本路前途很大，於是敝人，請示局長，由本路自己計劃綏海段工程，經高局長准許，率同本路員工，日夜進行此段工程，孜孜不息，雖櫛風沐雨，不辭其勞，不到一年，這三百華里的工程，就告竣了，路基的堅固，自不待言，沿線各種建設，全是經敝人親自規定，沒有草率的地方，自全路通車後，營業大見起色民十七年淨盈餘一百三十萬元，十八年淨盈餘一百十萬元，現在高局長任江省廣信公司總辦之職，此間事務，局長時來視察，有時由敝人奉令代行，敝人與高局長宦處多年，深知一切，局長任事，清廉自居盡人皆知，敝人唯有稟承局長行之，對內因恐各處職員疏於職責，及隔膜起見，特組織一勵進會，每星期召開一次此外每星期有局務會議數次，以謀路務之發達，敝人時常語諸同事，本人來到此路，本是傳習性質，因為是門外漢，唯有大家時刻研究，不負局長

委託之殷，現在本路計劃鶴崗支線，已着手測量，此外並擬與齊克路接線，由綏化可到克山，如此則北滿的特產農業物品，可以吸收其全部矣。

該路歷史，(一)籌擬時期，該路動議建築，由來已久，其在籌擬中者，更可分爲二期，(二)濱黑鐵路，當前清末葉，曾有修築濱黑鐵路之議，起江省呼蘭縣之松花江賓，迄瑯瓊縣屬之黑河，路線所經東荒各縣，沃野千里，物產豐饒，於國防民生，至有關係，唯以路線綿長，需款甚鉅，迄未舉辦，(二)呼嫩鐵路，民國十三年間，黑龍江省政府，與俄商謝結斯兄弟締結官督商辦呼嫩鐵路，合同築路用款，由謝結斯兄弟担任，指定路線，由呼蘭迄嫩江，約一千華里，爲原擬濱黑鐵路之一段，嗣因發生困難，合同甫經簽字，旋即取消，此有籌建該路第二次之停頓，經此兩次止頓後，對於該路之建築，需要益甚，江省當局籌備建築之決心亦益堅，遂由籌擬時期，而進爲實施時期，(二)實施時期，民國十四年，夏秋之間，黑龍江省政府倡議，就呼嫩鐵路之一段，起呼蘭縣南之松浦，迄海倫縣城，鳩工庇樹，從事建築，定名爲呼海鐵路，即現在之該路是也，就該路實施之情形言，關於路務最高管理之組織者，可分三時期，關於工程進行之步驟者，可分爲二時期係於最高管理之組織，(一)官商令，時期，十四年，該路創辦之初，原定爲官商合辦，官股由省政府担任，商股訂有招股簡章，召集股本，合資舉辦，在省城設立鐵路公司，內設董事會，爲監

督指拿機關，卽於是年八月，委派高雲崐爲公司總理，九月組設工程局於松浦，卽以總理兼理局長，駐局辦事，(二)官辦時期，十七年八月，省府當局，以路務進行，業將就緒，而所繳商股無多，遂將商股收回，並將公司取消，於省城組設呼海齊克兩路總辦公署，執行原有公司任務，總理專任局長，其後總辦公署，復經取消，事務悉歸路局處理，(三)改組公司時期，十八年秋間，省府當局爲徵收商股，以便騰出官款修築他路起見復將本路改爲官商合辦公司，並規定商股以次遞加官股以資遞減之辦法，關於工程進行之步驟，(一)第一段，該路籌辦之初，因感經費困難，全線分年分段興工，第一段由松浦至綏化，十四年十月開工，除冰凍時間不能施工外，努力進行，由松浦至呼蘭間，於十五年八月通車，松浦至馬家船口，於十五年九月通車，呼蘭至綏化間，由十六年一月通車，(二)第二段，十七年春，從事由綏化至海倫之工作，卽於是年十二月十五日，通車至海倫，是爲該路歷史之大略，

內部組織，該路由松浦至海倫，共計十八站現有幾車二十九輛客車三十餘輛，貨車四百餘輛近復次第添置，以便應用，內部組織，正副局長之下，共分總務車務工務會計，等四處，並設有機廠，專司修造全路一切機製品，

(未完)

興安區屯墾第一年工作概況

興安區屯墾事業，自經鄒作華氏慘淡經營以來，開發成績極佳，行見曩之一片荒涼，轉瞬成爲繁榮之市，近由興安屯墾署祕書長姚際清，監督編纂（興安區屯墾第一年工作概況）一書，詳記開發經過，茲已印刷完竣，特覓得一冊，擇要刊登於後，

第一編 緣起

△屯墾工作之醞釀及成熟

自民國十七年五月，先大元帥通電息爭後，南北局勢爲之不變，全國上下一致呼籲裁兵，是時鄒督辦率統砲兵駐紮蘆龍，榆關一帶，亦鑒於救國之唯一方法，非裁兵不可，但與其裁兵而無善後辦法，尙不如銷納士兵於開發邊方事業，養成生產能力之爲愈也，爰思移兵屯墾，爲海內倡，以副先大元帥戡兵安民宗旨，於是早作夜思，旁采博徵，以求根本解決之道，因定先決問題二端，（一）爲屯墾宗旨，在於開發利源，鞏固國防，因近今國際戰爭，政治軍事之外，經濟侵略，實爲要着，東北各省，日踞於南，俄逼於北，眈眈逐逐，外僑內移，駸駸有反客爲主之勢，其經濟侵略，無微不至，危亡之機，間不容髮，欲圖挽救，厥唯移兵實邊及提倡墾殖之一法，故屯墾區域之探定，必須注重邊防及經濟易於發展之地，此其一，（二）爲移兵屯墾，應向地廣人稀，及交通較便之地入手，年來軍隊專向繁盛之區移動，邊繳之地，空虛無人，以致國力不能平均發展，日啟帝國主義者之覬覦，實非

國家慎固封守之意，故移兵屯墾，必須向富有大宗荒地，及交通較便之處，然後國防可固，設備較易，發達亦較速，此其二，

合於此二項要求者，在東北實不乏其選，若吉黑沿松花江嫩江，及黑龍江各流域之荒區皆是也，惟較能控制中東，南滿各已成勢力，並對國防作提綱攜領之勢者，厥爲索倫山一帶，最爲適宜，其地南抵熱河，西接察區外蒙，北枕中東路，東銜吉林，又有洮昂鐵路貫穿其側，半爲奉省所屬札薩克圖，鎮國公，圖什業圖等旗，半爲江省札賚特旗與索倫設治局舊屬，延袤千餘里，位於內外蒙及東三省之中心，形勢重要，富於寶藏，且土地肥沃，河流貫於移兵屯墾，最爲適宜，鄒督辦擬定地點，爰將屯墾宗旨方法，作成計劃書，上之東三省保安總司令張公，此民國十七年七月間事也，並具呈簽請，當蒙特別嘉許，認爲東北最重要之企圖，並有此係清苦事，汝若有志，吾願罄全力援助，俾觀厥成等語，八月下旬所擬各項開辦計劃及開辦經費，均一一批准施行，復因所擬經營屯墾之區域，適爲內興安巔山脈所經，爰錫名興安，此興安區命名之所由來，及屯墾工作，醞釀與成熟之始末情形也，

▲屯墾軍之改編

是時鄒督辦之直轄軍隊，除砲分九個團外尚有砲兵補充團兩團，砲兵補充大隊一隊，爲民

國十五六年在關內次第編成者，總司令以砲兵各團爲東北軍隊之中堅，未可屯墾，故規定以砲兵補充第一團，補充第二團，及補充第一大隊，改編爲屯墾軍步兵第一，第二，第三等三團，担任屯墾任務，移至索倫，鎮國公府及葛根廟一帶駐紮，實行屯墾工作，仍令鄒督辦兼砲兵訓練監，訓練砲兵，又以各軍編餘軍官之有志屯墾者，另成一軍官隊，從事墾殖，此屯墾軍改編之情形也。

▲調查及徵延人才

鄒督辦奉令進行屯墾後，最先工作，即注重實地調查，爰呈請委任高仁絨，景錄珊，姚際清，王中實，張魁恩，陳景新，于吉禎，徐鴻馭，江敦眈，金士堅，徐家桓，胡俊（徐家桓，胡俊二員，因另有他職，未經照准），等十二員，爲墾務調查員，繼因墾殖，森林，軍事，政治，牧畜，礦產，交通，水利，各項調查，必須各專門人材担任，原有調查員不敷分配，乃先後延攬李峯，關恩霖，邢世芳，孫盱，王新田等十餘人，又抽調砲兵軍官有專門學識及勞績者，如金鏡清，李宏頤，趙振武，王葆曾，胡廣和，關瑞璣，高萬選等若干員，踴躍躋躋，各職其事，共同工作，於是屯墾之基礎定矣，當總司令延見各調查員訓話時，其言曰，屯墾事業爲最辛苦之事，諸君抱此志願，奈甚嘉許，將來屯墾成功，諸君名垂史冊，余亦有榮，但人之作事，須有始有終，勿以一時之高興，而暫時努力，日久因

苦惱而漸行怠惰，總要始終如一，堅持到底，余之期望諸君者如此云云，鄒督辦對於屯墾工作，尤具決心及毅力，其屯墾目標，除以（開發利源，鞏固國防）八字為宗旨外，對於扶助蒙族同胞，發展生產能力，改良其生活，與夫砥礪部屬，種種宣言訓話，尤為懇切，茲節錄鄒督辦歷次對部屬訓話如下，亦見一斑，

軍墾，興安區荒沙漫草，盜匪出沒無常，治安既無保障，則人民不能安居，欲行民墾，勢所難能，故屯墾計劃，第一年（十八年）定為軍墾時期，第二年（十九年）以後，定為民墾時期，在軍墾時期，以屯墾軍第一團第二團第三團編餘軍官隊及砲兵營為五個單位，分別佈防，建築防所，一面剿匪肅清地面，一面墾荒，以資倡導，俾得招徠墾戶，安心開墾，在軍墾時期，開墾工具，利用火犁，他如碎土，培壟播種，收穫等工事，亦概用機器，取其迅速，節省人工，至於播種辦法，西法中式兼施以資比較，民墾，第一年雖為軍墾時期，但關於民墾之設施，不能不早為準備，故一方調查放荒，招來資本，一方收容難民，充實勞力，確定荒權，引進資本，以為根據，前項火犁及各種機器，民戶亦可應用，官方僅收極低度之工費，本項計劃之主要部分，既如上述，然與屯墾有關係之其他事項，亦須於本年度妥為籌劃，次第興起，若土地之測量也，可以計區域之大小，及荒原之面積，若風雨之記載也，可以占氣候之變遷，及農事之氣節，若品種，土壤，肥料及播種法之試驗也，

可以斷定農作物之適應性，若野獸，飛禽，昆虫及黴菌之鑒定也，可以預防農作物之病虫害，他如副業之倡議，足以調劑農時，工商業之開發，足以流動農產，凡此種種，皆須用科學方法，逐步實施，作有興趣之提倡，藉收美滿之結果，提倡生產事業所謂興安區者，適當內外蒙古東三省及察熱之中心，而洮索路又適貫興安區之中心，則洮索路為東北之中心路線也明矣，此中心路線，對於鞏固國防，開發利源，皆有無上價值，外人覬覦，久思染指，曩者要挾當局，屢結密約，其為重要，可以想見，幸而未成事實，吾人今日始有興修機會，此路築成，則屯墾事業之發展，定符原定之計劃，將來成績，可謂端賴此路之成，是洮索路實為提倡生產事業之唯一工具也，此路之於興安區，一如動脈之於人體，動脈暢流，則人健壯，動脈停止，則各器官自歸停頓，是故欲提倡興區之壹切生產事業，必先建築此路，故本署決計請款興修，未敢稍緩，規定計劃，要在十八十九兩年完成，十八年測量路線，完成築土工事，十九年敷設軌道，隨即逐段通車，二十年補築未完部份，以期妥善，此生產興利之第一步工作也，其他事業，亦同時並進，一方修道，一方提倡，彼發展而此運輸，則費少而效大，興安區內，寶藏千萬，蘊藏於地者為礦，遺棄於山者為林，遍地黃金，亟待開發，豢牧牲畜，亦為要圖，茲分別述其重要計劃，（甲）礦產，本區內燃料缺乏，所用石炭，仰給於撫順穆稜及鶴崗，遠道輸來，價極昂貴，而茅柴亂草，殆有

不適，爲解決此項人生最切要之問題，惟有開發區內，二龍索口之煤礦，此礦藏量極大，採掘較易，訂於十八年內舉行探礦工作，以測其究竟，倘此礦開發，則四洮，洮昂，洮索各路，以及洮昌道屬之燃料，皆可供給，而本區內燃料問題，自然解決矣，據第一期調查結果，巴拉各歹之鐵礦，極爲富裕，惟此事大，非可易舉，需要多量費用及科學方法，惟本署亟擬先行妥爲察勘，以便洮索路築成後本署自採，或招來有意開發邊荒者經營之，其他礦產，凡係在本區內者，不論其藏量如何，皆須調查清楚，評定其價值，以事宣傳，而期招來資本，(乙)森林，興安嶺之大森林，素有樹海之種，而洮安各縣，木材缺乏，建築用材，不取於吉敦，即取於齊克，路途既遠，運費自鉅，所以然者，交通不便故也，洮索路建成，即向林區內延展，將來運出木材，自係一大批財源，其有益國計民生，非可數計也，現本署有組織山林局之計劃，先從保護管理入手，調查其數目種類，以定採伐步驟，防禦野火，禁止濫伐，在山林局未成立之前，先由索倫設治局增設山林警察，以司此職，所有採伐計劃，如第一步設山林警察，第二步設山林局，第三步則由官方出資或招商承辦，實行採伐，一切方法章則，皆由第一年(即十八年)計劃之，本區域內，春風高強，雨量極少，冬季乾燥，雪量無多，當春季播種之時，每因苦旱，坐失時機，迨秋雨連綿，山水暴發，河淺堤低，易成水患，所以然者，平原地帶林木缺少故也，防衛之道，端在造林

一，森林之益，一可以調節氣候，滅殺風量，常保相當溼氣，易作雨雪並可以容納雨水鞏固堤防減少氾濫之災，惟其數少，則無所濟，故計劃一方由官方試辦，以示倡導，一方應用教育宣傳方法，令人皆知栽樹必要，以期協助完成，(丙)牧畜，蒙古爲游牧民族，土地未開，大地皆爲牧場，馬牛羊之繁殖，異常適宜，惟天然放牧，飲食無節，任意配偶，品種日劣，不足以言發達，改進之道，須用科學方法，一方輸入外洋優良種畜，與固有者交配，以產出美質優種，一方選種改善，預防疾病，以使其充分繁殖，一方對於當地牧畜家灌入充分畜產知識，以助其興起，又一方提倡牧畜副產，以裕其生產，如法行之，逐漸改良，將來蒙漢民之以牧畜爲正副業者，生產頓增數倍，則不數年，人民富矣，謀地方安寧秩序欲發展富源，鞏固國防，以完成興安區屯墾之使命，非有多量資本，富庶民戶，不足爲功，欲資本之多量移人，民戶之生產致富，非有完善之安寧秩序，不足爲功，我興安區蒙漢盜匪充斥，出沒無常，秋高馬肥之後，即結隊竄擾遼北各縣及江省西部，此起彼伏，勢極猖獗，當經營之始，對於此點，應痛下功夫，故第一年之工作，首在積極清鄉剿匪，然後從事廉潔吏治，是而後始可以庶政俱舉，百廢斯興，以上所述，係其重且大者，其他附帶事業，亦皆循序舉辦，如地方有設市政之必要，則設市政，有添設橋梁之必要，則建橋梁，欲消息之四通八達，於是設立有線無線電報，謀行旅之便利，於是設立商旅店，慮

地方金融拮据，則籌設銀行銀號以調劑之，知識簡陋，地方教育之幼稚，則多設立學校以教導之，凡與地方有利者興之，有害者除之，此本公署工作初衷，而計劃實施之次第也，

北滿之煙草戰

十九爲外人所經營

哈訊，煙草固爲微物，然其勢力，則頗有可驚者，即以在哈之各煙草公司競爭狀態論之，固已盡五花八門之奇觀矣，其中之日商東亞煙草公司，尤見努力，其所出品之煙草如高樓牌，紅大號，泰山，福利得等牌，進出市場，頗思與英美之刀牌，雙鶴，哈德門，恭敬等牌相馳逐，然實力固相甚遠也，他如老巴奪自與英美合併後，其製造額與販賣數，竟與日俱進，着着增加，以有突飛猛進之勢，於此數大煙草公司馳逐之中，而我國之南洋煙，竟獨至倒閉矣，此外尚有秋林洋行者，其勢力亦殊不可侮，惟其煙草銷路，僅限於哈爾濱一地，在外埠者則甚稀寥，其吸戶亦以俄人爲多，至遼寧之中俄煙公司多製造二三等煙，近年則似無甚發展，青島之山東煙公司（老虎）牌煙，年來異軍突起，盛極一時，蓋其烟爲下層社會所樂用，故銷甚佳，此則爲國人之煙草公司者，又有新興華成烟公司與華東煙公司亦係國人經營，其出品中之北平等牌，銷路甚廣，若能擴充資本，積極努力，其前途正未

可量也，

各公司之賣烟法，係將其烟品，委託大代理店，小代理店轉售於床子，小負販，散賣店等處，而煙公司則酬給大小代理店以佣金，復從旁多方扶助之，所謂贈彩，加烟等等者皆是，哈濱市面，通常一個月之銷煙數在三百箱，每箱按二萬五千枝計算是一月中，在哈濱共銷耗七百五十萬枝煙捲矣，其價值平均一百十元計，爲三萬三千元，一年則爲三十九萬六千元以如此巨額之款，皆由人人人口中所銜星星之火而煙消雲散，且什九流入外人之手，似此焉得不民窮財盡耶，

去年度各煙公司，除中國之南洋外，營業均頗不惡，尤以日本之東亞烟公司，爲大發其財，當中俄事變之際，該公司每月銷售本外埠之煙草數，由六百箱至八百箱，而冬季時，東鐵西線之銷路竟至一千箱以上，厥後雖然遞落，然尙能維持其每月四十五箱（本外埠合計）之銷路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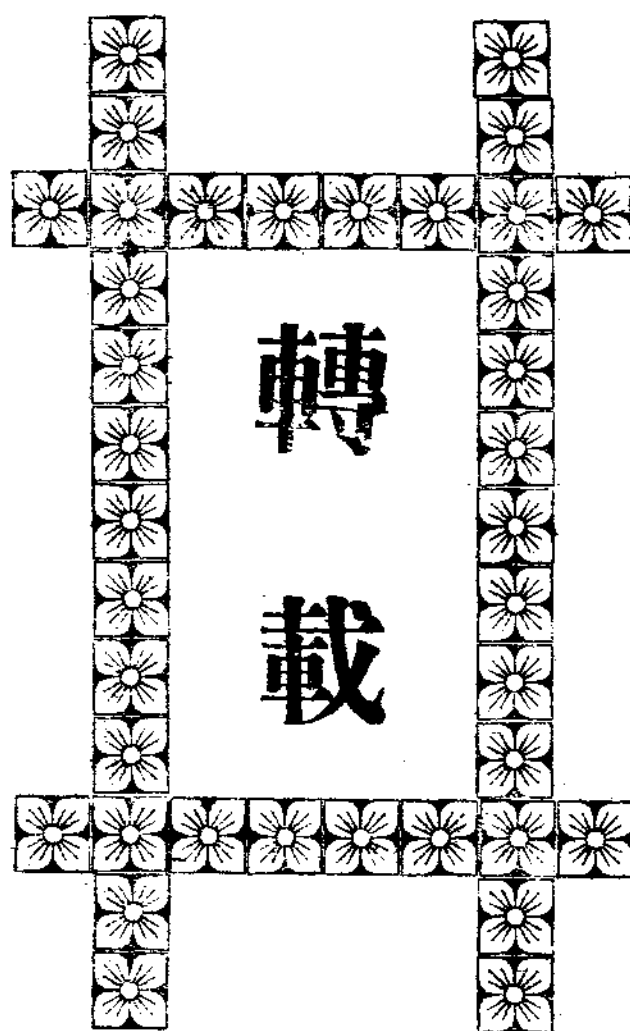
新式海上破浪履

美人哈柴氏最近所發明

紐約函云，美國哇海洲，堪通城中有哈柴者，生平好步作壯游，足跡遍南北，年前忽作奇想，擬步行英海峽，以驚國人，人聞而笑之，蓋水面步行，至今殊爲不可能事也，哈氏誓賭爲可能事，謂祇須發明一水面步行之鞋耳，哈氏乃粹心研究，窮五載之久，卒發明成功一奇異水面步行鞋，並擬於本年六月間，實行步行英海峽，鞋名哈柴水上步行鞋，無論何人御之可保步行水面與陸地無異，哈氏曾在所居附近各河池中試行多次，平穩如常，絕無困難，此種水面步行鞋形如一大足球，哈氏將出步行於水面之時，先將鞋緊紐於足上，乃以一自由車上之打氣筒，打氣於其中，使氣足膨漲持一木杖，末端亦裝打足氣之皮墊，作爲手杖，以資扶持，鞋已藉空氣浮水之力，於是步行水面，得以不沉，哈氏現正向政府註冊專利，一俟步行英海峽事得慶成功後，該鞋即可發售於市，哈氏言，此鞋發明漁人可無須用舟，步行水面拾取魚蝦矣，予擬於六月間，行過英海峽，以予理想，峽中雖有波濤，予乃可行，然苟浪濤洶湧而來，未知將若何對付也，

本月中商店工場增減比較表 (十九年四月分)

類別	報銷數	新設數	增減	類別	報銷數	新設數	增減
皮行	一	一	—	牛肉	一	—	—
鮮果	二	二	—	鮮菜	三	三	—
城莊	一	—	—	客棧	四	九	五
車行	一	—	—	當舖	一	—	—
木柴	一	四	三	魚床	三	—	—
木工	二	一	—	藥房	二	三	一
洗衣	二	一	—	靴鞋	一	—	—
磨房	四	—	—	古物	三	三	—
雜貨	九	二	—	木行	四	二	—
醬油	一	—	—	木材廠	五	三	—
豆芽	一	—	—	皮影戲	一	—	—
成衣	二	六	五	製皮	一	二	—
菸店	一	一	—	紙店	一	—	—
織襪	一	九	八	電影	一	二	—
火食	一	一六	一五	切麵	一	一	—
飯館	二	一〇	八	鐵舖	一	二	—
染坊	一	一	—	掛麵	一	—	—
糧棧	一	二	—	油房	一	—	—
平車	一	—	—	木器舖	一	七	六
絲廠	一	—	—	豆腐	一	—	—
倒手	一	—	—	理髮	一	—	—
繭幫	一	—	—	造紙	一	—	—
餵品	一	—	—	鞋舖	一	—	—
製材	一	—	—	織布	一	二	—
山貨	一	三	三	墨水	一	—	—
鐵爐	一	二	—	估衣	一	四	四
紙盒	一	—	—	染料	一	—	—
製棉	一	—	—	包子	一	三	—
銅器	一	—	—	五金行	一	—	—
席棧	一	—	—	船店	一	—	—
鼓樂	一	—	—	酒局	一	—	—
鐵工廠	一	—	—	罩籬	一	—	—
汽車	一	—	—	繩麻	一	—	—
化粧品	一	二	—	碼花布	一	—	—
筐舖	一	—	—	合計	七三	一五八	二〇三



◀ 口道六街廟神財東安 ▶

號貨洋絨呢繡顧緞綢成裕

精求備貨物美之新商法

寰球競爭 商戰最烈 各為利圖 不顧名聲 本號不然 專重信用 貨價一出 有口皆稱 無非希望 近悅遠來 名震亞東

秋 季 大 廉 價

和靄顧主 格外讓利 貨物精奇 花色新異 實是求是 堪稱首屈 非自誇譽 各界所知 不過要個 貨真價實 童叟無欺

革除贈品折扣之舊習慣

◀ 號八三四話電中 ▶

滿蒙鐵路與葫蘆島築港

△營口與葫蘆島之比較

我國東北大陸，港口缺如，即使營口與葫蘆島濬沽等港同時建築，以內地之面積及人口與物質之產量爲比較，固不虞其閒散無用也，港口自然以愈多爲愈妙，如英倫距利物浦不過咫尺，日本之神戶與大阪遙相對望，均同時並開，成爲大港，不過時有先後，事有緩急，以國家情勢之不同，經濟上及軍事上之眼光各異而分舉辦之先後也，故以前之說者，咸主張先闢營口，後開葫蘆島，此不但未悉我國政治及軍事對外之情形，且未知該兩港之比較，孰優孰劣也，茲將其比較分述如下，

(一)營口易受日本掣制，營口居南滿鐵路之西，離大石橋僅六十餘里，南爲大連，易受日人掣制，且營口一切重要碼頭貨棧，均在日人手中，收回自非易事，如一旦開港後，不啻又爲日本造成一侵略之絕好機會，至若建築葫蘆島，不但無不平等條約之限制，一切事權概出我支配，且又居滿蒙鐵路南下之中心，出納貨物較營口爲經濟也，

(二)營口水量較淺，營口水量，大約深自十尺至三十尺，濬淘不易，且海底均存硬石，難於移鑿，目下中國財政困難，尙不易用此等多量等於耗費之費也，葫蘆島環山抱海，水量自十八尺乃至二十七尺，海底又係泥土，浚濬易施，需款較省，大小輪船出入，自無不便

之虞，

(三)營口隆冬封凍，營口位居葫蘆島之北，每尙隆冬季候，結冰期間爲一月以至二月半，且正在大宗貨物運輸之季，適當該港封凍之日，其不便孰甚，葫蘆島結冰期間，每年平均不過十日，且均存小小冰塊，打破甚易，除此則風平浪靜，可免許多價值鉅大之設備也，

(四)營口不能軍商並用，營口既處於日人掣制之下，一切地勢，彼早已洞悉無餘，且四圍無山，掩護不易，築港後，只能應用於商業方面而不能應用於軍事方面，彰彰明甚，葫蘆島之東北皆山，利用之以兼築軍港，掩護甚易，而成爲我東北海軍之大根據地，故此島之建築，軍商兩用，計之所得，無逾於此者也，

▲發展秦皇島

秦皇島爲我勃海內已築成之良港，港頭有棧橋兩座，港內可停泊六千噸以上之輪船六七艘，萬噸以上之輪船，在夏季水盛時亦可入口，惟大船不能直接近棧橋，須以較小之船以爲連絡，惜此港之支配者全爲開灤礦務局所包辦，此局雖名爲中英合辦，實則華人只供英人之驅策而已，損失利益，喪辱國權，莫此爲甚，原該港建築，係開灤礦務局爲運煤之用，初時國人不甚措意，後經英人銳意經營，得以形成今日之規模也，我國海港，除與外人有

特別條約、任其開發，一時不能收回外，而秦皇島初無條約根據，復未經我國允許，不過以中英合辦，半外人之名乘機攘奪者也，葫蘆島港一旦築成，則與秦皇島有相互爲助之勢，現宜積極收回自辦，以期其發達而爲我東北之兩大重要商港也，

▲葫蘆築港失敗之沿革

(一)築港計劃之發端 自日俄戰後，國人見日人積極侵略滿蒙，惴惴自危，乃企圖東省內政之革新，藉以恢復滿洲主權，清光緒年間，徐世昌爲東三省總督時代，鑑於日本經營大連，蒸蒸日上，營口日益不振，滿蒙輸出質物，幾全爲大連所獨佔，東省經濟前途將有涸絕之虞，乃謀於奉天沿海岸築一不凍港以爲對抗，光緒三十四年，聘英人休斯爲工程師，從事勘測，亘三月之久，得地凡七，結果以葫蘆島爲最適當，此爲葫蘆島築港計劃之發端，

(二)築港計劃之內容 築港計劃，全爲休斯所定，其內容(一)於半島南端築造長一萬六千尺寬百尺之堤壩，水深在三十尺時，同時可容一萬噸汽船三艘，並得容泊十四艘五千噸以上之汽船，(二)建築鐵路直達堤壩上，(三)在堤上修築停車場，旅館，及倉庫等，並無其接近地點之軌道及各倉庫連成一氣，(四)於島北海岸上建築市街，(五)築港經費第一期定英金八十萬磅，計六年完工，

(三)築港中止之經過 築港計劃既已擬成，遂由清政府任命奉天勸業道黃開文爲總辦，休斯爲工程師，宣統二年十月開工建築，先敷設連山到半島上長七里之鐵路一條，繼著手築堤壩，已成坊堤四百尺，砌石未成部分二百尺，及北海邊半告成功之堤五百尺，及辛亥革命軍起，統治無人，又因經費缺乏，工程遂告中止，計所用經費約百五十萬元，民國成立，戰亂相承，而偉大之築港計劃，無人過問，所有建築各物，大都傾圮不堪矣，

▲葫蘆島築港之新計劃

(一)築港資金之募集 興築商港於民國經濟及發展國家文化上有莫大關係，故興築之責任，應由政府總其成，而以人民協助之，東北大陸海港，國府建設委員會曾有計劃修築之舉，預定經費爲一萬五千萬，此等數目，頗可告厥成，惟當茲國家財政困難之時，萬難望其一時籌出也，故須人民與政府合作，方可望其早日實現，籌款之法，可分下列數種，(一)政府方面，由建設委員會與葫蘆島直有接關係之滿蒙各鐵路分籌之，(二)遼寧吉林黑龍江省政府及熱河省政府，各以其與葫蘆島之關係若何而分別籌集之，(三)發行築港公債，因築港事業全爲興業之生利，而非屬於浪費之消耗，大港築成貿易繁盛，如昔日荒涼之大連，自築港後遂一便而爲萬利無窮之貿易集中地，以之担保發行此項公債之償還，決無困難也，(四)由建設委員會鐵道部及交通部分攤籌集，蓋此港築成後，於國家建設及交通上有

莫大關係也，

(二) 築港之執行機關 築港問題，關係國家前途頗鉅，故必需設立獨立機關以執行之，始可網羅多方專門人材以盡力興辦也，故應由建設委員會，鐵道部，交通部，及東三省各鐵路局各任委員若干人以組織一獨立之葫蘆島築港委員會，由國民政府直接監督而管理之，至技術工程人員之聘用及其內部組織，由該委員會自行聘定之，

(三) 築港宜兼顧軍商兩用 葫蘆島築港，不宜只編重於營業方面，而於軍事方面亦應同時顧及，我國海軍根據地，徧覓而不可得，我國此時正處訓政時代，而將來一切國際間糾紛事件在在均有爆發之虞，一旦人若犯我我將垂手再聽其侮辱乎，故宜先事綢繆，以葫蘆島為海軍屯集地而從事操練也，

(四) 預期以葫蘆島為東北運輸機關之總匯 葫蘆島築港後，宜於港上設置滿蒙陸海運輸事務所，以總理東北運輸事業，陸運方面，與東北及平津等處國有鐵路或立聯運契約，承辦陸地上一切運輸出納事宜，海運方面，則與廣州上海青島天津汙口等大埠互通輪泊，以直接輸送鐵路運來之貨物出口，同時並將各大埠國貨運送入口，期與南滿及中東兩路實際競爭，挽回我既失權利，

(五) 特別備置破冰船 冬季冰雪時候，該島四週每年常有一星期以至十日之封凍，宜特別

備置破冰船，隨時衝破冰層，則葫蘆島終年可以航行無阻，較之營口之每年長期冰凍必需多艘破冰船者，容易萬倍，破冰船費用，並不鉅大，以封河期內通航代價及稅入之一部爲該船之費用事實上無何等困難也，

中國醬業之危機

輓近外國醬油，行銷吾國內地，市面充斥，中國醬業，因而大受影響，日見衰頹，國府前曾明令竭力提倡國貨，有鍾履堅者，對於醬業深有研究，覩此情形，特著中國醬業之危機一文，詳敘醬業內容，及今後振興國貨之辦法，以期促起國人注意，爰誌其文如左，

造醬爲一種普通工業，醬類爲普通商品之一，經營販賣，乃一極普通之事，晚近經濟戰爭，日益劇烈，工藝落伍之中華，適爲各國競爭侵略之目標，東鄰日本，即挾其價廉物美之改良醬油，暢銷滿洲平津各市場，南方粵桂滇黔諸省，又爲英法醬油所浸灌，而上海一埠，尤爲洋醬油衝銷長江流域之咽喉，以是全國醬業，均受洋貨之侵略，已苦不支，不幸外患方殷，內憂又起，民國五年，蘇五屬引商，朦朧鹽務當局，限制輕稅地所造之醬，不得運銷較高區域，由此醬貨通銷，發生特殊障礙，十三年，兩浙鹽運使亦有同樣批令，醬商外受洋貨之壓迫，內蒙非法之制裁，危機四伏，隱憂實深，茲略述之，一，醬與鹽之關係，醬爲荳麥所製，鹽之成分甚少，全國通銷，向無限制之明文，其配合成分，以百分計

算，豈爲百分之四十五，麥爲百分之二十五，水爲百分之十或十五，鹽爲百分之十五或二十，化合發酵，而成一種普通食品，榨取其汁，卽爲醬油，在未經化學作用化成醬之前確有相當關係，化成醬之後，卽無關係可言，對於鹽法，更無牽涉餘地此理至明，故民國五年，蘇五屬引商深刻周納之建議，不過隨其自私自利操縱醬商之能事，而無關於鹽法二，醬業用鹽之稅則，醬業用鹽，全國尙無劃一之稅則，大多數地方，均以所在地食鹽稅率作爲醬銷稅則，惟淮北山東及兩浙之岱山，定海穿長嶧縣上虞百官餘姚新昌等地，已有醬銷稅則之規定，淮北各岸，爲每担六角，山東各岸，爲每担四角，兩浙爲每担一元，誠以醬業爲實業之一種，自當特別減輕稅則，以獎勵其發展，促進改良也，三，外國醬類進口之統計，吾國各省醬貨之產稍狀況，苦無統計可查，不免失望，爲外國醬貨逐年進口數有增無已，茲據海關貿易報告冊及日本私人調查，其每年進口淨數，一經統計頗覺寒心，自民國二年至十七年，普通醬油進口淨數，估價共計四百六十萬〇二千一百四十七兩，二年至十七年，沙土魚干醬及其他調味品進口淨數爲二千一百〇五萬一千一百四十七兩，而最近三年內，已增加一倍，倘任其暢銷，不思設法抵制，則國內醬業，必致完全淘汰，實爲吾國實業界一大問題，總之，我國醬業內受鹽商之操縱，勒配貴鹽，以致成本大增，而浙江一部份醬坊運銷販賣之自由權，又被剝奪淨盡，外則洋醬連檣而來，逐年增加，尤爲

大患，爲維持國貨抵制洋醬起見，下列補救方法，實屬刻不容緩，一，規定全國醬銷之劃一稅則，每担不得超過一元，由立法院議訂醬油用鹽條例，藉以提倡國貨，促進改良，二，蘇五屬及江浙之醬貨運銷不能自由，實足妨礙全國醬貨之通銷，此項限制，由鹽務署命令廢止之，國產醬類，庶得自由競賣，而洋農油之進口，亦可設法抵制，三，醬業團體集資創辦，改良醬油研究，聘請技師，努力研究，用化學方法改良品質，縮短造醬時間，

去年度世界人造絲工業概況

歐戰後急激發達之人造絲工業，於一九二七年數量及收益，既已有顯著之好成績，其後大勢依然持續，至去年美法日意荷蘭諸國，均有長足之發達，只德比兩國，比上年衰落，其主要原因，爲生產與消費間之非合理化，例如德國等國內，國內製品與國外製品，在價格上競爭異常激烈等，最近四年來世界人造絲之生產額如左，（單位一萬基羅克蘭姆，比率百分比）

年次	生產額	比上年增	增產比率
一九二六	九九，八〇
一九二七	一五八，八五	三九，〇五	三九
一九二八	一七二，六〇	三三，七五	二四，三

一九二九 一九九，一〇 二六，五〇 一五，三〇

(推定)

再最近三年間世界造人造絲之消費額如下，

次年	消費額	比上年增加率
一九二七	一四四，一五	………
一九二八	一四六，六〇	一，七
一九二九	一九〇，一〇	二九，七

生產額與消費額間之關係如左，

(單位百萬吨)，

次年	消費額	比率
一九二七	超 五，三	超 百分之五，三
一九二八	不 二六，〇	不 百分之一五
一九二九	不 九，〇	不 百分之四，五

(定推)

一九二九年之推定中，賣出數與生產數，無顯著之分別，此殆原因於對人造絲生產之努力與對販賣獲利之努力，一般的需要，漸次希求優良品，而比士克士絲之販賣，陷於相當之困難，日趨激烈競爭之人造絲，繼續一猛烈之販賣戰，時而不顧損失，忽視價格以行競爭，雖如此，人造絲生產增加之，國度，其損失程度，並不甚大，生產減少之國度，互去年全年，苦惱於市價之變動，去年度國別生產額之順位如左，

美國，意大利，英國，法國，德國，日本，荷蘭，比利時，瑞士，波蘭，捷克斯拉夫，奧大利，西班牙，漢加里及其他，躍進至第二位之意大利，乃由於其合理化之進展，及生產組織之改善，當然可佔第三位之法國，落至第四位，因於年末時生產減少所致，德國以與外國競爭，不得不行，生產制限，比一九二八年約有百分之十八之減產，故落至第五位，日本比之一九二八年增百分之六十一分五厘，為世界之最高增加率而佔第六位，而波蘭比一九二八年亦增高百分之五十，有非常之進步，其次，最近三年間人造絲之滾存額，庫存額，消費額如左，（單位百萬羅克蘭姆）

世界庫存品	一九二七	一九二八	一九二九
上年滾存額	五,三〇	二六,〇〇
年末世界庫存額	二六,〇〇	三五,〇〇

世界消費額

一四四，一五

一四六，六〇

一九〇，一〇

一九二八年生產額比之消費額有二千六百萬基羅克蘭姆之過剩，一九二九年生產額漸見接近消費額，但庫存額尙有三千五百萬基羅克蘭姆云，

上海茶業現狀

吳覺農

茶爲我國出產之大宗，皖贛江浙湘鄂諸省，均爲產茶名地，貿易市場，以前廣州福州漢口諸埠，不無重要，近則時移勢易，漸以浦商要口之上海爲中心矣，查民國十六年華茶出洋總數，爲八七二，一七六担，而由上海出口者，爲八三三，六八三担，佔總額百分之九五以上，十七年出口總額，爲九二六，〇二二担，由上海出口者，爲九八五，七四二担，竟超出華茶出口額百分之六以上，蓋其中有外國茶由上海轉出口者，可見上海在茶業所居之地位矣，故欲知華茶貿易情形者，不可不先悉上海茶業之概況也，

上海茶業貿易，可分爲本莊與洋莊二大類，本莊又分茶行與茶葉店二種，茶行乃將茶客運來之毛茶介紹於上莊店莊，及天津烟台廣東等處之客幫，而抽取百分之四之佣金，所謂中間人也，茶葉店不過供給市民之需用，及附近鄉鎮之批發而已，對於國外貿易，無甚關係，洋莊茶則出口之商品，對於國際貿易，關係甚重，其貿易之盛衰，影響於國家之經濟，國民之生計甚大，茲將其經營概況，略述之，洋莊之供給貨品者，爲上莊茶，及路莊一

種，土莊茶廠，乃將由內地運來之毛茶，在上海設廠，加以精製，使成箱茶，售於洋商者也，上海上莊茶廠，以民國十五年爲最多，蓋因十四年茶市，驟然轉旺，土莊獲利頗厚，一般商人見而垂涎，紛紛逐鹿，故十五年土莊茶廠，竟至七十二家增至一百零八家，不料茶市受十四年過旺之反響，忽然低落，當年停閉者，頗多，故十八年僅存六十八家矣，最近因俄國中俄交涉，俄莊停辦，茶市冷落，各廠除少數勉力撐持或代客拚堆，車色外，餘多已停工矣，至其出口額，往年約八九萬箱，十七年僅五萬九千餘箱，十八年之結果又將大爲減色，土莊茶之所以江河日下者，原因固甚複雜，而原料過於粗劣，着色太重，致失外人之信仰，實其主要原因，故其營業，猶不及路莊遠矣，

路莊茶，乃由內地茶商於產茶區採辦毛茶，就地製成洋莊箱茶，運滬銷售者也，路莊茶，爲上海出口洋莊茶之大宗，近年來，受印錫日本諸國競爭之影響，出口額因之大減，如徽州綠茶以前每年約三十五萬箱以上，近年來，減至三十一二萬箱，祁門及甯州等處紅茶，於二十年前，達一百三十萬箱，今年不過二十萬箱而已，

土莊及路莊，不能直接售與洋商，其居中介紹者，爲茶棧，茶棧之營業，乃代客買賣之性質，將土莊或路莊茶，介紹于洋行，向茶客抽取百分之二佣金，當茶客缺乏資本時，可貸以相當之資金，以資周轉，其利率爲月利一分五厘，由此可見茶客與洋行交易，有茶棧從

中介紹，固較爲便利，但其操縱交易權，及各項花費種種弊端，致茶客受虧者頗多，近年來上海茶棧，無甚增減，最近計十九家，其中以徽廣兩幫爲最多，平水幫次之，雜幫甚少，其營業亦以徽廣兩幫較爲發達，蓋以徽州爲產茶最著之區，粵商對於商情，較爲熟悉故耳，

購茶洋行，乃海外洋商在滬設莊採辦茶葉者也，洋行之自行採辦而自運自銷者，甚少，多半受各該國茶商委託，代爲採辦，運交委託之原商銷售，而洋行方面，僅抽百分之三之佣金而已，上海購茶洋行，於五年前，約有四十家，現因俄國協助會成立，含有獨佔性，致白頭洋行，在俄及其附近之銷路大阻，故白頭洋行，因之減少，最近上海購茶洋行，僅存二十九家矣，其中正式洋行十六家，白頭洋行十三家，而正式行中，華商僅一華茶公司而已其他華商，雖間有辦茶出口者，而爲數極微，且非正式，可見華茶對外貿易權，均由洋商操縱而華商無可左右，故洋行之九九五扣，茶樓磅費吃磅，打包修箱種種花費不一而足，此外抑壓茶價，延期付款，弊端甚多，我國茶商虧損甚鉅，此蓋因我國茶業對外貿易組織不健全之故，

據調查所得十年前上海箱茶(專指紅綠箱茶，其他毛茶末茶等均不在其內)約一百萬箱以上，(每箱平均約五十斤)茲據洋行報告，十七年度出口箱茶，爲七二七，七五五箱，而十七

年度出口額，較前已增加四萬餘箱，則前數年不過六十餘萬箱而已，較之十年前，約減少十分之四，其驟低銳減之勢，已足令人驚異，但近來每年六十萬箱中，約有十二萬餘箱，係運銷俄國者，十八年因俄銷斷絕，其已成交者，不過當十七年四分之一故十八年上海箱茶出口，不過五十餘萬箱而已，至於磚茶毛茶茶榮等類出口數量，亦係有減無增，華茶前途，甚屬危險，華茶之救濟與改良，實急不容緩也，

在華日商紗廠最近一覽

(據日方最近調查)上海有日商紗廠十公司，三十二工場，約有錠子百萬，與江蘇全省(含上海在內)華商紗廠，約四十五工場之錠數相同，營業上俱有良好成績，如向無配息之日華紗廠，亦得配息五釐，其中多有增加錠子者，列表如下，

▲精紡機

	去年底	比前年增
大康	七〇,〇八〇	一一,〇〇〇
同興第一工場	四一,六〇〇	—
第二工場	二八,〇〇〇	—
公大	八五,〇〇〇	一一三二

日華浦東工場	五二，二五六	
曹家渡工場	五五，五五二	
喜和工場	一一一，四二四	
華豐	二五，六〇〇	
上海第一工場	二二二，四三三	二，〇四一
第二工場	二六，二九六	八一六
第三工場	六八，九九二	一八，四四〇
第四工場	三八，六八八	三，三六〇
東華	三六，一一二	減九，三一八
豐田	六一，五三六	
裕豐	四九，六〇〇	八〇〇
內外第三工場	二三，〇四〇	
第四工場	四〇，〇〇〇	
第五工場	五二，〇〇〇	減四〇〇
第九工場	二四，七五三	

第十二工場 一三二,九八四

第十三工場 二七,二〇〇

第十四工場 二八,四〇〇

第十五工場 三三,〇〇〇

合計 一一,〇四五,九四五

▲撚絲機

大康 一六,〇〇〇

同興 一九,七六〇

公大 一五,〇〇〇

日華喜利工場 二五,四四〇

華豐 一一,五二〇

豐田 四,八〇〇

內外第四工場 二〇,八〇〇

第五工場 二〇,〇〇〇

第八工場 一一,二六四

三,二〇〇

四,四〇〇

三五,九四五

八,四〇〇

四八〇

一三,四四〇

一一,五二〇

四,八〇〇

六,〇〇〇

二〇,〇〇〇

一一,二六四

第十五工場

一七,六〇〇

——

合計

一六二,一八四

四四,六〇〇

▲織機

同興第二工場

一,〇四〇

——

公大

二,〇〇〇

九六

日華

五〇〇

——

上海第一工場

六六四

一六

第二工場

五八二

減一

第三工場

一,〇五三

——

第四工場

——

減六九

豐田

九六〇

——

又上海以外各地日商紗廠之狀態如下,

▲精紡機

(青島)

寶來

三二,七六八

——

內外

六三,二〇〇

——

隆興 二六,三六〇

鐘淵 五七,九三七

大康 五八,〇〇〇

富士 三一,三六〇

(漢口) 泰安 二四,八一六

(大連) 福紡 一八,八一六

(金州) 內外 六三,六〇〇

(遼陽) 滿洲 三六,三六〇

合計 四〇八,二一六

又大連之福紡新設撚絲機一千〇三十錠,

▲機械

(青島) 鐘淵 一,〇一〇

大康 七五九

(漢口) 泰安 三〇〇

(遼陽) 滿洲 五〇〇

合計 二,五七三

一一,三四四

九,六〇〇

二〇,九四四

三

三三

美國發明電氣業之偉人

武寶亭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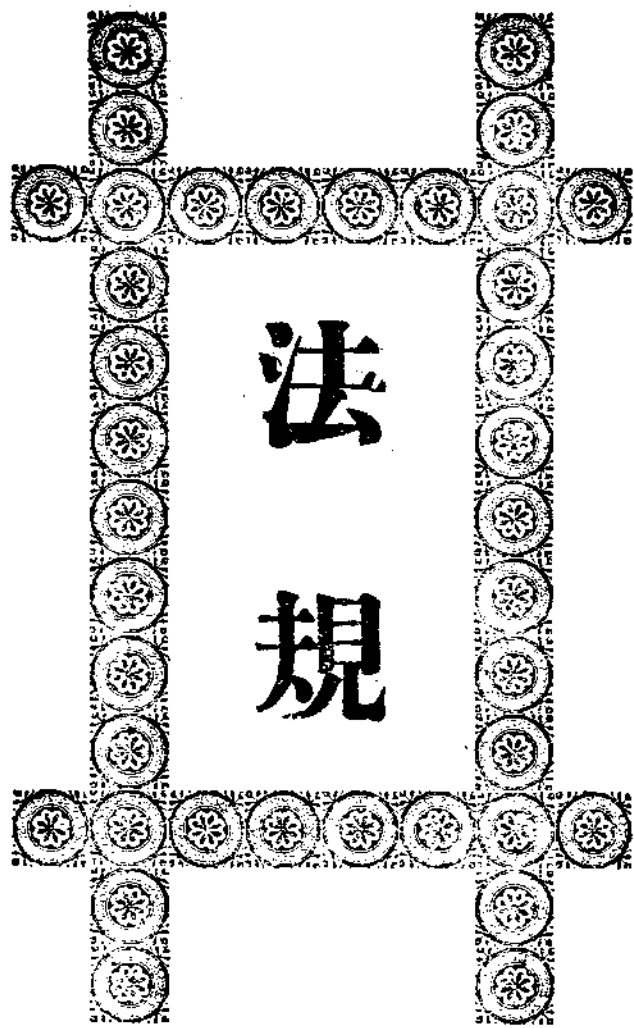
我嘗見日本書籍，載有也德孫之歷史，觀之頗感有趣，此翁可爲我國青年人唯一之模範，以八十三歲之高齡，尙每日書齋研究科學，我誠衷心崇拜，我驚歎他不以其耳聾，依然向前研究之精力與主義，我又羨慕他能完成發明一般人所說（不可能）的事業，而自信其科學的見識，這樣偉大的人物，考究他的人生，也很有趣味的，

也德孫距今八十二年前，即（西歷一八四七年）生於美國俄哈我州的美蘭地方，當時孰知此小兒，終成爲古今東西無比的大發明家，即其母亦未之知也，也德孫在少年期間，因家貧並未入學校，僅在火車站上爲一賣東西少年，又有一說，也德孫的家庭很富足送他上學的時候，可是他在學校與教師打架不肯讀書，但我們不是考究他上學未上學的事，是考究他的性情和思想，及以後成就的事業，少年的也得孫，在社會上與其他老年人們奮鬥作生活的，這是他進入社會的初步，他在爹德路一市賣新報及水菓及其他的物品，在火站中販賣，他又從家裏上城市的時候，購買新鮮的野菜到市上去販賣，因此而得極大的利益，他的商業下久就興盛起來，他一個忙個不了，可見其事業發達，他又想出一種新事業來了，就是他爲電信技師向各新聞社報告，特別新聞，得人人要想知道的新聞，發刊在報上而得利的方法，

每遇一件問題，也德孫便不睡眠的，在工場作工了，有一天工場的機器出了毛病不動了，左思右想總查不出障礙的地方，

也德孫就吩咐工人把機械，搬到他的臥室，把門鎖上，說（我們若查不出這機械的毛病的時候，一步也不能離這屋），這樣說，把工人的精神統一了，不多時把毛病查出修理好了，無論甚麼事，都照這樣辦理，也德孫三十歲的時候，發明遠距離電話而成功了，他在美倫帕可地方建設工場，其實驗室費了二十萬圓，圖書館也做了，其後他又發明電車，電影，雷燈，留聲機，及其他許多的東西，今年其人纔八十三歲，其研究猶不止，誠謂不可測量的發明了，





法
規

遼 寧 省

安 東 縣 前 聚 寶 街

協 源 泰 百 貨 商 店

啓者秋季已到 各界更換衣服之際 小號爲應時令需要

計 特由歐美滬杭運到 綢緞綾羅 毛織純紗

時髦衣料 各樣秋衣 大宗新貨 刻已登場 爲

酬各界惠顧起見 謹將各貨 一律特大賤賣犧牲血本以

副 諸君雅意 決非宣傳作用請 駕臨一試方知言之不

謬也

本主人啓

中電話五百二十號

公司法

第一章 通則

第一條 本法所稱公司謂以營利目的而設立之團體

第二條 公司分爲四種

一 無限公司

二 兩合公司

三 股份有限公司

四 股分兩合公司

公司名稱應標明其種類

第三條 公司爲法人

第四條 公司以其本店所在地爲住所

第五條 公司非在本店所在地主管官署登記後不得成立

前項登記之聲請應於公司章程訂立後十五日內爲之

第六條 公司設立登記後在發現其設立程序或其登記事項有違法或虛偽情事時經法院裁判後通知主管官署撤銷其登記

第七條 公司登記後滿六個月尙未開始營業者主管官署得呈請工商部撤銷其登記

前項所定期限如有正當事由公司得呈請准予延展

第八條 公司登記事項如有變更時應於變更後十五日內向主管官署聲請變更登記之

第九條 公司設立登記後有應登記之事項而不登記或已登記之事項有變更而不爲變更之登記者不得以其事項對於第三人

第十條 公司之解散除破產外應於接受解散命令或決議解散後十五日內向主管官署聲請爲解散之登記

第十一條 公司不得爲他公司之無限責任股東如爲他公司之有限責任股東時其所有股分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實收股本總數四分之一

第二章 無限公司

第一節 設立

第十二條 無限公司之設立應有股東二人以上公共訂立章程簽名蓋章每人各執一份

第十三條 無限公司章程應載明左列各款事項

一 公司名稱

二 所營之事業

三 股東之姓名住所

四 本店支店及其他所在地

五 股東出資之種類及價額或估價之標準

六 訂立章程之年月日

第十四條 公司自章程訂立後十五日內應將左列各款事項向主管官署聲請登記

一 前條所列各款事項

二 定有解散事由者其事由

三 定有代表公司之股東者姓名

第二節 公司之內部關係

第十五條 公司之內部關係除法律有規定者外得以章程定之

第十六條 股東以債權抵作股本而其債權到期不能受清償者應由該股東補繳如有損害並負

賠償之責

第十七條 公司盈虧之分派如章程無訂定時以股東之出資之多寡為準

章程中僅就盈餘或虧損定有分派之比例者其所定比例於盈餘虧損均適用之

第十八條 各股東均有執行業務之權利而負其義務但章程訂定由股東中之一人或數人執行

業務者從其訂之

第十九條 股東之數人或全體執行業務時關於業務之執行取中於過半數

執行業務之股東關於通常事務各得單獨執行但其餘執行業務之股東有一人提出異議時應即停止執行

第二十條 經理人之選任及解任應得全體股東過半數之同意

第二十一條 公司變更章程及爲章程所定事業範圍外之行爲應得全體股東之同意

第二十二條 不執行業務之股東得向執行業務之股東質詢公司營業情形查閱財產文件

第二十三條 執行業務之股東非有特約不得向公司請求報酬

第二十四條 股東因執行業務所代墊之款得向公司請求償還並支付墊款之利息如係負擔債務而其債務尙未到期者得請求提供相當之擔保

股東因執行業務受有損害而自己過失者得向公司請求賠償

第二十五條 公司章程訂明專由股東中之一人或數人執行業務時該股東不得無故辭職他股東亦不得無故使其退職

第二十六條 股東執行業務應依照章程及股東之決議

違反前項規定致公司受有損害者應負賠償之責

第二十七條 股東代收公司款項不於相當期間照繳或挪用公司款項者應加算利息一併償還
如有損害並應賠償。

第二十八條 股東非經其他股東全體之同意不得爲自己或他人爲與公司同類營業之行爲及
爲他公司之無限責任股東

股東違反前項規定時其他股東得以過半數之決議將其爲自己或他人所爲之行爲認爲爲公
司所爲但自行爲後逾一年者不在此限

第二十九條 股東非經其他股東全體之同意不得以自己股份之全部或一部轉讓於他人

第三節 公司之對外關係

第三十條 公司得以章程或股東全體之同意特令代表公司之股東未經特定者各股東均得代
表公司

第三十一條 代表公司之股東關於公司營業上一切事務有辦理之權

第三十二條 公司對於股東代表所加之限制不得對抗善意第三人

第三十三條 代表公司之股東或經理人因執行業務致他人受有損害時應由行爲人與公司連
帶負賠償之責

第三十四條 代表公司之股東如爲自己或他人與公司爲買賣貸借或其他法律行爲時不得爲

公司之代表但向公司清償債務時不在此限

第三十五條 公司之財產不足清償債務時由股東連帶負其責任

第三十六條 加入公司爲股東者對於未加入前公司之債務亦應負責

第三十七條 非股東而有可以令人信其爲股東之行爲對於善意第三人應負與股東同一之責任

第三十八條 公司非彌補損失後不得分派盈餘

第三十九條 公司之債務人不得以其債務與其對於股東之債權抵銷

第三節 退股

第四十條 章程未定公司存續期限者除關於退股另有訂定外股東得於每營業年度終退股但應於六個月前以書面聲明股東有不得已之事由時無論公司定有存續期限與否該股東得隨

時退股

第四十一條 除前條規定外各股東因左列各款情事之一而退股

一 章程所定之事由發生

二 死亡

三 破產

四 受禁治產之宣告

五 除名

第四十二條 股東有左列各款情事之一者得經其他股東全體之同意議決除名但非通知後不得對抗該股東

- 一 應出之資本不能照繳或屢催不繳者
- 二 違反第二十八條第一項之規定者
- 三 有不正当行為妨害公司之利益者
- 四 不盡重要之義務者

第四十三條 公司名稱中列有股東之姓或姓名者該股東退股時得請求停止使用

第四十四條 退股之股東與公司之結算應以退股時公司財產之狀況為準

退股股東之出資不問其種類均得以金錢抵還

退股時公司事務有未了結者於了結後計算並分派其盈虧

第四十五條 退股股東應向主管官署聲請登記對於登記前公司之債務於登記後二年內仍負連帶無限之責任

股東轉讓其股份者準用前項之規定

第五節 公司之解散

第四十六條 公司因左列各款情事之一而解散

- 一 章程所定解散之事由發生
- 二 公司所營事業已成就或不能成就
- 三 股東全體之同意
- 四 股東僅餘一人
- 五 與他公司合併
- 六 破產
- 七 解散之命令

股東遇有不得已之事由得聲請法院發前項第七款之命令

第四十七條 公司得以全體股東之同意與他公司合併

第四十八條 公司決議合併時應即編造資產負債表及財產目錄

公司為合併之決議後應即向各債權人分別通知及公告並指定三個月以上之期限聲明債權人得於期限內提出異議

第四十九條 公司不為前條之通知及公告或對於在其指定之期限內提異議之債權人不為清

償或不提供相當之担保者不得以其合併對抗債權人

第五十條 公司爲合併時應於十五日內向主管官署分別依左列各款聲請登記

- 一 因合併而存續之公司爲變更之登記
- 二 因合併而消滅之公司爲解散之登記
- 三 因合併而另立之公司爲設立之登記

第五十一條 因合併而消滅之公司其權利義務應由合併後存續或另立之公司承受

第六節 清算

第五十二條 解散之公司在清算中於清算範圍內視爲尙未解散

第五十三條 公司解散後之財產除經濟股東之決議定有清算人外應由全體股東清算

第五十四條 由股東全體清算時股東中有死亡者清算事務由其繼承人行之繼承人有數人時應推定一人行之

第五十五條 不能依第五十三條規定定其清算人時法院得因利害關係人之聲請選派清算人

第五十六條 法院因利害關係人之聲請認爲必要時得將清算人解任但股東選任清算人之解任亦得由股東過半數之決議行之

第五十七條 清算人應於就任後十五日內將其姓名住所及就任日期向法院呈報

清算人之解任應由股東於十五日內向法院呈報

清算人由法院選派時應公告之解任時亦同

第五十八條 清算人之職務如左

- 一 了結現務
- 二 收取債權清償債務
- 三 分派賸餘財產
- 四 清算人因執行前項職務有代表公司爲一切行爲之權

第五十九條 清算人有數人時關於清算事務之執行以其過半數決之但對於第三人各有代表公司之權

第六十條 對於清算人之代表權所加限制不得對抗善意第三人

第六十一條 清算人就任後應即檢查公司財產情形造具資產負債表及財產目錄送交各股東查閱

清算人應於六個月內完結清算不能於六個月內完結清算人得申敘理由聲請法院展期

清算人遇有股東詢問時應將清算情形隨時答覆

第六十二條 清算人就任後應以公告方法催告債權人報明債權對於明知之債權人並應分別

通知

第六十三條 公司財產不足清償其債務時清算人應即聲請宣告破產清算人移交其事務於破產管財人時其職務即爲終了

第六十四條 清算人非清償公司之債務後不得將公司財產分派於各股東

第六十五條 賸餘財產之分派依各股東出資之多寡定之

第六十六條 清算人應於清算完結後十五日內造具決算報告書送交各股東請求其承認各股東不於一個月內提出異議即視爲承認但清算人有不正當之行爲時不在此限

第六十七條 清算人應於清算完結後十五日內向法院呈報

第六十八條 公司之賬簿及關於營業於清算事務文件應自清算完結時起保存十年其保人以股東過半數定之

第六十九條 股東之連帶無限責任自解散登記後滿五年而消滅

第三章 兩合公司

第七十條 兩合公司以無限責任股東與有限責任股東組織之

有限責任股東以出資定額爲限對於公司負其責任

第七十一條 兩合公司除本章規定外准用第二章之規定

第七十二條 兩合公司之章程除記載第十二條所列各款事項外並應記明各股東之責任爲無限或有限

第七十三條 有限責任股東不得以信用或勞務爲出資

第七十四條 經理人之選任或解任以無限責任股東過半數之同意決之

第七十五條 有限責任股東得於每營業年度終檢查公司之業務及財產之情形

遇必要時法院得因有限責任股東之聲請許其隨時檢查公司之業務及財產情形

第七十六條 有限責任股東非得無限責任股東全體四分之三以上之同意不得以其股份之全部或一部轉讓他人

第七十七條 有限責任股東得爲自己或他人爲與本公司同額營業之行爲無得爲他公司之無限責任股東

第七十八條 有限責任股東如有可以令人信其爲無限責任股東之行爲者對於善意第三人負無限責任股東之責任

第七十九條 有限責任股東不得執行公司業務及對外代表公司

第八十條 有限責任股東不因受禁治產之宣告而退股

有限責任股東死亡時其股份歸其繼承人

第八十一條 有限責任股東遇有不得已之事故時得經全體無限責任股東四分之三以上之同意退股或聲請法院准其退股

第八十二條 有限責任股東有左列各款情事之一者得經全體無限責任股東之同意將其除名

一 不履行出資之義務者

二 有不正當行為妨害公司之利益者

前項除名非通知該股東後不得對抗之

第八十三條 兩合公司無限責任股東或有限責任股東全體之退股而解散但有限責任股東全體退股時得以無限責任股東全體之同意改為無限公司

第八十四條 兩合公司改為無限公司時應於十五日內向主管官署聲請為兩合公司將散之登記並為無限公司設立之登記

第八十五條 兩合公司解散後得由無限責任股東過半數之決議選任清算人無前項決議時由全體無限責任股東清算

第八十六條 前條第一項之清算人得由無限責任股東過半數之決議將其解任

第四章 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節 設立

第八十七條 股份有限公司應有七人以上為發起人

第八十八條 發起人應訂立章程載明左列各款事項簽名蓋章

一 公司之名稱

二 所發之事業

三 股份之總額及每股金額

四 本店支店及其所在地

五 公司為公告之方法

六 董事或監察人當選之資格

七 發起人之姓名住所

第八十九條 左列各款事項非經載明於章程者不生效力

一 解散之事由

二 股票起過票面金額之發行

三 發起人所得受之特別利益及受益者之姓名

第九十條 發起人認足股份總數時應即按股繳足第一次股款並選任董事及監察人前項選

任方法以發起人表決權之過半數定之

第九十一條 董事於就任後應即呈請主管官署選派檢查員查驗第一次股款已否繳足及左列各款事項是否確實

一 以金錢外之財產抵作股款者其姓名及其財產之種類價格與公司核給之股數

二 應歸公司負擔之設立費及發起人得受報酬之數額

第九十二條 主管官署查核發起人所得之特別利益報酬或設立費用如有冒濫得裁減之

抵作股款之財產如估價過高者得減少所給股數或責令補足

第九十三條 發行人不認足股份者應募足股份總數

第九十四條 發行人應備聯單式之認股書載明左列各款事項由認股人填寫所認股數金額及其住所簽名蓋章

一 訂立章程之年月日

二 第八十八條第八十九條及第九十一條所列各款事項

三 各發起人所認之股數

四 第一次繳納之股款

五 股份總數募足之期限及逾期末募足時得由認股人撤銷所認股份之聲明以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者認股人應於認股書註明認交之金額

第九十五條 認股人有照所填認股書繳納股款之義務

第九十六條 股票之發行價格不得低於票面金額

第一次應繳之股款不得少於票面金額二分之一

第九十七條 股份總數募足時發起人應即向各認股人催交第一次股款

以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時其溢額應與第一次股款同時繳納

第九十八條 認股人延欠第一次應繳之股款時發起人應定二個月以上之期限催告該認股人

照繳並聲明逾期不繳失其權利發起人已爲前項之催告認股人不照繳者即失其權利其所認股份另行募集

前項情形如有損害仍得向該認股人請求賠償

第九十九條 第一次股款繳足後發起人應於三個月內召集創立會

第一百條 創立會之召集及決議準用第一百二十九條至第一百三十一條第一百三十四條第一項第三項及第一百三十五條之規定

創立會之決議應有認股人過半數代表股份總數過半數者之出席以出席人表決權之過半數行之

出席人不滿前項定額時得以出席人表決權之過半數爲假決議並將假決議通知各認股人其

發有無記名式之股票者並應將假決議公告於一個月內再行召集創立會其決議以出席人表決權之過半數行之

第一百〇一條 發起人應將關於設立之一切事項報告於創立會

第一百〇二條 創立會應選任董事及監察人

一 股份總數已否認足

二 各認股人第一次股款已否繳足

三 第八十九條第三款及第九十一條各款所列事項是否確當

董事及監察人如有由發起人中選出而創立會得另選檢查人爲前項之調查報告

第一百〇四條 發起人所得受之特別利益報酬或設立費用如有冒濫創立會得裁減之抵股之

財產如估價過高者創立會得減少其所給股數或責令補足

第一百〇五條 未認之股份及已認而未繳第一次股款者應發起人連帶認繳其已認而經撤銷

者亦同

第一百〇六條 前二條情形公司受有損害者得向發起人請求賠償

第一百〇七條 創立會得修改章程或爲公司不設立之決議

第一百〇八條 股份總數募足後逾六個月而第一次股款尙未繳足或已繳納而發起人不於三

個月由召集創立會者認股人得撤銷其所認之股

第一百〇九條 股份全由發起人認足者應於第九十一條所定之檢查完結後股份非全由發起

人認足者應於創立會完結後十五日內由董事將左列各款事項向主管官署聲請登記

一 第八十八條第一款至第五款所列事項

二 各股已繳之金額

三 董事及監察人之姓名住所

四 定有解散事由者其事由

第一百一十條 公司經設立登記後認股人不得將股份撤銷

第二節 股份

第一百一十一條 股份有限公司之資本應分爲股份每股金額應歸一律不得少於二十圓但一次全繳者得以十圓爲一股

第一百一十二條 股東之責任以繳清其股份之全額爲限

股東不得以其對於公司之債權抵作股款

第一百一十三條 股份爲數人共有者其共有人應推定一人行使股票之權利

股份共有人對於公司負連帶繳納股款之義務

第一百十四條 公司非經設立登記後不得發行股票

違反前項規定發行股票者其股票無效但持票人得對於發行股票人請求損害賠償

第一百十五條 股票應編號載明左列各款事項由董事五人以上簽名蓋章

一 公司之名稱

二 設立登記之年月日

三 股數及每股金額

四 股款分期繳納者其每次分繳之金額記名股票爲同一人所有應記載同一姓名或名稱

第一百十六條 公司之股份於設立登記後不得轉讓

發起人之股份在公司開始營業後一年內不得轉讓

第一百十七條 記名股票之轉讓非將受讓人之姓名住所記載於公司股東名簿並將受讓人之

姓名記載於股票不得以其轉讓對抗公司及第三人

第一百十八條 公司得發行無記名股票但其股數不得超過股份總數三分之一

第一百十九條 公司不得自將股份收買或收爲抵押品

第一百二十條 公司非依減少資本之規定不得銷除其股份

第一百二十一條 公司每屆收取股款應於一個月前向各股東分別催告及公告

股款屆期不繳者公司得再定一個月以上之期限分別催告及公告並聲明逾期不繳失其股東之權

公司已爲前項之催告及公告股東仍不繳者卽失其股東之權利

第一百二十二條 股東繳款遲延者應加算利息如章程定有違約金者公司得請求違約金

第一百二十三條 股東失其權利而其股份爲受讓者其所應繳之股款公司得定一個月以上之期限催告各轉讓人繳納轉讓人受前項催告最先繳納股款者取得其股份逾期不繳者公司得拍賣其股份

拍賣所得之金額不敷應繳之股款時仍得依次向原股東及轉讓人請求補償

第一百二十四條 前條所定轉讓人之責任自其轉讓記載股東名簿後經過二年而消滅

第一百二十五條 股款非繳足後公司不得因股東之請求發給無記名股票股票爲無記名式者其股東得隨時請求改爲記名式

第一百二十六條 股東名簿應編號記載左列各款事項

- 一 各股東之股數及股東號數
- 二 各股東之姓名住所
- 三 各股份已繳足之股款及其繳納之年月日

- 四 各股份取得之年月日
- 五 發行無記名股票者應記載其股數號數及發行之年月日
- 六 發行優先股者應於號數下注明優先字樣

第三節 股東會

第一百二十七條 股東會分左列二種

- 一 股東常會每年至少召集一次
- 二 股東臨時會遇必要時召集之

第一百二十八條 股東會由董事召集

股東會之決議除本法另有規定或公司章程另有訂定外准用第一百條第二項及第三項之規定

第一百二十九條 公司各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一股東而有十一股以上者應以章程限制其表

決權但每股東之表決權及其代理他股東行使之表決合計不得超過全體股東表決權五分之

一

第一百三十條 股東得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會但應出具委託書

第一百三十一條 股東對於會議之事項有特別利害關係者不得加入表決亦不得代理他股東

行使其表決權

第一百三十二條 無記名股票持有人非於開會前五日將其股票交存公司不得出席

第一百三十三條 有股份總數二十分之一以上之股東得以書面記明提議事項及其理由請求

董事召集股東臨時會

前項請求提出後十五日內董事不為召集之通知時股東得呈經主管官署許可自行召集

第一百三十四條 股東常會之召集應於一個月前通知各股東對於持有無記名股票者應於四
十日前公告之

臨時股東會之召集應於十五日前通知各股東對於無記名股票者應於二十日前公告之
通知及公告中應載明召集事由及提議之事項

第一百三十五條 股東會之議決事項應作成決議錄由主席簽名蓋章

決議錄並應記明會議之時日及場所主席之姓名及決議之方法

決議錄應與出席股東之名簿一併保存

第一百三十六條 股東會得查核董事造具之表冊監察人之報告並決議分派盈餘及股息

因為前項查核股東會得選任檢查人

第一百三十七條 股東會之召集或決議違反法令章程時股東得自決議之日起一個月內聲請

法院宣告其決議爲無效

第四節 董事

第一百三十八條 公司董事至少五人由股東會就股東中選任之

第一百三十九條 董事就任後應將章程所定當選資格應有股份之股票交由監察人於公司中保存之

第一百四十條 董事之報酬未經章程訂明者應由股東會議定

第一百四十一條 董事任期不得逾三年但得連選連任

第一百四十二條 董事得隨時以股東會決議將其解任但定有任期者如無正當理由而於任滿前將其解任時董事得向公司請求賠償因此所受之損害

第一百四十三條 董事缺額達總數三分之一時應即召集股東臨時會補選之

董事缺額未及補選而有必要時得以原選次多數之被選人代行職務

第一百四十四條 董事之執行業務除章程另有訂定外以其過半數之決議行之關於經理人之選任及解任亦同

第一百四十五條 公司得依章程或股東會之決議特定董事中之一人或數人代表公司第二十八條第三十一條至三十三條之規定於董事準用之

第一百四十六條 董事應將章程及歷屆股東決議錄資產負債表損益計算書備置於本店及支店並將股東名簿及公司債存根簿備置於本店

前項章程及簿冊股東及公司之債權人得隨時請求查閱

第一百四十七條 公司虧折資本達總額三分之一時董事應即召集股東會報告

公司財產顯有不足抵償債務時董事應即聲請宣告破產

第一百四十八條 董事之執行業務應依照章程及股東會之決議

董事違反前項規定致公司受損害時對於公司負賠償之責

第一百四十九條 股東會決議對於董事提起訴訟時公司應自決議之日起一個月內提起之

第一百五十條 有股份總數十分之一以上之股東得為公司對董事提起訴訟

前項情形法院因監察人之聲請得命起訴之股東提供相當之担保

如因敗訴致公司受損害時起訴之股東對於公司負賠償之責

第一百五十一條 公司與董事間之訴訟除法律另有規定外由監察人代表公司股東會亦得另選代表公司為訴訟之人

第五節 監察人

第一百五十二條 監察人由股東會就股東中選任之

第一百五十三條 監察人之報酬未經章程訂明者應由股東會議定之

第一百五十四條 監察人任期一年但得連選連任

第一百五十五條 第一百四十二條之規定於監察人準用之

第一百五十六條 監察人得隨時調查公司財務狀況查核簿冊文件並請求董事報告公司業務

情形

第一百五十七條 監察人對於董事所造送於股東會之各種表冊應核對簿據調查實況報告其意見於股東會

第一百五十八條 監察人對於前二條所定事務得代表公司委託會計師律師辦理之其費用由公司負擔

第一百五十九條 監察人認爲必要時得召集股東會

第一百六十條 監察人各得單獨行使監察權

第一百六十一條 監察人不得兼任公司董事及經理人

第一百六十二條 董事爲自己或他人與本公司有交涉時由監察人爲公司之代表

第一百六十三條 監察人應不盡職務致公司受有損害者對於公司負賠償之責

第一百六十四條 股東會決議對於監察人提起訴訟時公司應自決議之日起一個月內提起之

前項起訴之代表股東會得於董事外另行選派

第一百六十五條 有股份總數十分一以上之股東得為公司對監察人提起訴訟

前項情形法院因董事之聲請得節起訴之股東提供相當之担保

如因敗訴致公司受損害時起訴之股東對於公司負賠償之責

第六節 會計

第一百六十六條 每營業年度終董事應造具左列各項表冊於股東常會開會前三十日交監察人查核

一 營業報告書

二 資產負債表

三 財產目錄

四 損益計算書

五 公積金及股息紅利分派之議案

前項表冊監察人得請求董事提前交付查核

第一百六十七條 董事所造具之各項表冊與監察人之報告書應於股東常會開會前十日備置

於公司本店股東得隨時查閱

第一百六十八條 董事應將其所造具之各項表冊提出於股東會請求承認經股東會承認後董事應將資產負債表損益計算書及公積與股息紅利分派之決議公告

第一百六十九條 各項表冊經股東會承認後視爲公司已解除董事及監察人之責任但董事或監察人有不正當行爲者不在此限

第一百七十條 公司分派盈餘應先提十分之一爲公積金但公積金已達資本總額二分之一者不在此限

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價應全部作爲公積金

第一百七十一條 公司非彌補損失及依然前條規定提出公積後不得分派股息及紅利公司無盈餘時不得分派股息及紅利但公積金已超過資本總額二分之一或由盈餘提出之公積金有超過該盈餘十分之一數額者公司爲維持股東之價格得以其超過部分充派股息

第一百七十二條 違反前條規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時公司之債權人得請求退還

第一百七十三條 公司依其業務之性質自設立登記後如需二年以上之準備始能開始營業者

經主管官署之許可得以章程訂明於開始營業前分派股息於股東
前項股息之定率不得超過週年五釐

第一百七十四條 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除章程另有訂定外以已繳股款之多寡爲準

第一百七十五條 有股份總數二十分一以上之股東得聲請法院選派檢查員檢查公司業務及財產情形

法院於檢查員報告後認為必要時得命監察人召集股東會

第七節 公司債

第一百七十六條 公司非依第一百八十六條之規定為決議後不得募集公司債

第一百七十七條 公司債之總額不得逾已繳股款之總額如公司現存財產少於已繳股款之總額時不得逾現存財產之額

第一百七十八條 公司債券每張金額不得少於二十圓

第一百七十九條 公司債各預定償還金額超過券面金額時於同次發行之各種債券應有同一之超過率

第一百八十條 募集公司債時董事應公告左列各款事項

一 公司之名稱

二 公司債之總額及債券每張之金額

三 公司債之利率

四 公司債償還方法及期限

五 前已募集公司債者其未償之數額

六 公司債發行之價額或其最低價額

七 公司股本總額及已繳股款之總額

八 公司現存財產總額

九 公司債募足之預定期限並逾期得由應募人撤銷其應募之聲明

董事得備聯單式之應募書載明前項各款事項由應募人填寫所認數額及其住所簽名蓋章

第一百八十一條 公司債募足時董事應向各應募人請求繳足其所認數額董事自收足公司債

款後應於十五日內將前條第一項第二款至第四款之事項及公司債發行之年月日向主管官

署聲請登記

第一百八十二條 公司債之債券編號載明發行年月日並第一百八十一條第一款至第四

款之事項由董事簽名蓋章

第一百八十三條 公司債存根簿應將所有債券依次編號並載明左列各款事項

一 公司債權人之姓名及住所

二 第一百八十一條第一項第二款至第四款之事項

三 公司債發行之年月日

四 各債券取得之年月日

第一百八十四條 以記名式之公司債轉讓時非將受讓人姓名住所記載公司債存根簿並將其姓名記載於債券不得以其轉讓對抗公司及第三人

第一百八十五條 債券爲無記名式者債權人得隨時請求改爲記名式

第八節 變更章程

第一百八十六條 公司非經股東會決議不得變更章程或增減資本

前項之決議由股東過半數代表股份總數過半數者之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三分之二以上之同意行之

出席之股東不滿前項定額時得以出席股東表決權之過半數爲假決議並將假決議通知各股東其發有無記名式之股票者並將假決議公告於一個月內再行召集第二次股東會其決議以出席股東表決權之過半數行之

第一百八十七條 公司非收足股款後不得增加資本

第一百八十八條 公司增加資本或整理債務時發行優先股但應於公司章程中訂明優先股應有權利之種類

第一百八十九條 公司已發行優先股者其章程之變更如有損害優先股東之權利時除股東會

議外更應經優先股東會之決議優先股東會準用關於股東會之規定

第一百九十條 公司添募新股時應先儘舊股東分認如有餘額始得另募

第一百九十一條 公司增加資本時有以金錢外之財產抵作股款者其財產之種類價格及公司核給之股數應於決議增加資本時同時議決之

第一百九十二條 公司添募新股時董事應備聯單式之認股書載明左列各款事項由認股人填寫所認股數金額及其住所簽各蓋章

一 第八十八條第一款至第六款第八十九條及第九十一條第一款之事項

二 增加資本決議之年月日

三 增加資本之總額及每股金額

四 第一次繳納之股款

五 發行優先股時其種款及各種優先股之總額

同時發行數種優先股者認股人應於認股書填明其所認股份之種類及其數額

第一百九十三條 公司增加資本於第一次股款收足後董事應即召集股東會報告關於募集新股之事項

第一百九十四條 監察人應調查左列各款事項報告於股東會

一 所募新股已否認足

二 各新股第一次應繳之股款已否繳足

三 有以金錢外之財產抵作股款者所核給股份之數是否確當

爲前項之調查及報告股東會得另選檢查人

第一百九十五條 第一百九十三條之股東會完結後董事應於十五日內將左列各款事項向主

管官署聲請登記

一 增加資本之總額

二 增加資本之決議年月日

三 新股已繳股款

四 發行優先股者其優先股應有權利之種類各種優先股之總額及每種每股之金額

未經登記前不得發行新股票或爲新股份之轉讓

第一百九十六條 公司添募新股所發行之股票應編號載明股數及左列各款事項由董事五人

以上簽名蓋章

一 公司之名稱

二 增加資本登記之年月日

三 增加股份總數及每股金額

四 發行優先股者優先股之總額及其優先權利

五 增加股份之股款分期繳納者其每次分繳之金額

第一百九十七條 第九十五條至第九十八條及第一百十一條至第一百十三條之規定添募新

股準用之

第一百九十八條 因減少資本換給新股票時公司應於減資登記後定二個月以上之期限通告

各股東換取並聲明逾期不換取者失其股東之權利

股東於前項期限內不換取者即失其股東之權利公司得將其股份拍賣以賣得金額給還該股

東

第一百九十九條 因減少資本而合併股份時其下適於合併之股份準用前條第二項之規定

第二百條 第四十八條及第四十九條之規定於減少資本準用之

第九節 解散

第二百零一條 股份有限公司因左列各款事由而解散

一 章程所定解散之事由發生

二 公司所營事業已成就或不能成就

三 股東會之決議

四 有記名股票之股東不滿七人

五 與他公司合併

六 破產

七 解散之命令

第二百〇二條 公司解散時除破產外董事應即通知各股東其發行無記名股票者並應公告之

第二百〇三條 股東會為公司解散其與他公司合併之決議準用第一百八十六條第二項之規定

第二百〇四條 因合併解散之公司準用第四十八條至第五十一條之規定

第十節 清算

第二百〇五條 公司之解散除合併及破產外以董事為清算人但章程另有訂定或股東會另選清算人時不在此限

不能依前項之規定定清算人時法院得因利害關係人之聲請選派清算人

第二百〇六條 清算人除由法院選派者外得由股東會決議解任

法院因監察人或有股份總數十分一以上股東之聲請得將清算人解任

第二百零七條 清算人於執行清算事務之範圍內除本節有規定外其權利義務與董事同

第二百零八條 清算人之報酬非由法院選派者由股東會議定其由法院選派者由法院決定

清算費用及清算人之報酬由公司現存財產中儘先給付

第二百零九條 清算人就位後應即 察公司財產情形造具資產負債表及財產目錄提交股東會請求承認

第二百一十條 清償債務後賸餘之財產應按各股東所繳股款之數額比例分派但公司發行優先股而章程中另有訂定者不在此限

第二百一十一條 清算完結時清算人應於十五日內造具清算期內收支計算書損益計算表連同各項簿冊提交股東會請求承認股東會得另選檢察人檢查前項簿冊是否確當

簿冊經股東承認後視為公司已解除清算人之責任但清算人有不正當之行為者不在此限

第二百一十二條 公司之各項簿冊及文件應自清算完結登記後保存十年其保存人由清算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聲請法院指定之

第二百一十三條 清算完結後如有可以分派之財產法院因利害關係人之聲請得選派清算人重行分派

第二百十四條 第五十二條第五十七條第五十八條第六十條至第六十四條及第六十七條之規定於股份有限公司之清算準用之

第五章 股份兩合公司

第二百十五條 股份兩合公司之股東至少應有一人負無限責任

第二百十六條 股份兩合公司於左列各款事項準用兩合公司之規定

- 一 無限責任股東對內之關係
- 二 無限責任股東對外之關係
- 三 無限責任股東之退股

其餘事項除本章有規定外準用關於股份有限公司之規定

第二百十七條 設立股份兩合公司應由無限責任股東為發起人訂立章程載明左列各款事

項簽名蓋章

- 一 第八十八條第一款至第五款之事項
 - 二 無限責任股東之姓名住所
 - 三 無限責任股東股款以外之出資其種類及價格或估價之標準
- 第一百十八條 無限責任股東應負募集股份之責

第二百十九條 認股書應記載左列各款事項

- 一 第八十九條第九十四條第二項第一第二第四第五各款及第二百十七條所載之事項
- 二 無限責任股東認有股份者其股數

第二百二十條 創立會應於股東中選任監察人無限責任股東不得為監察人

第二百二十一條 無限責任股東得於創立會及股東會陳述意見但雖有有限股份亦無表決權

第二百二十二條 監察人應調查第一百〇三條第一項及第二百十七條第三款所載事項報告

於創立會

第二百二十三條 公司創立會完結後應於十五日內將左列各款事項向主管官署聲請登記

- 一 第八十八條第一第二第三第五各款第一百〇九條第二第四各款第二百十七條第二

第三各款所載事項

二 定有代表公司之無限責任股東者其姓名住所

三 監察人之姓名住所

第二百二十四條 代表公司之無限責任股東除第一百三十八條至第一百四十二條不適用外

準用關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之規定

第二百二十五條 兩合公司應須全體股東同意之事項在股份兩合公司除股東會決議外更應

有無限責任股東之同意

前項之決議準用第一百八十六條第二項第三項之規定

第二百二十六條 兩合公司解散事由之規定於股份兩合公司準用之

第二百二十七條 無限責任股東如全行退股有限責任股東得依第一百八十六條第二項之規定決議改爲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百二十八條 公司之解散除因合併破產及以命令解散外應以無限責任股東之全體或其所選任之清算人與股東會所選任之清算人共同清算但章程另有訂定者不在此限

無限責任股東選任清算人時以過半數決之股東會所選任之清算人應與無限責任股東或其所選任之清算人人數相等

第二百二十九條 清算人除依第二百〇九條及第二百一十一條之規定將各項簿冊提交股東會請求承認外並應請求無限責任股東全體之承認

第二百三十條 股份兩合公司改爲股份有限公司時準用第四十八條第二項及第四十九條至第五十一條之規定

第六章 罰則

第二百三十一條 公司執行業務之股東發起人董事監察人及清算人有左列各款情事之一者

得科五百元以下罰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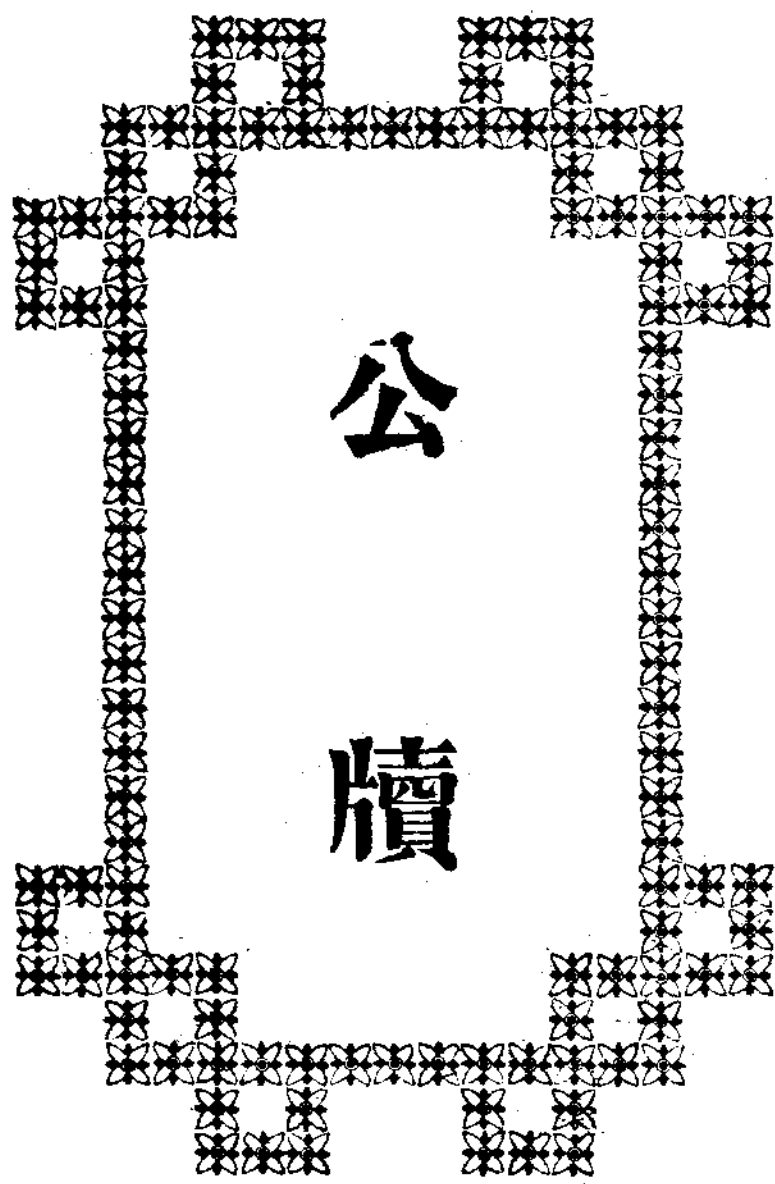
- 一 違反本法關於呈報期限或聲請登記期限之規定者
- 二 違反本法關於公告期限或通知期限之規定者
- 三 本法所定應許查關之簿冊文件無正當理由而拒絕查閱者
- 四 對於依本法而爲之調查有妨礙之行爲者
- 五 違反第十四條第一項第一百九十二條第一項及第二百十九條之規定不備認股書或認股書記載不實者

- 六 違反第一百十四條第一項及第一百九十五條第二項之規定發行股票者
- 七 違反第一百十五條及第一百八十二條及第一百九十六條之規定於股票債券之記載不實者

- 八 公司章程股東會決議錄股東名簿公司債存根簿營業報告書資產負債表財產目錄損益計算書及有關於分派股息紅利與提出公積金之議案下備置於本店或有不實之記載者
- 第二百三十一條 公司執行業務之股東發起人董事監察人及清算人有左列各款情事之一者科一千元以下之罰金

- 一 違反第一百四十七條第一項第一百七十五條第二項之規定不召集股東會者

- 二 對於官署或股東會陳述報告不實者
 - 三 違反第四十八條及第四十九條之規定而與他公司合併者
 - 四 對於依本法而爲之檢察有妨礙之行爲者
 - 五 違反第一百二十條之規定而銷除股份者
 - 六 違反第一百二十五條第一項之規定而發給無記名股票者
 - 七 違反第六十三條第一項及第一百四十七條第二項之規定不即聲請宣告破產者
 - 八 不依第一百七十條第一項之規定提出公積金者
 - 九 違反第十四條之規定分派公司財產者
 - 十 公司受解散之命令而解散時不將事務移交於清算人者
- 第二百三十三條** 公司執行業務之股東發起人董事監察人及檢查人有左列各款情事之一者科一年以下之徒刑或兩元以下之罰金
- 一 聲請爲設立登記或增資登記時關於股份總數之認足股款已繳之總數有不實之陳述者
 - 二 不論用何名義爲公司收買本公司股份或作收作抵押品者
 - 三 違反本法之規定分派股息或紅利者
 - 四 在公司章程所定之事業範圍外動用公司財產爲投機事業者



公

牘

安東同順東糧棧代理店

啟者本號開設安東中富街專營買賣糧石及代理客幫買賣事業信用昭著頗蒙各界贊許並代理長春益發合裕昌源哈濱慶泰祥各火磨麵粉物美價廉尙希各界賜顧無不竭誠歡迎

經理梁子純謹啟

電話

棧坊三三五號
本櫃四八六號
日長電話七〇四番

函致安東滿鐵地方事務所爲請即日開江橋以利交通由四月三日

逕啟者案據本埠商號，政記公司，汽船會社，和記報關行，裕來棧，裕樂記等，具書聲請
• 爲轉懇早開江橋事，查大江鐵橋，每年屆春則開，及冬則閉，本以江冰凍解爲轉移，以
便利交通，故往年定於四月十五日起，即每日按時開放，惟本年解冰較早，自三月十五日
以後，即有輪船相繼進口，撥船運貨，往來如織，江橋不開，交通阻礙，計本年自輪船進
口之日，至原定限期，幾及一月，不惟交通不便，且恐有撥船眠桅不及，以致發生危險，
人貨沉溺者，蓋江冰早解，故輪船早進，則鐵橋自應早開，爲此聯名書請，總商會查核，
迅予轉請，變更前定期限，將江橋提前開放，以免危險，而利交通，實爲公便，等情到
會，相應據情，轉函
貴事務所，請煩查照，即日將該橋，按時開放，以防免險，並便交通，希速見覆，爲荷
此致

安東滿鐵事務所

函致安東市政籌備處爲設立救濟院擬暫由本會担任現小洋七千元請查照辦理由 四月七日

逕啟者，查市政設立救濟院，以欸項支絀，前承

處長提議，由敝會設法，向市商籌辦，當開全體臨時會議，大衆討論，僉謂近年市面蕭條

，捐稅煩重，工商業無不凋敝，無力再增担負，惟以

處長，爲地方謀幸福，倡設慈善機關，衆商極端贊同，縱萬分爲難，亦當竭力籌措，茲經再三羅掘，擬暫由本會，担任現小洋七千元，陸續撥付，以資接濟，庶幾無告窮民咸有歸宿，嗣後本市，所有殘廢乞丐人等，須由該院負責，悉爲收養，俾全市街巷，不得再有殘廢乞丐人等發現，倘或發現，卽由警察取締，送交該院查收管束，決不准任意在路上逗留，門前乞討，以肅清市面，况本埠爲通商口岸，對於外人觀瞻，尤有關係，不第爲商民稍減麻煩也，等語，當經全體表決，一致通過，是否可行，相應將會議情形，函達貴處，請煩查照辦理，爲荷此致

安東市政籌備處

函覆安東地方法院爲秦中正與于程九一案承電話通知業經和解相應將賬簿送回由四月十日

逕覆者，案准

貴法院，第五六九號公函內開，逕啟者，本院受理秦中正，與于程九等，因債務涉訟一案，據秦中正，劉殿臣等供稱，因賬目不明，無法確認賠款數目，請求調集福海泉賬簿，另行清算，以定各股東賠款數目，各等情，茲據秦中正繳到賬簿三本，劉殿臣繳到帳簿四十

八本，前來，相應檢同此項賬簿，函請貴會查收，並希督同兩造當事人，迅行清算，懸案以待，實緝公誼，計送賬簿五十一本，等因，准此，查此案曾經招集兩造迭次清算，茲承貴院，電話通知，業經和解，相應檢同該賬簿五十一本，備函送請，貴法院，查收此覆，

安東地方法院，

計函送帳簿五十一本

函致沙河稅捐徵收局爲續送報領護照聯保清冊請查照備案以憑填發由四月十一日

逕啟者，查各商號，代客請領運貨護照，准其覓妥保兩家，由敝會彙造清冊，已備函迭送

貴局，請煩查照冊中，所列商號，發給護照，以免外來貨無關單者，領照困難，各在案，惟前函中所述，其他商號，續覓聯保，請求加入者，敝會必隨時函報，希於冊內添加，以免發生障礙，等因，茲查有天慶豐等六家，已覓妥保，請求加入，相應造具清冊，函送，

貴局，請煩查照，附訂前冊之後，俾邀同一待遇，實緝公誼，此致，沙河稅捐徵收局，

附清册一份

函致安東市政籌備處爲送代募公園捐現小洋三千二百七十四一角五分請查照見覆由四月十四日
逕覆者，案准，

貴處公函，第七六號內開，逕啟者，查本處修理元寶山公園，曾由貴會允許代募捐款在案，茲該園計劃，業經招商投標，急須用款，相應函達查照，所募之款，現有若干，希即掃數，函送過處，以便飭承標各商領取，俾早日興工，至緞公經，等因准此，查敝會經募公園捐，現已收到衆商號捐款現小洋三千二百七十四元一角五分，尙有未捐款者，除趕爲催收外，相應將已交現小洋三千二百七十四元一角五分，先爲照數，開具支票一紙，備函送請，

貴處，查收，應用，並希見覆，爲荷此致，

安東市政籌備處，

計送支票一紙現小洋三千二百七十四元一角五分

函覆通化縣商會爲收到直魯賑捐奉大洋兩萬元暨已用未用捐啟專函鳴謝由四月十四日

逕覆者，案准，第二〇號公函內開，逕啟者，案准貴會函開，敬啟者，查去冬以直魯各縣，迭逢凶歲，更觀水災，由敝埠，官，商，紳，學，各界，發起賑捐，曾函送貴會捐啟一

百份，請費神代爲勸募，共成善舉，迄今數月，諒已集有成數，即祈撥冗，將捐啓捐款一併擲下，以便彙送災區，而救民命，除分別函催外，相應函達貴會，請煩查照，并希賜覆，爲荷此致，等因准此，案查敝會去冬接到捐啟後，當經商請各界，廣爲勸募，並請縣政府分發各區捐啟多份，以資共成善舉，因而遷延數月，未得彙齊，茲准前因，敝會一再函催，始獲措集，稍有成數，統計城鄉共募奉大洋二萬元，除分別函覆外，相應檢同已未用捐啓，連同款項，一併函送貴會，請煩查收見覆爲荷，計函送已用捐啓十五分，未用捐啟八十五份，匯票一紙，奉大洋二萬元，等因准此，敝會當將已未用捐啟，並匯票奉大洋二萬元，點收，轉繳紅十字會，彙送災區外，相應專函，鳴謝，並希貴會查照，轉達各捐款者，代致謝忱，爲荷，此覆，

通化縣商會，

函覆安東地方法院爲執事李有年與吳日東一案已派員協同估計房產繕摺送請查照由 四月十四日

逕覆者，案准，

貴法院，公函第二二三號，內開，逕啟者，敝院執行李有年，應償還吳日東債務一案，茲對於保證債務人，李張氏之房產，及連城之木料木器，有查封估價之必要，除派吏前往查

封外，相應函請貴會查照，希即派員前往眼同估價，並希將估計情形，函覆過院，實叙公誼，等因准此，當派敝會姚庶務員，暨值日會董，隨同貴承發吏，前往連城木舖，估計各種木器，並勸估李張氏房產去後，茲據繕送估價清摺前來，相應照抄估價清摺一份，備函送請，

貴法院，查照，以資參考，此致

安東地方法院，

計函送估價清摺一份

函致安東市政籌備處爲兌換十一十二等月份江提捐送實業銀行存儲請查照備案由 四月十九日
逕啟者，案查前准，

沙河稅捐徵收局，函送十八年七八九等月份江提捐，已隨市兌換現小洋，撥交東邊實業銀行存儲，並函請

貴處，查照在案，嗣復先後准該稅局，函送十八年十月份江提捐，奉大洋九十九萬九千九百五十四元一角二分，當按市價兌換現小洋二萬零五十五元零三角五分，又十一月份江提捐，奉大洋九十四萬一千零七十三元四角一分，當按市價兌換現小洋一萬八千六百十九元八角二分，又十二月份江提捐，奉大洋七十萬零八百六十五元九角五分，當按市價兌換

現小洋一萬三千九百九十四元零六分，除已照數撥交東邊實業銀行存儲，並函覆沙河稅捐徵收局外，相應將每月兌換數目，函達，

貴處，請煩查照，備案，爲荷，此致

安東市政籌備處，

函覆沙河稅捐徵收局爲前收十八年十一十二等月江提捐款請查照由四月十九日

逕覆者，前准

貴局，函送十八年十月份江提捐，奉大洋九十九萬九千九百五十四元一角二分，又十一月份江提捐，奉大洋九十四萬一千零七十三元四角一分，又十二月分江提捐，奉大洋七十萬零零八百六十五元九角五分，當即各按市價，兌換現小洋送東邊實業銀行存儲，並函達

安東市政籌備處，備案外，相應函覆

貴局，請煩查照，爲荷，此致

沙河稅捐徵收局，

函致鴨渾兩江水公安局爲艚船撞沉糧船請責令該艚吳永江賠償損失由四月二十四日

逕啟者，案據本埠商號興盛棧請求書稱，爲請求轉函，責令賠償事，竊商號代客所寫天聚興之船鄒恆順，裝往來州紅糧一儲，計一百六十石零三斗五升，昨已莊妥，停泊在海關碼

頭下，以候開江橋下往，不料有吳永江之艚船永發順，於今晨六點，裝豆下放，將敝寫鄒恆順糧船撞沉，當有水上警察目覩為憑，該艚戶當被水警帶去，商號想從前商船有誤撞艚船之時，該聯保會，均迫商船賠償損失，今該艚船將商船撞沉，該聯保會，亦得負賠償責任，為此仰懇，貴會，轉請

水上公安局，將該艚戶，嚴為看押，並責令該聯保會，賠償失損，實為公便，等情到會，相應據情，函達

貴局，請煩查照，責令賠償損失，實為至荷，此致

鴨渾兩江水上公安局，

函致安東縣政府為准長山八島民政局函請調查案件轉請飭警查明見覆由四月二十六日

逕啟者，案准，

長山八島民政局，公函內開，逕啟者，敝局審理蓬萊縣人曲得祿，告發劉景奎，奸拐伊妻陳氏一案，據稱陳氏，原係牟平縣人，張玉琛之妻，在距安東縣十八里之四道溝，開設張家小店，於數年前，曲得祿以價洋三百三十元，買歸蓬萊作為己妻，而陳氏供稱，亦係被曲得祿拐逃，各等語，究竟是否曲得祿拐逃，抑係價買，請貴會就近代為查明，並希見覆，以憑核辦，為荷，等因准此，查來函所敘各節，關係刑事，敝會未便干涉，但既承委託

，應代調查，祇以四道溝屬於鄉鎮區域，並非商埠範圍，該處有無張玉琛其人，是否曾開小店，其妻陳氏，究經曲得祿爲買爲拐，無從查其真相，用特轉函

貴政府，請煩查照，飭令第三區，該管警察，就近查明原委，希即賜覆，以便轉達，實叙公誼，此致，

安東縣政府主席王，

函覆遼寧紡紗廠爲四月二十八日開會鄙人公務羈絆實難脫離擬請孫廠長代表出席由四月二十六日

逕覆者，頃准，

貴廠函開逕啟者，查本廠本年股東會議決，以十八年份官商股所得紅利，留存廠中，專備添購機器之用，並議設立機器置辦委員會，辦理備機事宜，前已擬具簡章，專案呈請，

省政府，核准在案，茲定於四月二十八日上午十時，在廠開會，討論購機進行事宜，務希撥冗駕臨，以便共同研究。倘因公不能出席，亦祈委託代表，屆時與會，是所盼禱，附簡章一份，等因准此，查添購機器，所以發展本廠營業，並該設立委員會，討論購機進行事宜，以昭慎重，鄙人理應遵期前往，與會附參末議，但爲公務羈絆，實難擺脫，敬請本廠孫總理，就近代表出席，研究一切，除專函委託外，相應函覆

貴廠，請煩查照，並希轉達機器置辦委員會，爲荷此致，
遼寧紡紗廠，

董事孫榮明謹覆

函致遼寧紡紗廠四月二十八日開會正值敝會改組不容擺脫奉委吾兄分神代表出席由四月二十六日

繩翁總理，仁兄惠鑒，頃接廠中來函，定於四月二十八日上午十時，開機器置辦委員會，討論購機進行事宜，此舉關係本廠前途，發展營業，共同研究，所以審慎將事，弟理應遵召前往，附參末議，但以敝埠總商會，正值改組，諸務猬集，不容擺脫，查簡章第二條內載，本人不能出席，得各自委託相當之代理人出席，與會等語，用敢專函，奉委，吾兄分神就近代理出席，討論一切，事關公務，誼屬同舟尙祈，不悖煩勞，屆時勿阻，私交公誼，感難言宣，專此敬請勛安，諸維，
亮照不戢，

弟孫榮明鞠躬

函覆安東市政籌備處爲送救濟院捐款現小洋三千元請查收見覆由四月二十九日
逕覆者，案准，

貴處公函，第九七號內開，逕啟者，案准貴會函開，爲本處所設救濟殘廢養老院，代籌捐款現小洋七千元等因，曾經函覆在案，茲因該院，亟須用款，相應函達查照，希即於該款項下，撥給現小洋三千元，送處，以資應用，至親公誼，等因准此，相應照數開具三千元支票一紙，備函送請，貴處，查收，並希見覆，爲荷，此致，

安東市政籌備處，

計函送支票一紙現小洋三千元整已經貴處會計取去

佈告全埠商民爲前繳縣舊印花仰各速持圖章並縣給收據到會蓋章換新印花由三月二十七日

安東總商會，

爲佈告事，案准，

安東縣政府公函，東字第七一八零號，內開，逕啟者，案查本縣，先後彙繳，收回商民印花舊票，共一百二十九萬七千四百四十六分，請換發現洋新票一案，茲奉

印花稅處，第六號及第三一七號指令，折半換發現洋新票，共六十四萬八千七百二十二分，仰即查收，轉發具報，等因奉此，除呈報外，相應將前項現洋印花新票，並花名賬簿，一併函送貴會，請煩查收，轉發見覆備案，計送現洋印花新票，六十四萬八千七百二十三分，花名賬簿一本，等因到會，合行刷印佈告，全埠衆商知照，速持該號圖章，並前在縣

署所給，舊印花收據來會，與花名底簿內核對數目無訛，即行蓋章，按 省令折半換發新印花票，以便貼用，勿延，切切此布

佈告全市爲准公安局函知五月十一日檢察印花合亟刷印佈告各商先自檢點俾免遺漏錯誤被罰由四月二十九日

安東總會，

爲佈告事，茲於本月二十七日，准公安局函知，定於五月十一日起，檢查印花，等因，合亟佈告，全埠衆商號，趕速先自檢點，俾免遺漏錯誤，致干罰辦，切切此佈，





本埠商况

專 各 新 鐵 業
營 國 古 事

福 裕 號 鐵 行

交 誠 有 到 處
易 信 獨 之

安 東 前 聚 寶 街

安東重要商品狀況 四月份

▲木材

本月雖已開江，但以水淺僅到公司貸金材一張，幸適爲需要之時期，故市況爲之稍振，計成交公司貸金材一張，公司直營材六千九百六十一尺締，料棧材四千六百零一連，月底結存公司直營材二萬八千九百七十八尺締，料棧材七萬七千一百十七連，本月各種木價月初稍增高，月末見疲，紅松月初最高五分七，最低四分，十五日最高五分七，最低三分，六月底最高五分八，最低三分五，黃花松，月初最高六分，最低四分，十五日最高五分，最低四分，月底最高五分二，最低三分五，杉松，月初最高四分五，最低三分，十五日最高四分二，最低三分，月底最高四分二，最低二分八，

▲豆餅

本月銷往朝鮮之豆餅，因實行四十八斤之制度，各油房多從事籌備改造，故與朝鮮之交易，因而停頓，市況較爲閒散，餅價亦相繼跌落，由一千六百十兩，跌至一千五百四十兩，嗣因四十八斤之餅開始製造，與朝鮮之貿易，漸就恢復，市況爲之一振，餅價復增至一千五百七十兩，月中成交四十一萬九千四百三十一斤，內計往日本朝鮮二十萬零九百斤，往汕頭九千六百六十八斤，往山東二百十六斤，往上海十萬零四千五百四十五斤，本地消費

二千斤，月底存四萬五千一百八十七斤，本月中共製造三十八萬八千二百斤，

▲豆油

本月因製餅較少於前月，故產油數量較少，計共產油一百八十七萬九千九百十四斤，內計往上海一百十六萬一千五百四十二斤，往鹽城十四萬二千五百斤，往山東二十四萬斤，本省各地十二萬六千六百五十七斤，本埠零銷九萬斤，月底存十七萬四千四百十四斤，本月油行月初一千二百二十兩，十日一千二百四十二兩五錢，二十二日一千二百六十兩，月底一千二百三十兩，

▲雜糧

本月業已解冰，糧石相繼到安，糧業市況，驟然振作，計到火車青豆一萬四千一百二十七石，小豆四百三十石，高粱三百四十四石，包米四百五十七石，大米及小米共二十五石，又到糧石大米十二石，（本月糧石到糧數目因各糧棧尙未報齊故難登載）查出口糧石，計往朝鮮大豆九千一百十七担，小豆一萬四千零六十六担，高粱三十六擔，小米五千五百六十二担，蕎麥六百七十八担，往日本小豆四千六百六十二担，往本國內地大豆四萬五千五百二十担，小豆四百六十八担，高粱二萬二千七百三十七担，包米二萬六千零三十七担，小米五担，火車大豆，月初最高一千八百三十兩，十日一千八百四十五兩，二十二日一

千七百六十兩，糟餸大豆，一千七百四十兩，十日一千七百六十兩，廿二日壹千七百兩，

▲灰絲

本月因原料之漸少，故製絲無多，又以絲價之迭跌，故市况極爲散閒，本埠各工場共製絲二百七十七箱，內計招牌一百三十九箱，一等一百三十箱，雜牌八箱到外城絲七百四十一箱，內計西豐一百八十二箱，莊河一百八十一箱，岫岩一百零六箱，鳳城八十箱，西安四十一箱，寬甸九十一箱，撫順十五箱，其他如柳河，通化，清源，開原，本溪，桓仁，遼陽，蓋平等處，四十五箱，出口各牌灰絲，共三百八十箱，內計本埠招牌絲四十五箱，一等一百零四箱，外城各牌絲二百二十一箱，計往日本二百八十六箱，往上海九十四箱，各牌灰絲價目，招牌絲迄未成行，一等絲月初四百三十二兩五錢，五日四百二十五兩，十六日四百一十一兩五錢，二十二日四百零五兩，月底四百零二兩五錢，

▲棉布

本月船隻雖已進口，然國產棉布，到貨甚少，計到本國本色市布，二百疋，本色粗布八十疋，本色細斜紋布八十疋，漂白市布六千三百六十七疋，洋紅布及染色洋標布五百六十疋，又自火車到日產本色市布二萬三千八百十疋，本色粗布六百二十疋，本色粗斜紋布二十疋，本色細斜紋布一萬壹千壹百六十疋，本色洋標布六百四十疋，洋大尺布四千一百九十

疋，漂白市布二萬四千九百三十四疋，染色素粗斜紋布二百九十八疋，染色素細斜紋布一萬八千八百三十九疋，洋紅布及染色洋標布二千七百七十五疋，色素羽綢五千零十疋，十六磅雙龍粗布月初七兩三錢，十日七兩四錢，十九日七兩三錢，月底原行，十六磅三元寶粗布，月初七兩一錢，月底七兩，人魚本色市布，月初七兩，十日七兩一錢五分，藍龍漂白市布，月初十一兩七錢，二十日十一兩六錢五分，

▲棉紗

本月因棉織工場需要增加，故到貨較多，計共到棉紗一千零三十五担，內計本色棉紗九百五十九担，染色或絲光紗七十六担，本月紗行，無甚起落，雙雁格線月初二百十五兩，二日二百十八兩，三日二百二十二兩，七日落五兩，八日落七兩，十五日二百十七兩，十九日二百十五兩，二十支仙桃，月初一百八十四兩，十八日落一兩，十九日落一兩，十支金財神，月初一百五十五兩，二日落二兩，三日一百五十三兩，十九日一百五十兩，十支豐年，月初一百五十兩，二日一百四十八兩，三日一百五十兩，十八日一百七十四兩，

▲麵粉

本月共到麥粉四萬二千四百九十六包，內計綠寶星二萬八千四百十七包，人馬一千包，進寶一千二百二十九包，花籃一千包，綠麥根六千二百九十包，綠喜鵲一千包，紅麥根九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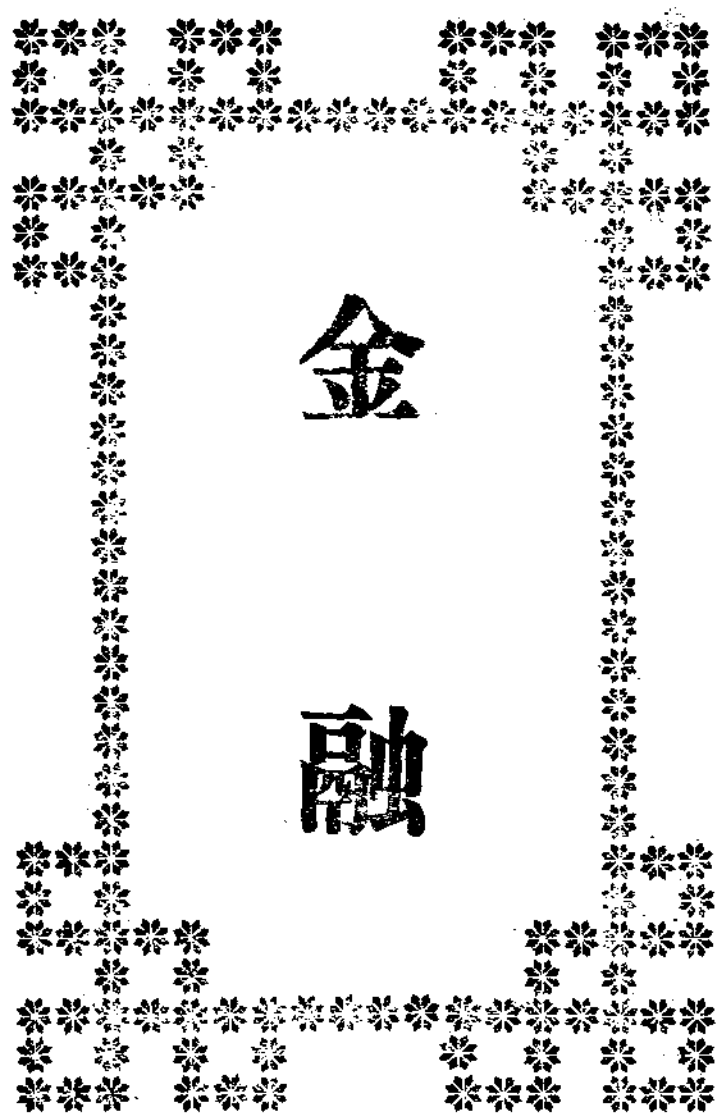
六十六包，鹿頭六百五十包，菓子籃一千包，紅天官八十三包，綠天官八百六十一包，本埠消費一萬二千六百八十八包，銷往外城一萬七千六百四十二包，月底結存一萬九千一百三十三包，內計寶星一萬二千零六十六包，進寶一千二百包，綠麥根三千二百包，其他計二千六百七十七包，本月各牌麥粉行市，無甚漲落，綠寶星月初二兩六錢八分，十日二兩七錢，二十日二兩七錢，月底二兩六錢八分，進寶月初二兩六錢八分，一日二兩七錢，二十日二兩七錢，月底二兩六錢八分，紅三井月初二兩七錢六分，十日二兩七錢三分，二十日二兩七錢五分，月底二兩七錢四分，



宣化新發現之香火炭

(宣化通信)宣化縣之南，南北溝中，於民國十四年開辦，所採之煤爲蓄火炭，性易燃而耐久，燃燒拳大一塊，能灼至六七日不滅，俗稱女兒煤者此也，行銷日本名之曰天然木炭，近年以來，因受戰事影響，運路價昂，弗克遠運，僅以少量之產出，供給礦地附近家庭燃料，及張家口點心鋪，染房，飯館等，以代木炭之需，平津一帶實未見過此炭，

又該礦開辦之始，地方老人互相傳說，謂該礦區之內，張老窪山下，更有一種特別好煤，比之蓄火炭尤較優良，名爲香火炭，其炭狀爲長形板狀，或正方體形，燃着其一端，以手持之，其焰如香，因名爲香火炭，夜間行路，可作火把，照視路徑，並藉此火，以恐嚇虎狼，在百餘年前，經古人發掘，其層之厚，掘至七十二橙之坡度，未見到底，煤層之厚度可知，彼時以礦業不振，因故停工，嗣後附近人士，屢行尋掘，或限於資本不充，或以礦識薄弱，終未尋全煤層而終止，今該礦施工鑿井之前，卽注意及此，迄今費工五年之久，耗資二十餘萬元，橫穿石層百餘丈，值此民生彫敝之餘，忽然於去年十一月廿日應運而出世，經多人參看，仔細試驗，用洋火一點卽灼，並發火燄而不滅，信如古人所傳而不謬，非特夜行可作火把以代燈，凡各種爐竈明暗盆火，家常使用，莫不適宜，今以天然寶藏，方行出世，特爲介紹，以告國人之留心實業者，



金

融

安東縣瑞豐金店

披露廣告

啓者敝號在安創設以來三十餘年
深蒙 惠顧讚許勿再贅述今爲提
倡營業起見不惜巨資特由津申聘
請名師專造金銀首飾中西器皿時
式鑲嵌包金鍍金洋藍獎章定期不
悞成色參差管保退換特備各種寶
石翡翠專鑲配鐲戒鐳加工精做倘
蒙 賜顧請認本號招牌爲記

中電話四百七十號
日長電話一四一番

本埠中國各銀行存放款項概況
存款 十九年四月份

種類	定期存款	往來存款	儲蓄存款	暫時存款	其他存款	合計
現大洋	五七六二〇〇	四四九三二〇〇	四三七五二〇〇	七三三九〇〇	一〇一七二五〇〇	六八四九二五〇〇
現小洋	一一四一〇三三	一五九八〇三五	一八六六八〇七	五三三三五六九	三三六九九〇〇	八三九〇二六四
鎮平銀	三九三三三〇〇	一七三一四五六〇〇	四四六五三〇〇	六三九九八一	八二七六三〇〇	一九〇四九〇一一
奉大洋票	—	四三三八〇〇〇三二	—	一〇〇九四三三	一八八九一〇〇〇	四七三七一〇三六
奉小洋票	—	四九六六三八二	二六一四八〇〇	二二六〇五〇	—	三三八二九三三
日金票	四六六〇〇〇	一一八五〇〇〇	五五〇七〇〇	三〇一〇〇	—	一一一七五三〇〇
放款						
種類	不動產放款	信用放款	證券放款	商品放款	其他放款	合計
現大洋	三九四一三〇〇〇	六七八三五四〇〇	一五六六九〇〇	一六五〇〇〇〇	三三九七七〇〇	一三三三六二六〇〇
現小洋	一〇六四七二一〇三	七三二六三三〇〇	四三三三三〇〇	—	一三八九六〇〇	一八九六八五五〇〇
鎮平銀	一一〇一三三〇〇	一五五九六〇〇〇	—	—	一〇五三三〇〇	一三九一〇七三〇〇
奉大洋票	—	—	—	—	—	—
奉小洋票	—	一一四三三三〇〇	三三三六〇〇〇	—	一五〇五五〇〇	三〇一七二一〇〇
日金票	—	一〇一三三〇〇	—	—	一三〇〇〇〇〇	一一一七三〇〇〇

申煙匯票價格表

民國十九年四月份

(申煙銀均以千兩單位合銀平銀)

日 別	上 海 匯 票			煙 台 匯 票		
	最 高	最 低	平 均	最 高	最 低	平 均
1	兩 975 00	兩 974 50	兩 974 75	兩 1.001 00	兩 1.003 50	兩 1.003 75
2	975 50	...	975 50	1.003 50	1.003 00	1.003 25
3	975 50	975 00	975 25	1.002 00	1.001 50	1.001 75
4	975 00	...	975 00	1.002 50	1.001 00	1.001 75
5	975 00	...	975 00	1.003 50	1.002 50	1.003 00
6	976 00	975 50	975 75	1.001 50	1.004 00	1.001 25
7	976 00	975 50	975 75	1.003 50	1.002 00	1.002 75
8	978 00	976 00	977 00	1.001 00	1.003 50	1.003 75
9	977 00	...	977 00	1.003 00	1.002 00	1.002 50
10	977 00	...	977 00	1.002 00	1.001 50	1.001 75
11	976 50	...	976 50	1.000 50	...	1.000 50
12	976 00	...	976 00	1.000 50	999 50	1.000 00
13	975 50	974 00	974 75	999 00	997 00	999 80
14	974 50	974 00	974 25	998 00	997 50	997 75
15	977 00	975 00	976 00	1.000 00	999 50	999 75
16	974 50	974 00	974 25	997 50	997 00	997 25
17	975 00	...	975 00	997 00	996 50	996 75
18	976 00	975 00	975 50	996 50	993 00	991 75
19	976 00	975 00	975 50	993 00	992 50	992 75
20	974 00	...	974 00	992 50	991 00	991 75
21	974 00	...	974 00	992 50	...	992 50
22	974 50	...	974 50	996 50	993 00	991 75
23	974 50	971 00	974 25	996 50	996 00	996 25
24	975 00	971 50	975 00	996 50	...	996 50
25	975 00	974 00	974 50	997 00	995 50	993 25
26	975 50	975 00	975 25	997 00	994 50	995 75
27	976 00	975 50	977 75	996 00	995 00	995 50
28	976 00	975 50	975 75	995 00	994 50	994 75
29	975 50	974 50	975 00	995 00	994 00	994 50
30	974 50	974 00	974 25	991 50	991 00	991 25
31
平均	975 62	974 76	975 27	998 68	997 50	998 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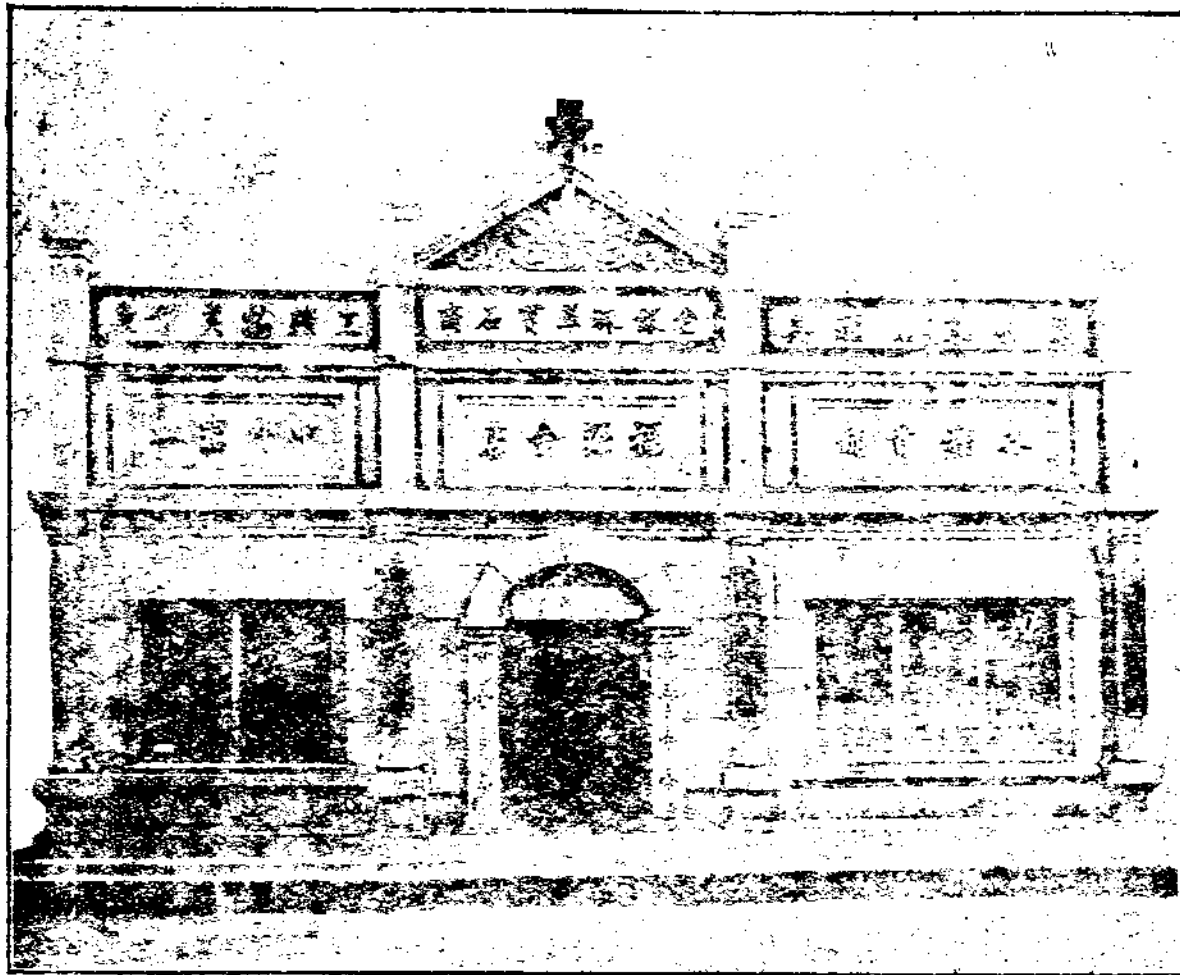


經濟統計

中話百八
電零五號

福源金店

遼寧安東縣富
街中東寧



本店收買純金砂金舊金雜
銀等物發賣條金頁金清化
金銀鑄造寶銀特請名師自
造金銀首飾中外器皿喜壽
禮物包金鍍金凝金五色彩
藍各界獎牌鑲箱珠翠寶石
一切玩具無不精益求精應
有盡有一概俱全敝號所造
等物成色如有舛錯永遠退
換決無虛言定造物品期限
不誤 本號主人謹啓

安東海關貿易統計表

進 口 洋 貨

民國十九年四月份

品 名	單 位	海 路		陸 路		日 本		朝 鮮		總 計	累 計	
		自外國	自中國各口岸	小 計	至安東	經 過	小 計	至安東	經 過			
本色市布	疋	...	200	200	28 810	50 920	74 730	74 930	284 662	
本色粗布	同	...	80	80	620	4 500	5 120	5 200	19 810	
本色粗斜紋布	同	20	6 040	6 060	6 060	18 823	
本色細斜紋布	同	...	80	80	11 160	7 550	18 710	18 790	87 230	
本色洋標布	同	610	...	610	640	940	
仿製土布	担	4 190	2 991	7 183	7 183	30 391	
絨 布	疋	60	
漂白市布	同	...	6 367	6 367	24 931	17 983	72 917	79 284	211 612	
染色素粗斜紋布	同	289	349	638	658	1 803	
染色素細斜紋布	同	18 839	21 045	39 884	39 884	150 847	
洋紅布及染色洋標布	同	...	560	560	2 775	11 173	13 948	13 948	56 622	
色素羽綢	同	5 010	7 194	12 204	12 204	71 358	
白染色或印花棉法絨	同	753	753	753	4 559	
本色棉紗	担	959	2 311	3 270	3 270	12 640	
染色或絲光棉紗	同	76	547	623	623	1 925	
裝瓶麥酒	打	1 955	22	1 977	1 200	...	1 200	3 177	5 177	
海參	担	9	...	9	9	96	105	114	469
水泥(洋灰)	同	10 784	...	10 784	10 784	29 210
磁 器	值關平銀	1 084	...	1 084	8 255	1 401	9 756	357	3 767	4 124	14 964	31 026
紙 烟	千 枝	1 291	...	1 291	1 291	1 291	1 291
床 毯 檯 毯	值關平銀	55	364	419	419	482	482
電氣材料及裝置品	同	758	1 544	2 302	2 302	10 019	10 019
乾魚烟熏魚	担	8	9	17	8	49	57	71	289
鮮 魚	同	184	...	184	117	956	1 073	1 257	9 190
鹹 魚	同	562	...	562	2 311	22	2 333	2 895	16 096
普通玻璃片	箱	180	150	330	330	330	330
生 牛 皮	担	827	...	827	827	1 563
熟 皮	同	2	59	61	4	2	6	67	101	101
安全自來火(洋火)	羅	12 727	...	12 727	12 727	40 975
滑 物 油	加 倫	302	...	302	20	...	20	322	1 126	1 126
美國煤油	同	50 000	...	50 000	50 000	50 000	50 000
蘇門答臘煤油	同	...	50 000	50 000	50 000	50 000	50 000
橘 子	担	473	7	480	480	1 148	1 148
卡 紙	同	4	4
光或毛普通印書紙	同	165	...	165	165	202	202
油光紙(洋毛邊)	同	8	...	8	8	15	15
寫字紙(畫圖紙)	值關平銀	41	...	41	112	...	112	158	506
朝 鮮 紙	担	218	218
粗 紙	同	24	106	130	130	325	325
米	同	668	...	668	19	...	19	687	1 059
海 帶	同	147	...	147	147	959	959
皮 貨 (裘)	張	741	...	741	16	379	395	1 139	5 472
香 肥 皂	值關平銀	849	752	1 601	9 071	1 226	10 297	11 898	49 508	49 508
短 襪 長 襪	担	2	2	2	4	4
醬 油	同	8	...	8	1	3	4	72	82	151	166	423
赤 糖	同	821	678	1 499	1 499	1 685	1 685
白 糖	同	...	8	8	8	30 146	30 146
車 糖	同	7 912	...	7 912	4 830	10 208	15 038	22 980	88 020
冰 糖	同	892	55	947	947	952	952
砍伐重木材	英方尺
砍伐輕木材	担	66 000	...	66 000	66 000	175 000	175 000
輕木樁輕木樑	同	1 273 000	...	1 273 000	121 000	542 000	666 000	1 939 000	7 432 000
鋸 解 木 材	同	112 000	...	112 000	1 000	...	1 000	75 006	161 000	236 000	549 000	550 000
烟 葉	同	5	5
重 木 車 軸	值關平銀	3 631	5 176	8 807	8 807	14 131
重 木 車 輞	同	3 093	...	3 093	3 093	6 439

安東海關貿易統計表

進 口 土 貨

民國十九年四月份

品 名	區 別	單 位	進 口			總 計	累 計	
			自 上 海	自 煙 台	自其他中國口岸			
粗		布	疋	36840	134	2	36976	36976
粗	斜 紋	布	担	1.620	153	...	1.773	1.773
土		布	担	5.551	5	...	5.556	5.556
花	七	布	疋
棉		紗	担	2.110	...	38	2.148	2.148
紙		煙	同	153	...	2	155	155
棉		花	同	78	...	192	270	270
麵		粉	同	18745	18745	18745
粗	細 夏	布	同	55	55	55
自	來 火 (洋	火)	羅
上	等	紙	担	569	569	569
次	等	紙	同	3263	60	16	3339	3339
下	等	紙	同	3783	32	...	3815	3813
	米		同	1404	129	5	1533	1561
紅	茶 綠	茶	同	...	41	...	41	73
烟		絲	同	77	77	77

安東海關貿易統計表

出口土貨

民國十九年四月份

品	區	別	單	由 輪 船				由 火 車					合 計	一月以降累計	
				往日本	往朝鮮	往內地	小 計	自安東	往 日 本		往 朝 鮮				
									經 過	小 計	經 過	小 計			
生		鐵	担	6.000	6.000	6.000	25.000		
鉛	礦	磅	同	986		
豆		餅	同	45.478	14.178	150.062	210.018	301.155	29.669	330.824	510.812	952.828	
青		豆	同	...	487	2	489	648	2.999	3.647	4.136	16.065	
黃		豆	同	...	3.080	45.518	48.598	2.902	496	5.398	53.996	105.350	
紅		豆	同	3.418	3.265	468	7.151	1.244	...	1.244	10.801	8.145	18.946	27.431	81.890
	煤		噸	...	15	...	15	28.176	28.176	28.191	172.251	
高		梁	担	...	13	22.737	22.750	24	6.800	6.824	29.574	64.724	
玉	蜀	黍	同	26.037	26.037	1	...	1	26.038	31.410	
小		米	同	...	1.412	5	1.417	4.150	641.801	645.951	647.368	1,712.627	
蕎		麥	同	...	8	...	8	670	10.877	11.547	11.555	34.204	
豆		油	同	...	5	6.567	6.572	53	...	53	6.625	6.870	
芝		麻	同	...	33	...	33	18	1.490	1.508	1.511	12.451	
野	蠶	絲 (大纈絲)	同	8	8	
野	蠶	絲 (小纈絲)	同	741	741	700	352	1,052	1,793	7,517	
野	蠶	繭	同	249	249	23	1	24	273	429	
亂	絲	頭 (挽手)	同	1,499	1,499	83	51	134	1,623	2,498	
亂	絲	紗 (挽手紡紗)	同	71	...	71	71	278	
爛	繭	殼	同	692	692	692	697	
繭		綱	同	71	71	71	100	
重	木	樑	值關平銀	...	6.292	12.183	18.475	3.310	2.902	6.212	24.687	42.531	
輕	木	樑	同	...	7.512	64.729	72.241	77.570	3.628	81.198	153.159	195.150	
輕	木	板	平方尺	
輕	木	板	值關平銀	...	2.505	326	2.831	97.237	2.820	100.057	102.888	272.281	
輕	木	桿	根	...	2.978	529	2.507	1.274	2	1.276	4.782	12.174	

安東銀市各種貨幣行市換算價格表

民國十九年四月份

種 日 別	現大洋百元	現小洋百元	金票百元	奉大洋票百	現大洋百元	奉大洋票百	金票百元	匯平銀百兩	匯平銀百兩	匯平銀百兩	匯平銀百兩	金票百元	金票百元	備考
	兌銀平銀	兌銀平銀	兌銀平銀	兌銀平銀	兌現小洋	兌現小洋	兌現小洋	兌現大洋	兌現小洋	兌金	兌奉大洋票	兌奉大洋票	兌現大洋	
1	兩 70 80	兩 68 55	兩 102 30	兩 1 40	元 102 10	元 2 012	元 149 23	元 142 86	元 145 88	元 97 75	元 7.124 90	元 7.307 10	元 146 14	五日 植樹 節放 假日 故未 成行
2	70 25	68 50	102 325	1 405	102 56	2 051	149 38	142 85	145 98	97 73	7.117 40	7.282 90	145 66	
3	70 25	68 25	102 45	1 407	102 08	2 061	150 11	142 15	146 52	97 65	7.110 74	7.281 40	145 63	
4	70 20	68 35	102 85	1 409	102 71	2 057	150 48	142 45	146 31	97 22	7.112 40	7.315 10	146 51	
5	
6	70 15	68 35	102 45	1 408	102 64	2 053	149 89	142 54	146 20	97 61	7.127 60	7.302 20	146 01	
7	70 25	68 20	102 425	1 405	102 00	2 044	150 22	142 30	146 63	97 62	7.127 50	7.300 00	142 30	
8	70 15	68 30	102 45	1 402	102 63	2 052	150 00	142 65	146 41	97 60	7.132 70	7.307 30	145 95	
9	70 15	68 45	102 71	1 403	102 48	2 05	150 10	142 55	146 09	97 33	7.127 60	7.323 00	146 46	
10	70 05	68 30	102 525	1 401	102 56	2 051	150 11	142 65	146 41	97 54	7.137 60	7.318 00	146 25	
11	69 90	68 40	101 95	1 398	102 61	2 053	149 71	143 06	146 81	98 09	7.153 10	7.290 30	145 85	
12	69 95	68 10	101 98	1 399	102 71	2 054	149 74	142 96	146 84	98 06	7.148 00	7.286 20	145 79	
13	70 05	68 00	102 025	1 401	103 01	2 06	150 01	142 75	147 06	98 01	7.137 60	7.282 10	145 64	
14	69 95	67 60	101 90	1 399	103 48	2 07	150 74	142 93	147 93	98 13	7.148 00	7.283 80	145 68	
15	69 80	67 40	101 725	1 396	103 56	2 071	150 93	143 27	148 37	98 30	7.163 30	7.287 00	145 76	
16	69 75	67 05	102 05	1 395	101 03	2 08	152 20	143 37	149 14	97 99	7.168 40	7.315 40	146 31	
17	69 60	66 80	101 70	1 392	101 18	2 084	152 21	143 68	149 68	98 33	7.183 90	7.306 00	146 12	
18	69 30	66 50	101 825	1 391	101 21	2 090	153 21	144 30	150 38	98 21	7.192 00	7.323 25	146 93	
19	69 45	66 40	101 75	1 391	101 59	2 094	153 23	143 99	150 60	98 27	7.191 90	7.317 70	146 51	
20	69 60	66 45	101 80	1 392	101 73	2 095	153 20	143 68	150 49	98 22	7.183 90	7.313 20	146 27	
21	69 65	66 35	101 85	1 393	101 97	2 099	153 50	143 53	150 71	98 19	7.178 90	7.311 70	146 21	
22	69 65	66 40	101 75	1 393	101 90	2 098	153 54	143 53	150 60	98 09	7.178 80	7.319 00	146 38	
23	69 70	66 15	101 925	1 394	102 37	2 107	151 09	143 48	151 18	98 11	7.173 60	7.312 50	14 25	
24	69 40	66 15	101 875	1 39	101 92	2 103	151 00	144 09	151 17	98 16	7.189 10	7.324 00	146 80	
25	69 45	66 25	102 35	1 392	101 83	2 109	151 49	144 00	150 94	97 70	7.183 80	7.352 70	147 38	
26	69 35	66 45	102 25	1 391	101 63	2 092	135 95	144 20	150 44	97 80	7.191 00	7.352 70	148 88	
27	69 50	69 35	102 325	1 392	102 21	2 101	151 79	143 68	151 17	97 72	7.184 00	7.351 00	147 02	
28	69 60	66 15	102 30	1 391	100 80	2 100	151 10	144 00	151 77	97 70	7.182 00	7.358 00	145 00	
29	69 45	66 10	102 45	1 393	102 07	2 107	151 99	143 98	151 28	97 61	7.178 80	7.354 70	147 51	
30	69 50	66 35	102 50	1 390	102 38	2 11	152 12	143 88	151 62	97 53	7.194 20	7.371 70	147 48	
31	
平均	69 81	67 25	102 17	1 397	102 82	2 077	151 99	143 28	148 76	97 80	7.159 30	7.315 70	146 23	

遼寧省安東市零售物價表

民國十九年四月份

物	品	單位	價格 (現大洋)	物	名	單位	價格 (現大洋)
上	等	粳米	斗	元	5	50	...
中	等	粳米	斗	5	20
下	等	粳米	斗	4	90
糯		米	斗
小		米	斗	3	80
包	米	(玉蜀黍)	斗	1	89
高		梁	斗	1	94
黃		豆	斗	2	59
小	豆	(赤豆)	斗	3	10
綠		豆	斗	4	00
大	青	豆	斗	3	00
芝		蔴	斗
小		麥	斗
元	米	(大黃米)	斗
馬	鈴	薯(地)	斤	...	025
芹		菜	斤	...	280
菲		菜	斤	...	220
洋		葱	斤	...	100
大		葱	斤	...	025
芸		豆	斤
		蒜	斤	...	180
菠		菜	斤	...	050
		藕	斤
山		藥	斤	...	200
生		薑	斤	...	160
牛		肉	斤	...	300
羊		肉	斤	...	400
豬		肉	斤	...	380
活		雞	斤	...	300
活		鴨	百個	...	3 200
黃	花	魚	斤	...	160
嘉	吉	魚	斤	...	500
鯽		魚	斤	...	300
梭		魚	斤	...	260
鯽		魚	斤	...	300
鱸		魚	斤	...	280
刀		魚	斤
巴	燒	魚	斤	...	160
台	巴	魚	斤
青		魚	斤	...	120
對		蝦	對	...	120
香		蕉	斤	...	220
藕		菜	斤	...	200
		梨	斤	...	120
栗			
子			
紅	棗	(乾)	斤	...	090
蓮		子	斤
豆		油	斤	...	200
豬		油	斤	...	380
香		油	斤	...	400
醬		油	斤	...	100
		醋	斤	...	050
燒		酒	斤	...	300
紹	興	酒	斤	...	400
元	酒	(黃酒)	斤	...	140
紅		糖	斤	...	130
冰		糖	斤	...	220
白		糖	斤	...	130
食		鹽	斤	...	085
乾	麵	(掛面)	斤	...	130
切		麵	斤	...	090
粉	條	(本地)	斤
粉	條	(西口)	斤	...	260
花	生	仁	斤	...	140
海	蜇	頭	斤	...	160
大	海	米	斤	...	1 150
小	海	米	斤	...	300
龍	井	茶	斤	...	1 600
香	片	茶	斤	...	1 600
麥	粉	(綠天官)	袋
麥	粉	(綠寶星)	袋	...	4 500
麥	粉	(綠龍馬)	袋
麥	粉	(綠寶石)	袋
		上	等	斤	...	720	...
		中	等	斤	...	600	...
		下	等	斤	...	560	...
大	尺	布	尺	...	070
粗	洋	布	尺	...	110
細	洋	布	尺	...	120
斜	紋	布	尺	...	090
坎		布	尺	...	140
木		柴	百斤	...	820
木		炭	百斤	...	2 600
		煤	噸(金)	...	16 200
僧	帽	牌	煤油	斤	...	120	...
鷹	牌	煤油	斤	...	120
僧	帽	牌	洋燭	包	...	180	...
玉	手	火柴	包	...	010
安	全	火柴	包	...	055

安東主要商品行市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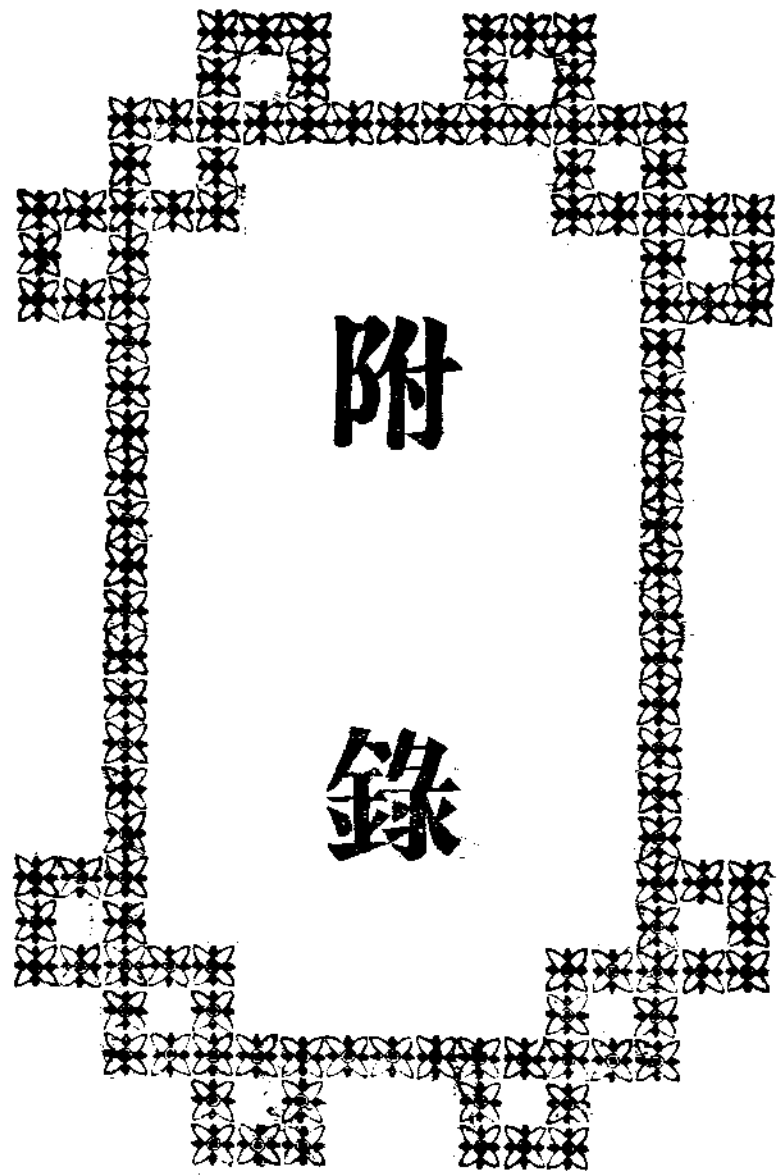
民國十九年四月份

物	品	單位	貨幣類別	價格			物	品	單位	貨幣類別	價格							
				十日	二十日	三十日					十日	二十日	三十日					
粗布	16.0金	城	正銀	7.30	7.25	7.20	雜牌	絲	百斤	銀	385.00	375.00	...					
	13.5金	城	全銀	6.35	6.25	6.20		大	等	百斤	銀				
	14.0金	城	全銀	6.70	6.65	6.60			二	等	百斤	銀			
	三雙	星龍	全	銀	7.50	7.40		7.35		挽手	即	龍	絲	頭	百斤	銀	122.00	128.50
			全	銀	7.40	7.30		7.20	大		扣	百斤	銀	107.00	...	102.50		
	13.0老	大頭	全	銀	6.10	6.05		5.95		火	車	黃	豆	百石	銀	1.845.00	1.715.00	...
			全	銀	7.30	7.23		7.15	船					黃	豆	百石	銀	1.760.00
	16磅老	人頭	全	銀	7.10	7.10		7.00		小	豆	餅	千片			銀	30.60	31.70
	16磅三	元寶	全	銀	7.95	7.85		7.65	豆				油	萬斤	銀	1.610.00	1.557.50	1.568.00
	軍人	魚	全	銀	7.15	7.05		6.95		高	米	全			元	1.242.50	1.260.00	1.280.00
			全	銀	10.80	10.80		10.90	包				米	全	元	19.40	19.50	20.00
	大尺布	象	全	銀	6.10	5.85		5.95		小	米	全			元	18.90	20.00	20.50
			全	銀	7.20	7.15		7.00	米				等	全	元	38.00	38.50	40.00
	粗斜	五圈	全	銀	2.18	2.17		2.14		上海	綠	寶			星	粉	包	銀
			全	銀	2.22	2.19		2.17	綠				龍	馬			麥	粉
細斜	30人	全	銀	2.10	2.16	2.12	哈爾濱	紅		天	官	粉			全	銀		
		全	銀	2.12	2.12	2.05			紅				三	井	全	銀	2.70	2.70
粗斜	雙	全	銀	7.70	7.70	7.60	日本	綠		寶	石	麥				粉	全	銀
		全	銀			紅				天	官	全	銀	3.04	3.05
細斜	雙	全	銀	...	5.40	5.30	特	荒		字	白	糖				包	銀	...
		全	銀	6.50	6.45	6.45			荒				字	白	糖	包	銀	2.73
粗斜	30人	全	銀	4.85	4.80	4.70	日	荒		字	白	糖				包	銀	2.70
		全	銀	6.70	...	6.30			特				荒	字	白	糖	包	銀
細斜	雙	全	銀	4.25	荒	字		白	糖	包					銀	2.70
		全	銀	4.25	4.25	...			荒			字	白	糖	包	銀	11.74	11.34
粗斜	雙	全	銀	11.10	13.80	13.80	特	荒		字	白				糖	包	銀	11.47
		全	銀	11.70	11.65	11.70			荒			字	白	糖		包	銀	12.00
細斜	雙	全	銀	日	荒		字	白				糖	包	銀	11.88
		全	銀			特			荒	字	白		糖	包	銀
粗斜	雙	全	銀	7.80	7.80	7.80	日	荒		字	白				糖		包	銀
		全	銀	7.00	6.95	6.95			特			荒	字	白		糖	包	銀
細斜	雙	全	銀	7.90	8.00	7.95	日	荒		字	白				糖		包	銀
		全	銀			特			荒	字	白		糖	包	銀
粗斜	雙	全	銀	218.00	215.00	212.00	日	荒		字	白				糖		包	銀
		全	銀	283.00	283.00	280.00			特			荒	字	白		糖	包	銀
細斜	雙	全	銀	184.00	183.00	183.00	日	荒		字	白				糖		包	銀
		全	銀	173.00	173.00	173.00			特			荒	字	白		糖	包	銀
粗斜	雙	全	銀	150.00	150.00	148.00	日	荒		字	白				糖		包	銀
		全	銀			特			荒	字	白		糖	包	銀
細斜	雙	全	銀	日	荒		字	白				糖		包	銀
		全	銀			特			荒	字	白		糖	包	銀
粗斜	雙	全	銀	日	荒		字	白				糖		包	銀
		全	銀			特			荒	字	白		糖	包	銀
細斜	雙	全	銀	日	荒		字	白				糖		包	銀
		全	銀	405.00			特			荒	字	白		糖	包	銀

安東勞工資金表

民國十九年四月份

類 別	單 位	本 月			去 年 本 月		
		最 高	最 低	平 均	最 高	最 低	平 均
木 工	月	元 18 00	元 11 00	元 14 50	元 15 00	元 8 00	元 11 50
石 工	月	20 00	13 00	16 50	16 00	10 00	13 00
泥 水 工	月	22 00	13 00	17 50	16 00	10 00	13 00
洋 服 工	月	40 00	18 00	29 00	30 00	14 00	22 00
皮 鞋 工	月	17 00	11 00	14 00	16 00	10 00	13 00
布 靴 工	月	19 00	14 00	16 50	17 00	12 00	14 50
油 漆 工	月	30 00	10 00	20 00	30 00	10 00	20 00
鐵 工	月	25 00	10 00	17 50	25 00	10 00	17 50
銅 工	月	11 00	4 00	7 00	10 00	4 00	7 00
錫 工	月	10 00	3 00	6 50	10 00	3 00	6 50
洋 鐵 工	月	13 00	6 00	9 50	12 00	5 00	8 50
表 糊 工	月	12 00	6 00	9 00	12 00	6 00	9 00
理 髮 工	人 月	14 00	12 00	13 00	12 00	10 00	11 00
洗 衣 工	人 月	8 00	4 00	6 00	8 00	4 00	6 00
印 刷 工	人 月	18 00	14 00	16 00	18 00	11 00	16 00
汽 車 工	人 月	65 00	35 00	50 00	60 00	32 00	46 00
馬 車 工	人 月	16 00	14 00	15 00	16 00	14 00	15 00
人 力 車 工	人 日	1 40	1 00	1 20	1 50	1 10	1 30
絨 布 工	人 月	20 00	17 00	18 50	20 00	17 00	18 50
絨 機 工	人 月	10 00	6 00	8 00	10 00	6 00	8 00
絨 綢 工	人 月	20 00	16 00	18 00	20 00	16 00	18 00
廚 師 工	人 月	25 00	18 00	21 50	25 00	18 00	21 50
運 搬 工	人 日	1 00	90	80	1 10	80	85
運 貨 馬 車 工	人 月	16 00	14 00	15 00	16 00	14 00	15 00
織 絲 工	人 月	8 50	6 50	7 50	9 00	8 00	8 50
成 衣 工	人 月	25 00	20 00	22 50	24 00	19 00	21 50
製 豆 油 工	人 月	14 00	11 00	12 50	14 00	11 00	12 50
製 酒 工	人 月	13 00	10 00	11 50	13 00	10 00	11 50
造 紙 工	人 月	25 00	12 00	18 50	25 00	12 00	18 50
染 色 工	人 月	24 00	12 00	18 00	24 00	12 00	18 00
刻 字 工	人 月	8 00	3 00	5 50	8 00	3 00	5 50
農 夫	年	90 00	30 00	60 00	90 00	30 00	60 00
製 繩 工	人 月	7 00	3 00	5 00	7 00	3 00	5 00
編 竹 器 工	人 月	10 00	6 00	8 00	10 00	6 00	8 00
編 蓆 工	人 月	15 00	11 00	13 00	15 00	11 00	13 00



附
錄

東邊工商日報

言論正確

內容豐富

消息靈通

印刷精良

本市每

份每月

現洋八

角

外埠每

份每月

現洋九

角五分

郵費在

內

附設工商印刷所

專印中西書籍報章小說

雜誌傳單廣告銀行簿冊

信紙信封以及各種文件

印刷精美出品迅速定價

低廉如蒙賜顧無不謁誠

歡迎

電話七百八十二號

安東總商會撥款辦理及補助成立附屬機關

戊關於娛樂事項

一安東公園

安東爲商埠地，如無正當消遣之場所，而習俗移人，爲害滋甚。清宣統三年，趙燕蓀觀察，與陳漱六縣令，黃深父總辦約同商會總協理王純熙王曉東自治會會董殷璧傳等發起，由本埠元寶山創設安東公園一處，用銀六千餘兩，均由諸發起人募集捐款，以資應用，迄今安東總商會，尙每年撥洋千餘元，以爲常年經費，本年春市政籌備處陳徽五處長，擬籌款九千餘元，重行整理，以壯觀瞻，（其計劃書列後）茲將公園舊有之狀況，分誌於下，

一園圃 內分花木與鳥獸二部分，各季藏花，有花窖及玻璃煖室各一，並組織花棚及開關花畦若干，以爲栽植花木，及陳列盆花之用，花木與鳥獸等類，茲不備載，

二亭榭 池心亭，中心亭，杏花邨，聽濤軒，係前清宣統三年築成，惟聽濤軒係本埠廣升樓工程公司備款建築，六角亭，宣統年修，球場方亭，民國二年修青松亭，係范喜開私人爲營業而修築者，圓形鐘亭，修築年月未詳，且憩亭，係採木公司理事長李友蘭，於民國十二年建築，

三碑碣 公園落成碑，黃總辦警政碑，姜廳長德政碑，楊旭東遺澤碑，張來堂教澤碑，

四橋梁 峯回路轉之處，均設橋梁，如大同橋，惠泉橋，迎仙橋，蟠橋等，各置木石橋梁，以便遊人來往，

五娛樂場所 俱樂部，各種球場，鞦韆架，浪橋等，娛樂及遊戲場所，均由指定地點設置，以助遊人興趣

六閱報處 由市政籌備處，將天后宮廟前舊有戲樓，改修閱報處，內置各種新聞，任人閱覽，以增進市民普通知識，

附安東市政籌備處改造市公園之計劃書

安東市公園改造計劃

事項預定 計

劃

(馬路) 市公園門外之道，應築馬路以利便交通，並免塵土飛揚，阻礙花木之發育，其路線自朝鳳街起，至女校之門止，(預算)四千四百圓，

(木柵) 公園內之道路，因有馬車通行，以致屢修屢壞，應於市公園門外，樹立木柵，以資禁阻，(預算)十五圓，

(公園指南圖) 公園之區域形勢，應繪成詳圖，加具說明，署於公園門外，以便遊覽，作法

如安東市內圖，但須華美壯觀，(預算)二十元，

(公園規則)公園為公共遊覽之地，對於花木道路清潔，均應萬分注意，故宜設有規則，

用木牌揭示於園內各衝要處所，俾遊人知所遵守，(預算)十圓，

(爬牆虎)女校與同昌順，以及臨時圖書閱報處之牆上，均應栽種爬牆虎，以壯觀瞻，

(預算)十五元，

(夜來香)園內之隙地，多種夜來香，使其香氣四溢，遊人來此，必當逸興遄飛矣，

(榆籬)園內落葉松之距離間，種植榆籬，以防野犬，作法如公園之綠籬，(預算)二

十五圓，

(天幕花壇)在網球場前之三角隙地，建三角形之棚架，栽以籐蘿及其他蔓性植物，內設

棹椅，用作運動者休息之所，(預算)一百五十圓，

(花槽)在閱報室後方之高台上，建一尺五寸深之木槽，內盛沃土，栽以花卉，使其

紅花叢生，以增遊興，(預算)十圓，

(荷池)在大同橋與惠泉橋之間，修一荷池，以植荷花，其法在惠泉橋附近，作一水

閘，使山水緩流，在大同橋之下，用洋灰作底，使水不下滲，然後加以沃土

，則荷花當必暢茂，使遊人過橋一望，半里荷香，倍增清爽矣，(預算)三百

五十圓，

(疊) 泉荷池之下，及迎仙橋之上，宜作疊泉，其法將山石高疊，使水自高處下流，

潺潺碧水，與欣欣綠樹互相映射，亦當爲公園生色不少，(預算)二十圓，

(櫻) 花池心亭，杏花村，且憩亭，鐘亭，聽濤軒，四週皆多栽櫻花連翹，使紅紫紛

(連) 翹披，黃白爭妍，以增遊人之美感，(預算)十圓，

(葦) 蘆迎仙橋之上，多栽葦蘆，不特郁郁青青，並能使山水緩流，(預算)十圓，

(籐) 蘿棚在運動場之附近，建設長方形之籐蘿棚，內設椅橙，以便遊人憩息，(預算)

五十圓，

(橋) 梁天后宮後，達呂祖廟之路線，有水溝一條，擬架木亭，建設天橋，(預算)七

百圓，

(亭) 樹元寶山上之山巔，應另建新亭一所，聽濤軒之東及碑亭之後，各建茅亭一所

，即利用山中所伐之柞木，作四柱，披茅草，取其古老價廉，山巔之亭爲，

十角形，色爲青白色，其用意，即一日十二時，一年十二月，皆得觀青天白

日也，其內設我國地圖，總理遺像遺囑，識字板，及愛國標語等，使遊人在

瀏覽山水之時，仍不忘懷於國事也，(預算)三千元，

(山) 徑) 元寶山之路徑，寥寥無幾，而又無曲折迴旋之致，遊人入內，興味索然，擬

多關支路，使其循環銜接，其路線如圖，作法寬五尺，路面成凸形，兩傍作

水溝，(預算)五百圓，

(椅) 橙) 園內擬添椅橙，俾遊人隨處可以息止，(預算)二百五十圓，

(樹) 株) 聽濤軒東之土山上，應改植松柏之屬，使元寶山於隆冬之際，亦呈青色，(預

算)五十圓，

(備) 考) 總計本表所列各項工程，共需建築費小洋九千五百八十九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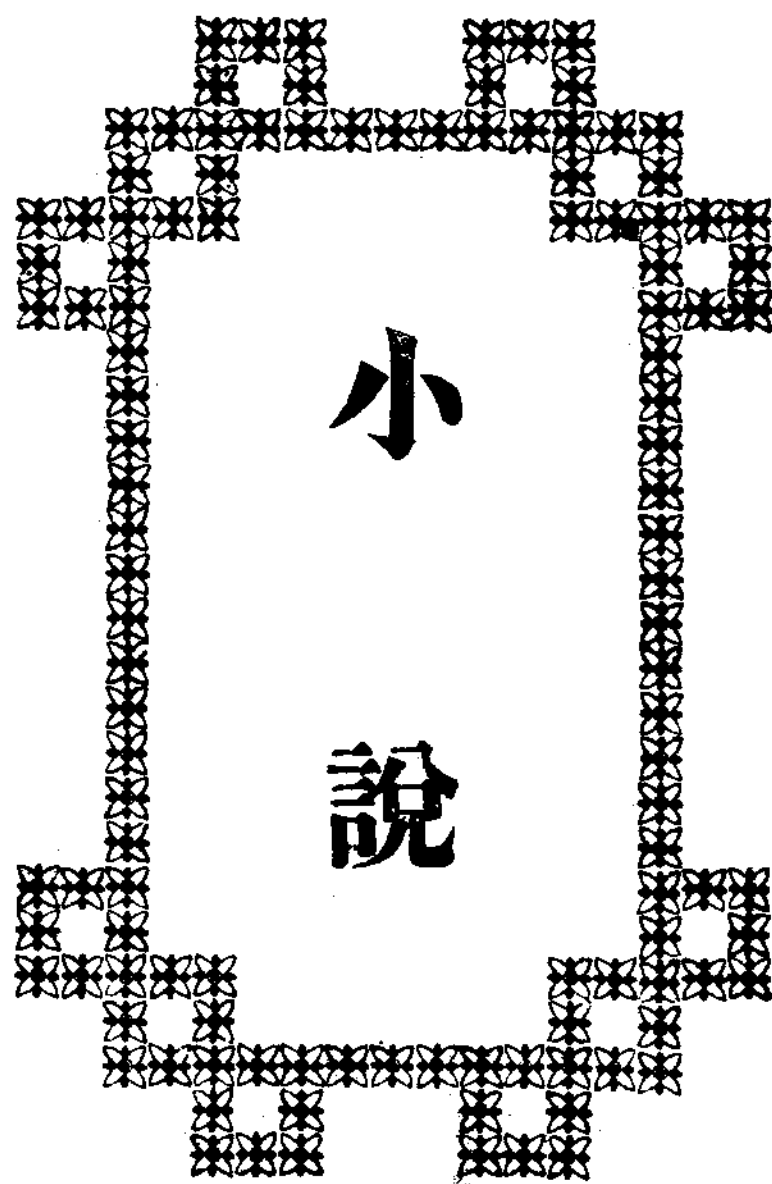


科學上幾件新利器

▲電光眼鏡 最近德國各工廠中盛行一種電光眼鏡，一至夜間，各工人均鼻架一鏡，此種眼鏡與普通眼鏡形狀相同，惟鏡上多置一放射鏡，形如小燈泡然，此泡有二線接於一小電池，日間可將二線斷接，仍與普通眼鏡無異，夜間可接上電池，鏡上頓有兩道電光射出，可於黑暗中讀書閱報及尋找物件，便利非常，而最大之效力，則能助各機器修理匠及科學研究家於極複雜之機器中察出其損壞之所在，而於鐘表匠，汽車修理匠，尤有莫大之助力焉，

▲食量預測器 人之體質強弱與否，與其食量之多寡，及其運動之勤怠有關，而食量之多寡年齡亦成相當比例，德國特來十頓州之國際衛生學院，有一食量預測機，欲知本人每餐適當之食量，祇需將本人之年齡及其身材之長短，明白書於一卡片上，投入筒口，即有一方單由機中擲出，將汝欲知之食量及以何種物質為佳，明白開下，雖不能盡合，然亦可作參考之用云

▲古器消毒氣 好古之癖，人皆有之，無論何物，歷時已久，存者已稀，而人即以其稀而貴之，商賈居之為奇貨，好古者亦不惜多金而得之，輾轉相售，其價日高，而競爭亦益烈，殊不知此種古器，年代一久，非腐爛不堪，即污穢發生，而有數種係掘自墓中，出自井內，其含毒更深，若朝夕撫摩，則毒菌必由是傳入人體，一旦毒發為害固非淺也，德國博物院中特製一種特別毒氣，專為清滌此種古氣之用，在未陳列之先，先將古器置入一筒中，內有一種特殊氣質可滌除舊穢，亦衛生之一助也，



小

說

◎黑籍魂

(續)

第二回 開煙館老廣東致富 游妓院小寧波銷魂

却說鴉片戰後，割香港以畀英，開上海，福州，廣州寧波，廈門，爲通商口岸，五口之中，上海爲水陸通衢，舟車便利，尤見興盛，英法人之攜眷而至者，絡繹不絕，乃於城之東北郊租地一方，闢爲洋場，中間築馬路五條，西起泥城，東盡浦灘，長亘六七里，其中屋宇毗連，市廛富庶，舉凡茶坊，酒肆，煙館，妓寮，無一不備，其第四條馬路，西人稱爲福州路，尤屬煙花淵藪，茶酒市場，是時煙館之著名者，有眠雲閣，一洞天，等處，茶館之著名者，有鳳凰臺，大觀樓，等處，終日人山人海，擁擠不開，操斯業者，莫不利市三倍，消息傳至各處，那些逐利之夫，都以上海爲金穴，也有貨去房產，來作行商的，也有借貸資本，來作坐賈的，真乃肩摩轂擊，嘯氣成雲，說不盡的繁華興盛，就中有一個人，姓曾，名阿發，廣東潮州府人氏，父名肇業，種菜爲生，平生有一個絕技，能將肉皮煙膏之類，煎成濃膏，與鴉片煙無異，至於真土燒煙，自然色香兼美，更不必說，所以潮州城中煙商富戶，莫不爭相延請，爐火生涯，頗爲不惡，一家數口，賴以無飢，阿發幼時，卽跟父親出外燒煙，專司搬爐熾炭等役，且乘便學些訣竅，不上十餘歲，已能獨樹一幟，嗣後精益求精，竟有跨竈之概，自此父子二人同作一業，倒也衣暖飯飽，無慮無憂，阿發二

十歲，聘定同城廖姓之女，尙未成婚，不料肇業因病身死，甫隔半年，其母某氏亦相繼病歿，阿發連遭大喪，所蓄錢物盡作衣衾棺槨之用，漸次窘迫起來，且因燒烟之人，日見其多，延請之家，漸漸稀少，比及孝服完滿，竟至無力成婚，女家因年歲已長，屢著媒人催促，阿發推東話西，支吾過去，奈自幼並未學過行業，除燒煙之外，竟無別項可爲，又混了歲餘，漸覺衣食艱難，心中納悶，頗有出門之意，適和隣居閒講，說起上海市面繁盛，煙館衆多，粵人之業此者，無不滿載而歸，如郭源茂，廖鴻順，等家，皆不數年而遽成富室，阿發聽了，不覺怦然動心，回到家中自想道，我虛閒度日，終非了局，親友之有交情者，皆已借過，不便常去開口，況且所聘之親，時來催娶，亦覺推無可推，趁此時尚可張羅盤費，莫若往上海一行，倘能得個機會，在彼成家立業，也未可知，若再遷延過去，祇恐到那山窮水盡時，要想，出門也不能了，主意想定便把贖下的物件，一齊變賣，湊攢了百兩銀子，收拾了鋪蓋，更不通知親友，一肩行李，逕上論船，不多幾日，已到上海，在金利源碼頭登岸，先尋一家小客棧，安頓了行李，洗面吃茶畢，心想我在上海，並無親友，如今却去找誰呢，想了一回，不得主意，看看天方過午，坐着納悶，便鎖了房門，上街閒撞，恰好這客棧在小東門外大新街上，正是熱鬧所在，阿發轉了幾個灣，走至洋行街，忽聞背後有人招呼道，阿發哥，幾時到的，如今往那裏去，阿發趕忙回顧，却是自幼同居

郭阿三，前幾年原聞他出門，却不知往何處，此時客路相逢，真乃萬里他鄉遇故知，比親骨肉還要勝幾分，那欣悅之情，真是不可言喻，忙執手答道，弟剛纔到此，正慮沒處投奔，恰巧遇見老哥，真好僥倖也，弟初到此間，人地生疏，諸事望老哥照拂，感實不朽，那潮州人本來鄉誼極重，凡遇同鄉，無論識與不識，均肯抬接，更兼這二人自小同伴，雖然分離了幾年，却不料在異地相遇，真如兄弟一般，阿三忙答道，發哥說那裏話來，兄弟先到此間，自然凡事熟些，但有可以爲力之處，無不竭盡棉薄，如今且吃碗茶去，便攜着手走至近水台，擇個座頭，泡了一碗烏龍紅茶，慢慢吃着，阿發便告訴家鄉一番情事，說到父母雙亡，妻子未娶，不覺嗚咽起來，阿三極意慰藉，並問此來作何主見，阿發拭淚道，弟並無成見，但得謀一噉飯處所足矣，敢有奢望，不知老哥可能代爲推轂否，阿三躊躇道，弟在此數年，亦不過依人作嫁，况此刻人浮於事，謀幹之難，過於登天，實不敢輕於然諾，致誤尊託，容謀諸鄉親，庶冀得當以報，弟不知吾兄精於何業，阿發忸怩道，不瞞三哥說，弟自幼愚拙，並無專行，不過隨先父出外，略學燒烟之法，舍此以外，更無一能，奈何奈何，阿三喜道，兄有此手段，何患不能謀生，現在洋烟一項，上海最爲盛行，吾邑人之業此者，不下數十家，卽如弟所幫之廣成昌，亦係同鄉區姓所開，目下正擬另設支店，倘果開張，自必添招夥友，屆時弟當薦諸敝東，宜無不諧，兄且暫時耐守，如若旅費不敷

，弟尙可些微幫助，但請放心，阿發稱謝不盡，看看日暮，兩人同上飯館，吃些酒飯，直送至機房，方纔別去，果然旬日之後，阿三清早便到機房，一見阿發，拱手道，恭喜恭喜，幸不辱命，阿發亟詢其細，阿三道，前日所委一節，敝東已於於馬路看定房屋，取名廣鴻昌，擇定下月開張，所聘經手，係弟至友，已將老哥生意說妥，每月薪俸六元，專司燒煙之職，除常俸之外，尙有土皮樣煙，亦可每月得錢數千，兄初到客地，無奈暫時委屈，俟有機會，再圖高就，想可屈尊俯就的，阿發聽了，欣喜無限，拱手謝道，蒙兄推薦，使弟得免流落異鄉，雲天高誼，終身感戴，阿三笑道，忝在交好，理應効勞，區區小事，何足掛齒，兄可收拾行李，明日便要進店的，阿發連聲答應，留着阿三吃了中飯，次日早晨，算清了寓錢，雇人挑了行李，逕往二馬路新店，阿發介紹着，見過東家執事，自此曾阿發便在廣鴻昌爲夥，這店開市之後，生意興旺，每日銷膏數百兩，阿發燒煙煎土，日夜不停，人既勤謹，手脚又快，東家十分中意，進店三月，已加過數元薪俸，且生性檢僕，除洗衣修髮之外，意無半文浪費，如此三年，已積成二三百金，就便存放店中，恰好經手某夥，年老回籍，東家見其誠實可靠，便命兼管店務，自然又加些薪俸，更兼連年賺錢，所派花紅亦屬不少，做了五六年，竟有千金開外，不料東家一病不起，小東接手，却是少年放蕩人，成日吃着嫖賭，支用無度，

(未完)

◎奇女使藏記

南京通訊，寧府祕書劉曼卿女士，去年奉蔣特命，派赴西藏視察，並慰問達賴喇嘛上月已由印度回國，國人比女士於漢之張騫，班超，皆能由異域立奇功而返，實占歷史光榮之一頁，故多欲願瞻女士丰采者，外長王正廷，借夫人施美利，內長鈕永建，借夫人黃梅仙，外次李錦綸，借夫人趙蘭芳，並內次張我華，特同具柬，邀請各機關高級官員，並各夫人，於本月十三日，下午四時，在三牌樓國際聯歡社，開一盛大歡迎女士茶話會，到有古應芬，吳思豫，格桑澤仁，克興額，暨外內蒙藏各部會等參事，司長各官並各官夫人，男女來賓，共到約二百人，首由王正廷部長起致歡迎詞，略謂，西藏原爲中國藩屬，自總理抱博愛主義，定五族共和，創造民國，西藏民族，更爲中國國民，不幸中隔多年，信使俱無往返，今劉祕書使藏回來，竟得藏道復通之成績，其艱苦卓絕，其功績邁古，俱必垂諸史乘，值得吾人歡迎云云，末並請劉祕書述其入藏經過，劉即起致答，略謂本人未經過大學教育，自愧學識譾陋，不過未辭辛苦，去拉薩走一遭，今承此盛大歡迎，實覺愧不敢當，惟承詢入藏經過，理應詳爲報告，但言詞不文，尙冀原諒耳，本人係去年（十八年）七月奉府派去西藏視察，即由京起程，溯江西上，經漢口，宜昌，重慶，一路俱無話，到成都後，即見邊防司令兼第四軍長劉文輝，陳述奉派赴藏情形，請其飭屬保護，劉意初甚輕之

，謂西藏如果派使能通，則川已早派人往矣，並謂路上艱險甚多，枉去犧牲無益，本人乃對劉謂，不但艱險不避，即生死亦不惜，不達目的不已劉始壯之，乃允爲飭屬保護並派兵護送，遂離成都西進至九月中旬抵打箭爐，此處爲川康交界，漢回互市之場商貨會萃於此，以藥材綢緞爲最大宗，居民半爲藏俗，念四軍，在此設有政務委員會，有兵一旅駐此，旅長馬姓，因有因有地名十三村者與向村窪者，兩村互行械鬥旅長前往彈壓，致未晤面，至此地小學，亦有數處，但尙誦回書，其閉塞可見在爐稍停，購皮衣，皮帽，皮靴種種禦寒之具，並添購騾馬約數日方辦全，復西行，途間雖有土匪出沒，但幸有兵護送無驚，迨至龔塘，該處有大喇嘛廟，練有團防，頗能負防匪之責，該寺於本人通過時並加派團員護送，再西越沙魯裏山，卽至巴塘，時爲九月二十八日矣，此處教會醫院，教會學校俱備，但入院醫者，與入校學者皆寥寥，因此地皆信佛教，而反對耶教也，再西行三日，越山卽入藏界，交界處，駐有藏兵一營，第一宿站爲黑登坂，到時遍投客店，俱不納嗣遇一老者云，中國人入藏非經官許，不能留宿，初不言何以如此之嚴，嗣見當地軍官，初疑爲班禪偵探，言詞頗厲，經辯良久，其疑始釋，乃命人爲代覓宿舍，始恍然於客店不納中國人宿者，皆係疑爲班禪偵探也，次日該兵官，主派烏拉（藏兵名稱）送至江下，此地有總司令駐焉，卽往見之，知爲坎薩人，與談坎薩話，甚親切爲言藏防班禪偵探入境，對中國人查之

特嚴，再西進，非得昌都總司令特許不可，即派快騎馳往昌都報告，留江卡候半月餘，快騎始回，幸昌都已許，心喜甚，即西進，惟冬令已至，大雪封山，幾無路可尋，艱險百狀，幸抵昌都，因先得江卡報告旅舍已爲先備，並派有人迎接，次日往見昌都總司令，適值誦經，須候經罷，又飯時三吹三打，排場極闊，如清時之巡撫衙門，候至飯畢，方始延見，此總司令，年約五十左右，態度極爲踞傲，慢不禮客，略詢各事，即曰，中國學佛者，即英美各國人，嘗皆到此即止，有禮物送拉薩者，亦由昌都代轉到昌都，即如同到拉薩，再西非請示活佛即達賴得許，不能行也且時屆隆冬，道路多險，往復不便，勸可勿行，刻因堅欲往拉薩，委婉向陳至再，始允派快馬馳報活佛，候示再定，劉見事既如此，祇有留昌都候訊嗣與總司令夫人，並當地貴婦人俱認識，彼此往來談論，亦尙頗不岑寂，候有二十八日之久，始得快馬回報，云活佛已許西去，喜極即日就行總司令以活佛許劉西行，對劉傲慢之態，亦一變而爲和藹，並加派烏拉護送，藏境無匪患，但愈西，天氣愈寒時屆隆冬，朔風極烈，日俱在冰天雪地中行走雖重裘不溫，風吹如刀割，呵氣俱成冰凍，復須經崗圖穆山，丹達山，幾座大山，每日俱翻山越嶺山路復爲雪迷，失足便須粉骨，至此，驟馬俱不能行，惟牛步較穩，乃易牛而騎，至山狹處，牛亦不能行，乃下騎隨牛徒步而走，冒風雪萬險之苦，有非言語能形容者，直到嘉黎，方始脫險，得慶更生，再進即至雅布江

，達賴已派人迎接至此，遂同入拉薩，時爲十九年二月中旬矣，拉薩以中國使者至，萬人空巷來觀，劉新裝騎馬徐行藏人見皆大訝，以昔中國使者皆翕頂靴帽，今忽易刃而笄，且又非小足，種種所見，皆以爲奇居民對中國使者，猶稱天使謂劉係觀音降生，並有老年婦人，焚香跪於道左，竟以劉爲活觀音菩薩，拜者雖迷信不足言，亦以見歡迎之盛也，劉到拉薩見達賴凡三次每次談必數小時，達賴在藏之尊，威嚴等於皇帝，見劉特待以上國客禮，故劉見達賴，得坐而談論，達賴初對中國猶以爲皇帝好，劉乃爲詳釋總理創造三民主義，五族共和，及建設民國意義，達賴始對民國恍然，又疑總理信耶教，而反對佛教，並詢蔣主席是否相信佛學，劉又爲詳釋信教自由，雖不信教，對於佛教，亦不反對，達賴亦點首稱是，達賴又謂彼個人與班禪，並無惡感俱係兩邊左右之人，互生離間彼極深望班禪回藏，達賴談及印度革命，深致諮嗟歎息並誦經爲蔣主席祈福，察其傾向中國之心，確有十分表現，至尼泊爾犯藏，確有其事，但經英人倫德生，從中調處，旋即和平解決，尼泊爾並欲迎劉前往，派人向劉表示，經劉婉詞謝却，劉往拉薩凡三月有餘，所負使命俱獲圓滿解決，遂於六月十日，由拉薩起程，經印度從海道歸國，劉入藏，並著有日記，並沿途俱攝有影片，整理之後，即可出版，劉藏人，生於四川，遊學北平，今芳年僅二十又四歲，壯遊萬里，不愧鬚眉矣，

商工月刊行銷廣告

啓者各處訂購或代爲派銷月刊至三分以上者全年扣用二成半年扣用一成價洋隨函交足茲將內容特色分述於後

一 宗旨純正 以開發東邊富源爲主旨對於促進商工各業不

外改革與開發二義屬於前者則有需乎調查與研究屬於後者則有需乎發明與製造故一切編纂均以發展實業增加生產能力爲主義

二 材料豐富 分論著調查專載法規公牘本埠商況金融經濟統計及小說鼓詞等類每册計百餘頁

三 記載詳確 關於本埠及各處經濟狀況均由安東總商會調查股切實調查決無拂光掠影之談

四 統系分明 關於金融與一切經濟之統計如本埠稅捐海關貿易以及中煙匯兌狀況繼續記載脈絡分明累月經年自成一部商工沿革史也

五 插畫精工 關於各省軍政重要人物及各機關與學校或地方風景插畫均極精工

六 興味濃厚 本刊所需之材料非關於發展商工各業及最新之發明與研究可以引人入勝者概不採取故徵求各處來稿無不含有濃厚興味至小說鼓詞等類尤爲顯著惟近期所載者係與禁煙有關蓋煙毒一日不除亦實業前途之隱憂耳

七 誘導企業 關於造林種稻及養蠶蓄蜂種種實業事項無不盡力記載即論著一項而對於東邊實業如何振興交通之如何促進亦罔不多方調查極力鼓吹以期讀者鼓舞奮發人人具有企業之思想

八 切於實用 所有商業註冊公司立案以及製造專利獎勵工業各項新頒章程與夫本會有關於商工各業應用之函牘文件無不隨時披露以便採用而免除各種實業進行上之一切困難

中華民國十九年四月份

商工月刊 (第一集)

▲每册定價大洋五角▼

編輯者 安東總商會調查部

發行者 安東總商會調查部

印刷者 安東商工印刷所

廣告白價目

正文	底頁	封皮裏面	面積	
			地位	日期
三	元	元	元	全
				面
元	元	元	元	半
				面
元	元	元	元	全
				面
元	元	元	元	半
				面
元	元	元	元	全
				面
元	元	元	元	半
				面

上海華壹氏大藥房

（行）

◀ 號九〇八話電街隆興東安 ▶

前經內務部化驗准予專銷復經中央化驗證明有效

▲▲

好華壹氏人的壽的快樂還快比樂那花

▼▼



▲▲

腹諸內君積聚皮傷風瘡毒等症請用

▼▼

製藥廠氏壹華海上

傷風去熱散

腹痛敵積丹

外擦皮膚藥膏

立止頭痛健腦靈

全國省會市區各大商場各大藥房均有代理銷售